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戏潮女

 **eBOOK**
内容资料 非卖品

第1节

狐狸岛隐藏在东南沿海一带的群岛之中，乍见之下并无特别之处，取名狐狸岛，并非因为岛形如狐，而是岛上有个名震海上的狐狸王。

他占岛为王，拥有部属无数，俨然自成一小国家。岛上居民大多是汉人，定居的番人仅有沙神父及一名旅行者。另外，有学堂、有农田、有商街、有造船厂，也有制兵器厂；这是一座自给自足的海岛，海岛以中线分隔，骑马往南是属岛民的家园，而北方则是海上走私贸易的最佳交易之所。

如果说，在中国海贼中谁足堪为其代表的，那当然非狐狸岛上的狐狸王莫属。叫他狐狸，也非因他的个性狡猾多诈，而是他终年戴着一张狐狸面具，遮掩掉了他的半边容貌。

传说中的他，面具拿下后，有兰陵王的俊美；相传他年过半百，却拥有年轻的身骨及容颜；相传他虽无后宫，拥有的女人却遍及中原，连皇帝也逊他三分……所有有关他的故事大多是他的风花雪月，却从来没有人敢谣传他在海上的事迹。

因为他的事迹皆属事实，而事实则成了一则则不可磨灭的传奇。而传奇如星星之火燎原，这厢有人起了个头，那厢已传到了大明朝之外的世界。

中国海贼之王啊，有多少人嫉妒得红了眼。一个坚守海禁的国家，竟然也出了一个海贼之王，连双屿的葡萄牙海贼都追不上他窜红的速度。

“我只能送你到这儿了，再多，只会累你。”小船上，戴着狐狸面具的男子抬了抬手，示意船夫将船停靠在岸。小船上为数人，个个是精瘦的汉子，一名与狐狸王同高的男子踏过跳板，走上岸。

岸上已有快马一匹等着。男子回头，微微皱了眉头。

“这样……可好？我向来不过问咱们兄弟间的事，你爱做什么没人会阻拦你，但若是危害了朝廷，我不会袖手不管。”他窜红的速度太快，只会让朝廷心生警惕，原以为他占据狐狸岛只为拯救海禁下牺牲的百姓，料不到他却成了举世皆知的走私海贼王。

“这是警告吗？”狐狸王的唇畔在笑，笑得有几分邪气，让正要跨马而去的男子蹙深了剑眉。

“这是警告。”他加重语气，意味深长的盯视狐狸王半晌。即使容貌被遮在面具之下，依然能感受到狐狸王浑身上下散发的邪气，就算有一天他领着那群狐狸岛的武人攻上皇城，他也不会惊讶。

“啊，为了那个昏庸的皇帝，你竟然警告我了。”狐狸王轻柔地说，唇畔的笑是那种会教人毛骨悚然的笑。“好，你这个警告姑且听之，我不主动招惹朝廷，至少现在不会。”“谢了。你快回去吧……用狐狸王的身分踏上大明国土，只会让你遭灾。”狐狸王依旧在笑，黑眸稍稍暖和了点。

“我等随玉。”男人抚上怀里的珍贵船图，露出淡淡的叹息。“我原以为这回来能见到她，没想到捡日不如撞日，竟错过了。”“你要的东西到手了，见她又有何用？”“她是个难得的人才，我想会会她是人之常情。”“你可以为那个昏庸皇帝揽尽天下人才，但不包括我狐狸岛上的人。”狐狸王的异眼危险的眯起。

男人深深注视他的眼，点点头。“除非她自愿，否则我绝不动她，多保

重。”拉起缠绳而去。

“自愿？等着吧。”狐狸王撇了撇嘴角，冷淡的轻哼了一声。

“爷，先进船舱里等，算算时辰，随玉也快到了。”“嗯。”狐狸王走进船舱。小船之中并无任何武器火炮，几名汉子站在船尾，船首则站了一名娃娃脸的男子，双臂环胸的逡巡四周，偶尔回头瞧进船舱，瞧见狐狸王正翻阅书册。

未久，马蹄声起，混着杂沓的脚步声，娃娃脸的男人才怔了怔，狐狸王便已神出鬼没的站在他身边，目凝前方。

“再武。”长年累月的跟着狐狸王，还不了解他的意思吗？娃娃脸的方再武一跃过跳板的同时，已瞧见树林之中马匹现形，马匹之后是……忍者？他的眼睛一眯，凶狠之情立现。

忍者的速度极快，方再武脚力也不弱，起步飞前的同时，手往腰间一抽，软鞭挥向马背上的随玉。

“再武兄，接着！”樊随玉旋身避开了软鞭，将趴在马后的人卷进鞭中。

方再武虽微感惊讶，仍是将鞭抽了回来，没仔细瞧是卷着了谁，便直接将人抛在小船前，再迅速跃进打斗之中。

忍者的黑衣上沾了血渍，是谁的？随玉的？不，她的武功虽不长进，但对付几名忍者尚绰绰有余，那……就是别人的血了？是……东南一带海村的百姓？方再武的娃娃脸充满肃杀之气，鞭极快挥出，形成束束银光。

“出来，随玉。”冷冷的话出自狐狸王的嘴里。虽在打斗之中，他的声音仍清楚可辨。

樊随玉点了点头，提棍挡暗器，飞跃了几步，又迟疑了下，回首。

银鞭沾血飞舞，方再武又杀红了眼。每每遇到矮寇，他就失了理智。不帮他，好吗？“我叫你过来，樊随玉。或者，你是想违抗我。”她缩了缩肩，不再犹豫，跳出圈外，跑向狐狸王。她显得有些灰头土脸的，狐狸王的黑眸冷淡的巡视她一身，才说道：“你还记得我说过什么。”“五哥……他们骚扰海村，死了好几个老百姓……”随玉用力抹了抹脸上的血迹，痛恨的喘气。

“我也说过，你可以动任何人，唯独日本人不行。”他的语气很轻，并不暴怒，但这通常表示他开始不悦了。

能惹他不悦的事非常少，几乎不曾见过，但一旦见了，就表示将有人要倒大楣了。

“为什么？你允许我杀任何人，却不能杀掉任何一个倭寇？”她咬牙抗议。

“你问过很多回了，而可以确定的是你得不到任何答案。”狐狸王冷眼看着方再武猛攻不守的杀法，举起手招来小船上的汉子，冷着音调说道：“过去解决，一个不留。把那个莽夫给我抓回来，伤了他也无妨。”几名汉子领首，身手矫捷的闪身过去，加入混战之中。

“你不服？”面具下的黑眸连看也不看她。

“我……我……五哥的话，我不得不服。”她气呕，却不敢反抗他。一辈子的恩人、一辈子的五哥，他的话就等于圣旨，要真反抗他，连她自己都无法原谅自己。

她眯了眼，注视前方的一团混战。这边的兄弟们显然占了上风，再武却居于劣势。又是被家破人亡的情仇给蒙了眼吗？“如果有火枪，就不必动

手动脚了。”她低语。

“他们如果有枪，现下死的就是你了。”他转身走向船舱。“过来坐下。”她不情愿的跟着他坐下，目光不时转向混战之中。

“你上徽州查清楚了吗？”他懒洋洋地问，随意的拾起一本书册翻阅。

“嗯……”勉强回过神，她认真答道：“多亏十哥帮忙调查，跟咱们接头的张大郎将货全交给了汪氏兄弟。”“哦？”“自从汪氏兄弟跟双屿合作以来，老抢咱们的行商，抢得令人不得不怀疑……啊！”她抓起棍棒跳了起来，因见一名黑衣忍者往小船奔来。

“坐下，这里还轮不到你出头。”他连眼皮都没抬一下。

黑衣忍者被再武一鞭分尸，她撇过头咽了口口水。坐下。一辈子都学不来五哥的沉稳，也一辈子都看不惯再武兄凶残的手段。

“他杀红了眼，不是吗？”他状似随意地说：“你也想跟他一样？”她动了动唇，恼道：“不，我学武只为保护五哥。”他轻轻哼了声。

“保护我？我的身边净养一些莽撞之辈，能活下命实在该谢天谢地。”他厌烦的合上书。闭目养神。

过了会儿，几名汉子抓方再武上船。

“五爷……”方再武喘着气，鞭收进腰间，狂乱的杀人气息并未敛尽，但已开始有了不安。不用狐狸王说出口，他也知道回去狐狸岛之后又得受罚了。

“开船。”狐狸王没看他，冷淡说道。

“啊，等等！”她忽然跳起来，奔到船首及时抓起方才被丢到小船前的人。她回头，叫道：“五哥，咱们带他回去吧，这佛朗机人是从双屿逃出来的，刚刚要不是他，我早不敌那些矮寇了呢。”狐狸岛地牢。

“你不适合练武。”方再武重重叹了口气，回音空汤汤的响在冷冷清清的水牢里。他的下半身浸在水里，双手被铐在墙上，顺着墙的四周往上看，是一间间的地牢；樊随玉就关在他对面上头的地牢里，没有手铐脚镣，躲在冰凉的地板上皱起一双细眉。

“随玉，我在跟你说话呢。”他放大了嗓子。他一向话多，无时无刻都在说话，若没人跟他说话还不如死了算。

“我在思过。”“思过？”他啐了声，哈哈笑道：“你要真懂得思过，今儿个就不会被爷给关进地牢里。”随玉扮了个鬼脸，翻身起来，隔着铁柱往下望。

“再武兄，说人不如说己，知错能改，善莫大焉，你才要懂得思过，才能让五哥快快放出去，泡在水里的滋味不好受。”“我何过之有？倘若你的家人皆因倭寇而亡，你说，你会不会动手？”他痛怒道，一想起当年天外飞来的横祸，眼中就充满杀意。

也唯有此刻，原本随和的娃娃脸会染上悍戾之气。他的恨扭曲了他的心智，她不明白五哥为何从不开导他，从小跟再武兄一块长大，知道他这辈子最心服的就是五哥；如果五哥肯说话，说不定他会放弃复仇，为何五哥从不阻止他的复仇之心？“杀了那些倭寇，你心里真会好过？”她轻声问。

“是的。”他目光炯炯的对上她的。“我说过，你不适合练武，随玉，因为你的心太软。我练武除了保护五爷，余下的只有一个目的——就是杀尽日本人。我见一个杀一个，直到我死。”他的眼睛是红的，先前杀人的情绪尚残留在血液中。

她瑟缩了下，转过身，靠在铁柱子上。“我可不愿意再瞧着你了。”“什么？”方再武怔了怔。

“你的脸真丑，我认识的再武小哥，可不像你一样的丑八怪。”他丑八怪？方再武嗤了一声。

“你当你是谁？啐，连厨房里小春丫头的姿色都胜你三分，你也有资格说我丑？我呸。”她又扮了个鬼脸，唇畔露笑，看见地牢里的大门忽然被轻轻推开，走进来的是沙神父。

他朝她眨了眨眼睛。

地牢分二层；一层是现在关她的地方，另一层则是关再武的水牢，他看不见沙神父，除非沙神父主动走进其中一间牢房。

“不说话？那就算了。”方再武哼了一声。看样子他起码得关上好几天，随玉就比他幸运了。五爷虽然罚她的不听话，但仍然手下留了情；她本就不适合习武，女人的心软是其一，另一方面是她的身子并不适合受太大的伤害。

从他被捡回来的时候，狐狸岛上就已经有随玉了。据说，她也是让五爷给捡回去的，过程细节他并不清楚，只知道自己被捡回去时，她正在养病，瘦瘦小小、乾乾巴巴的，活像随便附近一个村里营养不良的小丫头。而后，经五爷授权岛上武师开始教他学武之后，她也出现了，被五爷伶来跟着练武强壮筋骨。

他学武，原先的目的是想报仇，后来却成了五爷的死忠护卫。曾经，他被人背砍双刃而拚死让五爷全身而退，那时想都没去想过这一生能不能报家破人亡之仇，只想保护五爷。而随玉练武的目的呢？除了强壮筋骨外，五爷让她练武是为了再造一个死忠的护卫吗？曾记得听过五爷是来自南京城的聂姓人家，家中兄弟众多，每个人身边必定有一名死忠护卫，不能再多，因为该名护卫得守护主子到老到死，而五爷却破格收了两个。谁才是他一辈子的护卫？他并无意抢狐狸王身边护卫之名，但从小两人对狐狸王的称谓已表明了五爷看待他们的态度。但为何还要随玉练武？她是真不适合啊，再练下去也未必能及得上他现在的功夫。

“再武兄。”“怎么？想说话了吗？那也得看本大爷有没有心情陪你。”

“我是想劝你思过。一进岛，五哥就把我们丢进牢里，要不思过，怕一辈子也别想走出去了。我在思过，我已经在思过了，下回绝对不莽撞行事，思过思过。”她双手合十，隐住笑。

“啐，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什么时候开始她也变孬了？“我一辈子都不原谅那些倭人，我见一个杀一个，不会有任何一个倭人从我眼下逃过，我迟早杀他个片甲不留……咦？沙……沙神父。”他的眼睛瞪得大大的，几乎跳出了眼眶，看着不知何时走进地牢的沙神父正站在随玉身边。

她笑咪咪的。因为她爱笑嘛。从他被捡回狐狸岛后，就知道她爱笑了，可她笑得好贼，连眼睛都弯了起来。这种笑容多可怕，足够让他心跳一百、悔不当初了。

“沙神父……是五爷叫你来的。”他试探的询问这个待在狐狸岛多年的葡萄牙神父。

近三十岁的沙神父微笑点头。

“狐狸王要我过来瞧瞧谁愿意忏悔。”待在狐狸岛多年的结果就是说得一口流利的汉语，几乎盖过了他原来的葡国腔调。

方再武凸起来的眼珠瞪着他好一会儿，才迟缓的移向随玉。“你知道他

来了？”他的牙缝开始紧密。

“我知道啊。”她露笑。“而且我思过了，沙神父要放我出牢了，再武兄，晚上我会带牢饭来探你的。”沙神父认真的蹙眉，但眼里净是笑意。

“随玉姑娘，狐狸王的命令是关在水牢里的一律不准进食。”“喔，我忘了。”“樊随玉！”摆明了就是放水！明知沙神父一进地牢，从随玉那个角度定能瞧见他的，混帐！明知爷的心本就偏了，但——就是气不过。

“随玉，先去换下一身脏衣吧。这地牢的寒气别吸太多，会伤了身子骨的。”沙神父关切地说。

“好。”她随和的笑了笑，朝方再武摆了摆手。“再武兄，我先走了。思过思过啊，要思过才能脱离苦海。”“樊随玉……”混帐家伙，只能眼睁睁看他们消失在他的视线之外。方才若是给他一点提示，他也能脱离这冰冷的苦海啊，没义气！

他向前动了动，手铐脚镣扯动了他的粗骨。该死！他的铜筋铁骨是熬得过这牢里的寒气，也确实他该受罚。有多久没有尝到那股杀人如麻的感觉了？杀到忘了五爷，忘了家恨，只想要沾血，这就是五爷将他关在牢里的原因？他咬牙，腰间的软鞭被暂时没收了去，上头尚沾着血。没了武器就像被剥掉一层皮似的，要他这样一个人度过几天，没有任何人可以拌嘴，那肯定是一段非常难熬的日子。

“该死的樊随玉。”他垂着头，咬牙道。

男人推开“藏春”的门，轻微的吱呀声显然并未惊动屋内的任何人，他无声无息的闲踱进来。

屋内的摆设相当简单——一张床、一张圆桌、两张梳背椅再加一个柜子，就什么也没有了。床旁有个屏风，屏风上头倒挂着男装，断续的泼水声从屏风后头传出来；男人的嘴畔泛起诡异的笑，拿下狐狸面具，露出了邪气阴柔的脸庞。

他的脸应是好看的——英挺而俊秀，没有斯文味，却极具江南潇洒男儿的特质，瞧过去的第一眼就是赏心悦目的；但当他的视线从圆桌上的纪录册抬起时，他善恶难办的黑色眼眸改变了原本无害的脸庞。

他随意翻了翻纪录册，纸张翻动的声音好一会儿才惊动了屏风后的人。

“谁？”男子冷冷哼了声，随意踢起了个椅子，往屏风打去。

“呀？！”稀唳哗啦的水声溅起，铁棍将屏风打回，顺势向他击来。他的双手敛后，侧了侧身，轻松闪过，棍随他的身形转移，劲风打在他的身侧，他有些厌烦的抓住铁棍一抽，同时，提步向前扶住重心不稳的持棍者，手顺着她赤裸的腰间一滑，将她压进澡盆之中。

“五哥！”她倒抽口气，忙不迭的将雪白赤裸的身子滑进水里。

“不是我，还会有谁？才一个半月不见，你倒忘了在岛上谁有胆子敢未经通报进『藏春』？”“是……是啊。”脸上火热热的。她怎会忘了五哥的老毛病呢？随玉的眼瞪得圆圆的，目不转睛地注视聂决雍用脚拐起倒地的梳背椅，泰然自若的坐下：“五哥……你有事？”屏风是倒了的，他没避嫌的就坐在正前方的窗前，离澡盆仅几步的距离……她的肩抽动了下。五哥不避嫌，但……但她避啊！混蛋……不不不，不能骂他，五哥是天地间她最尊敬的男子，怎能骂他？但，该死的，从她十三岁起。五哥就没再犯过这种毛病了。

“怎么？我在场，让你尴尬起来了？”废话，男女有别啊。

“不……”她气虚地答道，在他面前就是说不出否定的话来。

“那就好。”他的眼睛随意地扫了她一圈。

“我……我以为五哥会待在房里，等我过去。”她的身子再往清澈的水里滑了滑，暴露在水面上的肌肤因他的视线而发麻。

“我是在等你，可没想到等了大半天，你还慢吞吞的在洗澡。”“我……我就要好了……”“什么时候开始，你说话也结结巴巴，话不成话了？”

“是……我改进……”不敢抬眼直视五哥炯炯的目光。真他妈的王八羔子……不，不该骂五哥啊，他生来就很随性，几乎是为所欲为的；在狐狸岛上他是主子，在她心里，他的地位尊贵如天皇老子，就算要她为五哥死，她也不会吭一声……但，可不表示他可以老玩这种把戏啊。

从小就是这样。从她的记忆之初，就已有了五哥的存在；他养她、教她、磨她，呃，也许还有一点点的疼她，让她从一无所有到身怀多技之长。小时候的日子是苦的，全拜他之赐。当再武兄专精习武时，她得读书识字，学绣花刺绣、学武与学棋琴书画，学得几乎比五哥还多了。是很累，但老实说，她是感谢他的，甚至跟再武兄一样，对他死忠一辈子都心甘情愿。可是……五哥就是这一点不好，也许是随性之故，他对……男女之别并不是很计较，时常“玩”她——有时候半夜三更醒来，以为见鬼了，在朦胧月色之下，她瞧见五哥双臂环胸地注视她。比较惨一点的，会在醒来之后发现自个儿不知什么时候多了一个枕边人。

男女授受不亲的禁忌让他给打破。虽然在她过十三之后，五哥便守起男女之防，但她也知道这一辈子是清白不再了。

“你的脸圆了点。”聂决雍说道，飘飘然的端了茶过来，再坐下，像在自个儿的房里。

“我……”单眼皮的细长黑眼眨了眨，有些欲哭无泪。“是啊，我胖了，是十哥照顾得好。”他啜了口茶，对着茶皱起眉。

“这一个半月能把你养成这样，十弟果然照料得好。倘若不是我懂你，我还真以为你上徽州只顾吃不做事。”瞧五哥说的，好像她胖得有多离谱似的。她瞪着他，水有点冷了，想起身又不敢，五哥的样子怕是要闲话家常了。过分！就知道她没有这么好运，放她出牢，只是要换个折磨方式。

“我在同你说话呢，怎么？上徽州一趟，连话也不懂得说了吗？”他又喝了一口茶，眉头愈皱愈深。

“我……五哥要骂就来吧，随玉在等着呢。”“骂？”他扬眉，阴邪的黑眸注视她。“我要骂谁？骂你吗？要骂什么？你上徽州办事，原以为跟在十弟身边多学着点人情世故，瞧你学了什么？又带了什么回来？佛郎机人呢，你当狐狸岛是什么？是开慈善堂的？还是胡同里的大杂院，净收一些无用之人？我怎会骂你呢？从小到大，你可曾听过我骂你一句？”原来是为那个红发的佛郎机人。

“他……他救了我。五哥，若不是他瞧不过，从那群倭寇手中救下我，我怕再也不能回到五哥身边了。”“哦？那就是你学艺不精了？”他的眼眯了起来。“学艺不精也敢去打倭寇？你是要救人还是要顺便赔上一条人命？”

“五哥，他们杀人哪！”她动了动，激动的想起身，溅了水，瞧见他的目光往下移，才又慌张的缩了回去。“五哥，他们又骚扰沿海渔村，只要是汉人，都会拔刀相助的。”“又是汉人情结吗？”他的表情是冷淡的，黑眸虽增添了几抹邪味，但透露出来的也是冷淡。

“我……我不知道这是不是汉人情结，但倭寇侵占骚扰无辜百姓，就是

不对。”即使跟在他身边十年，也永远学不来他冷淡的性子跟对“人”的见解。

“喔，你会说大道理了，连我的话也忘了，所以你动手了，还带了个人回来，你打算怎么处理他？”“我……他回不去双屿了，也许……他可以留在狐狸岛？”她期盼的看着他。

他的眉拱起，注视她半晌。

“五……五哥？”“你要他留下？”他的语气意味深长。

“我……他出了狐狸岛，必定会遭双屿的人追杀，他是我的救命恩人，我当然希望他留下。”“好，这是你说的。”他承诺。“你要他留，就让他做你的跟班，现在他是你的人了，不管发生什么事，你都必须自个儿负责。”这种语气似曾相识，就如同过往她提出了什么，五哥都会同意，前提是她必须承担后果，这就是他对她的教育方式。她想做什么，都可以去做，但下场自理，而他确实也不曾出过什么援手，即使她跌了大跋，即使她伤痕累累，他也只在旁冷冷的看着而已。

她迟疑了下。“谢谢五哥。”“你即使学一辈子，怕也学不到我本性的十分之一。”他自言道。

“啊？”她的鼻头痒痒的，掩嘴打了个喷嚏。

他状似惊讶的站起身。

“受了风寒吗？我倒说你贪泡，当然水早凉了，要洗再去烧水，先起来吧。”她的唇微后，心跳漏了一拍，细长的眼瞪得圆圆地，瞪着他慢步走过来。

“五哥……”“嗯？”他像在笑，笑得好邪好坏。

“我……我……我要更衣了。”更往下缩了，直到下巴抵在水面。她敬他、仰慕他，清白也毁在他手上了，但那可不表示真得让他为所欲为了，可恶！

“我知道，快更衣吧，着凉就不好了。”他停下，就差一步，便可窥进盆中全貌。

“五哥。”她的脸皱起。五哥是存心跟她耗上了吗？如果五哥是猫，那么她就是只小老鼠，永远逃不出五哥的手掌心。

“随玉？”她认了命，脸也胀红了，刷的起身。她紧闭起眼，宁愿不看五哥，至少他邪里邪气的眼在瞧着她时，她不要看着他。

“随玉！你在里头吗？爷没待在他房里——”方再武的人嗓门还没响透“藏春”，门就被莽撞的推开了。

她吓了跳，还没来得及摸到衣服，就瞧见五哥一脚踢飞了她的铁棍，棍尾打起屏风，屏风翻了个身，适时的立在她裸露的身子前，像从未被移开过似的。

她单眼皮细长的眼还是睁得圆圆的。五哥的功夫肯定高过再武兄，虽然鲜少儿他出手，但方才五哥随意的一脚，就已够让她惊叹不已了。

“谁准你未经通报就进来？”“咦？爷。”方再武听见声音，就在屏风之后，想再踏前一窥究竟，聂泱雍闪身从屏风后头闲踱出来。

“爷，原来你在这儿，我还当你上北边去了呢。”“你以为我放你出来，处罚就会结束？”他挑起了眉，从他脸上看不出喜怒哀乐。

方再武的笑容隐没了。

“不，我没这么想。”他的脸开始发苦。方才还真以为继随玉之后，好运也降临到他身上呢。他有些奇怪地看着聂泱雍拾起地上的男装往屏风后头丢

去，他怔了会，才讶道：“随玉在后头？”举步正要往前，忽听一声：“这是女孩家的闺房，你想胡乱闯上哪儿？”“噢？……爷，我跟随玉就像是哥儿们，她的闺房我哪一块地方没踏过？”“哦？”淡淡的一声，听似与平常一般，但总觉得心里起了一阵哆嗦。

他说错话了吗？五爷的心思总是难捉摸，也根本追不上他思考的速度。

“爷……随玉！”他眼一亮，瞧着随玉的脸蛋从屏风后头探了出来。她出现，他就心安了，起码她是女人，是女人就是朵解语花，可以将五爷的话揣摩得一清二楚，就算不能，也会有个同伴一块受难，真好。

“你……你在干嘛啊？”他皱起浓眉。“头发还是湿的……”迟了半怕才惊觉刚刚她是在沐浴……他又呆了呆，目光转向五爷。

五爷……方才不也在屏风后头吗？他的人虽粗枝大叶，可也清楚若看见一个女人裸体的感觉是什么……他咽了口水，不知开口的第一句话是不是要替随玉出头。

“再武兄，我还以为你得再关上个三五天，方能重见天日呢。”随玉笑道，端来梳背椅让聂泱雍坐下，她湿漉漉的长发遮了半边容貌，虽然穿着男装，但女儿之态毕露无疑。见他没应声，她抬脸笑道：“再武兄？”“啐……啐！谁说我还得关个三五天，你少咒我，别以为有爷给你撑着，你就什么也不怕了。”方再武回过神来，对着她骂道。

她走至聂泱雍的身后，朝他扮了个鬼脸。

方再武凶狠地瞪着她。“真他妈的王八羔子，有种咱们出去打上一架，别躲在爷身后。”方才是眼花了吧？他还真以为这丫头……有点女人味了。

“关了一天，你的莽撞倒还在。”聂泱雍眼眉一挑，黑瞳露出诡异的神采。“也该让你去磨磨。你觉得换个方式如何？去接船好了。”“接……接船？”这是处罚？“五哥说的可是接每回聂家送书来的商船？”随玉猜道。这对再武兄是轻轻松松的一趟任务，算不上处罚的。

“正是。”奇特的笑浮在他唇畔。“如何？换不换？若是不愿，我让你再关上个三天，你便可出来。”“我……我当然选接船。”方再武双拳合抱，忙喜道：“多谢爷的罚，奴才保证将书一本不漏的接回来。”“五哥罚这么轻，肯定有鬼。”随玉低喃。

狐狸岛暗礁多，不常进岛的船通常会有引路船接回；而狐狸岛什么都有，就是无法自己生产书籍、纸张。据说五哥的兄弟中有人开书肆，每个月会将新出版的书送往狐狸岛。送来之后，谁都可以，谁也可以不看，唯独她，五哥残忍的要将她每一本都读完。

“好，你自个儿允诺了，可别再教我失望。”聂泱雍别有深意的说完，将箭头转了向。

“随玉，你的徽州之行呢？”“喔。”随玉忙上前，怔了怔，圆桌上除了茶壶，便空无一物，她是放在哪儿了？是方才五哥踢倒屏风时也是一块弄翻了吗？她弯身钻进桌下。

“随玉，你找什么啊？”“我……”“找你的纪录册子？”聂泱雍状似无意地问道。

随玉闻言，“咚”的一声头撞上圆桌。她吃痛的抬起头：“五哥……册子在你哪儿？”他笑了，笑得很邪气，笑得让人不相信他说的话。“你什么时候交给我了？或者，你是指，我『拿』了你的东西？”“但五哥知道我在找什么啊。”他又想玩她了吗？宁愿跟再武兄一块去接船，也不愿老被他耍

着玩。

“谁会不知道你在找什么。”他眯眼起身，显然有些不悦。“你若用心记事，岂会用得到着以册子记事？”“我……”随玉脸微微胀红。

他随意摆了摆手。

“不必再说。不管多久，我要你把徽州之行口述出来，不准照册子念。”

“五哥……”她眼睁睁的看着他走出去。

“对了，”他忽然回首，看着她满脸的期待。“待会儿你亲自去泡壶茶来，我还真喝不惯其他人泡的茶。”语毕，悠闲的离去。

“不用说，你的册子是教五爷拿去啦。”就算莽夫如方再武，也知道是五爷摸了那把册子。他摇摇头，有些幸灾乐祸的瞥了她一眼。“你好自为之吧，随玉小妹，我只要接船即可，只要接船啊，哈哈哈哈哈。”没有了册子，她的下场会很惨，比他还惨唷，活该啊！

第2节

天微亮，翻了个身正要再好眠，却“咚”的跌下地。随玉撑了撑迷蒙惺松的眼，以为自己身在“藏春”，但映入眼帘的是船图、船模，还有成堆的航海书。

她是在船屋吧？打了个呵欠，跌跌撞撞的爬起来。

“随……随玉姑娘？”生硬的汉语着实让她吓掉了魂，忙回过头，瞧见昨晚未关的窗前露出一颗头，头上是倒竖的红发，说明他是佛郎机人；他的眼睛跟沙神父一样的蓝，半是稚气的脸长满雀斑。

“你……”她眯起眼，迅速退向矮柜旁，摸索了一阵，才发现与她同高的铁棍未带来船屋。

“别怕，别怕，我是那个……那个查克，救你的查克。”他显然也慌慌张张的。

“喔，原来是你。”随玉松了口气，差点忘了还有这号人物。若是让人潜进狐狸岛，又轻易解决了她，不要说她不会原谅自己，怕是五哥还要狠狠鞭她的人。

“我……我可以进去吗？”“门没关，你进来啊。”她的眼笑得弯弯的，伸了个懒腰，将矮柜上的薄毯收了起来。

查克迟疑的走进来，惊奇地看儿墙上的船图，用流利的葡语说道：“我以为我在外头看花眼了，原来这里真是宝窟。”“你说什么？”“呃……”他急急回过头，双目垂下，似乎很不安。“对不起。我又忘了沙神父给我的叮咛，在狐狸岛上只能说汉语。随玉姑娘，你……你真能留下我？我是说，我真能留在狐狸岛吗？我没有地方可以去了，如果让双屿的人找到我，我只有死路一条。”也许是太紧张之故，他说的有一半是汉语，一半是番语。

她的笑容依旧，拍了拍她的肩。

“瞧你怕的，也不知道在怕些什么，反正你就留下来吧。”查克心惊肉跳的抬起脸瞧她。她的脸圆圆的，眼睛却是单眼皮，她冲着他笑，笑得好……可爱，他心跳漏一拍，脸忽然红了，他……是不是有问题啊？“查克，你年岁多大啦？”“我……十九岁了。”呜，如果让他的国人知道他看见一个小小

姑娘也会脸红心跳，肯定会笑死的。

“我才十七呢，我还当咱们同年。”她随意地说道，笑咪咪的。

他惊叫一声：“你十七岁？！十七岁？”没骗人？这么……这么“老”了？他以为她的脸、她的身材像……十二岁的少女。“在双屿，十三、四岁的姑娘们，都……都瞧起来比你老多了。”她的笑容完全隐没，柳眉皱了起来。“你是说，被卖到双屿的汉女？”“不不不！你不要误会，不全是卖的，也有她们自愿的。在双屿，有钱的大爷多的是。在那里总比在小村落里饿死好，是不？”见她的脸还是皱的，他又急急说：“我……我从来没有碰过她们，真的……随玉姑娘，我还是清白的……”说到最后，结结巴巴的，他要表达的不是这个……他的脸红得像火烧。

在双屿，除了葡萄牙人，就是一些投靠的倭寇，他们长年骚扰天朝东南沿海一带的村落，而女人也是从明朝国土上抢来的。

他对那些女人并没有多大的兴趣，黄色的皮肤，黑色的瞳孔，即使再美，也觉得有点脏兮兮的，可是……她好像不太一样，说不出哪里不一样。随玉抿着唇，沉默了会。

“随玉姑娘……你……你不相信我？”“不，”她偏着头露出苦涩的笑意。“五哥对我的教育中，包括了这么一项：不该以人种区分善与恶，我虽然是偏袒汉人的，但我也喜欢沙神父，他让我知道佛郎机人里也有好人，你也是好人啊，若不是你救了我，也许现下我就不在这了。”“我……我是好人……”他的脸跟头发一般红了。还是头一遭有人说他是好人呢，不知是该放声大笑或者嗤之以鼻。他正欲开口，忽然发现桌上放着的是一张张草图。

“随玉姑娘，你……”不敢相信，不敢相信啊！早在进来的时候就发现，墙上挂的是牵星图、是船图，还有郑和下西洋的航海图，柜子里满满的书籍，有西洋番国志、星槎胜览……迅速瞥过一眼，每一本都是相关海上的书。

他的眼是瞪圆的，像看见了什么可怕的东西移向随玉。

“你——就是他们嘴里的奇才？”随玉微笑，将草图揉了揉，丢进字纸篓里。“你又说番话了，查克。”她的笑容震回他的神智，他惊诧依旧，却又开始结巴起来：“是……是吗？我还不太习惯说汉语。我是说，我猜这间船屋是你的？”他瞪着那字纸篓。

“是啊，是五哥给我的。你饿了吗？”她坐上桌角，丢了个冷馒头给他，弯眼笑道：“这是昨晚的馒头，不介意就吃吧。”“谢……谢……”见她毫不在意的吃了起来，他也咬了一口，又冷又硬的，跟昨晚沙神父给他的伙食完全不同。“狐狸岛……狐狸岛的船都出自你手吗？随玉姑娘。”她沉吟了会，淡淡笑道：“我可没这么人的本事呢，最多只是帮着五哥修改一些船图而已。”“可是……”有点心惊肉跳，汗从脸上滑落。她——这么坦白，难道不怕他吗？她可知道双屿的当家有多想要狐狸岛上神秘的船工？她的笑脸好可爱，也没设防，他……他可是从恶名昭彰的双屿来的啊，几乎就要这么冲口而出，但轻柔而严厉的声音响起，打断了他的话——“一个好女人不该跟一个陌生男子独处一室。”查克瞧见她明显的受了惊吓，连忙跳下地。

“沙……是沙神父，你吓坏我了。”松了口气，差点为是五哥来了。她迟钝的眨眨眼，看着沙神父走进来：他拿着托盘，有些不悦地向查克说道：“这里不该是你来的地方。”“我……我以为我是服侍随玉小姐的，所以……所以……”不知不觉又说起葡语。

“狐狸岛上的人都不懂葡萄牙语。你若在狐狸王面前说，就别想再侍在

狐狸岛了。”沙神父的语气稍稍和缓：“你回房吧，待会儿会有人带你熟悉狐狸岛，船屋未经狐狸王允许，是不许其他人靠近的。”查克期艾艾的点头，踉跄的往外走，又悄悄抬脸瞧了她一眼，满脸通红的退出去。

“狐狸王与我都以为你一个人在这儿。”沙神父叹口气，将托盘放下。“若是知道多个人，我会早点过来。”“神父，你在岛上待了这么多年，我从来不知道你还会生气呢。”方才的口吻真像五哥，像到让她脑中突然一片空白，就怕五哥逼问她的徽州之行。

沙神父宠爱的微笑。“五爷还在等着你的口述呢。”她爱笑的脸霎时皱成一团，细致的眉毛几乎倒竖起来了。

“有这么痛苦吗？随玉。”“神父，你是知道我的，我……我对那种事总是记不住。你为我说话吧，我徽州之行全写在册子上，人名、物品、工料等我都写了，偏被五哥收了去，他……他用看的跟我口述，是一样的。”她在做垂死的挣扎。

如果说，每一个十全十美的人代表一个圆，那么她的圆就缺了一角，那一角就是她的记忆力在细节部份衰退得非常厉害。

她可以记住任何事情，记住五哥说的每一句话、记住狐狸岛上有关五哥的每一件事情，或者记住船只的任何细节，但就是对琐碎的事无法记得太明白。举个例来说，她记住徽州之行的每一件事，但对于流失多少人力、货物，十哥再三嘱咐的细节问题……她就记不清那么多，所以才用册子记事。这没什么不好啊，人没有十全十美的，是五哥太过分了，妄想每个人都该追上他的聪明才智、他的十全十美。

沙神父微微笑道：“随玉，你只是还没抓到窍门，凡事慢慢来，只要你肯，天下没有难事，不过那可表示五爷不知你昨晚在哪过了夜。五爷要我转告，船屋是你的，你爱何时来都行，但晚上这儿风大，又没床，会受风寒的；也别奢想受了风寒就逃过一劫，不必口述。”他的跟随意的扫过桌上。草图被丢进字纸篓，桌上余下的一张是她断断续续记下的徽州人名，好几个船模堆放在上头，各个不同，有战船、商船与河运的平底浅船。他若有所思的把玩其中一个战船模型。

随玉用力叹了口气。“神父，你要喜欢，就拿去吧。”他不动声色的迟疑了下，终究将它放下了。“大明的船工是个奇迹。”他的话含在嘴里，并未发出。

以当下来说，不要说是葡萄牙人，就连西方任何一个国家的造船天分都远不及大明的船工，而明朝的海禁只会扼杀他们的进步。

他抬脸注视随玉。她神采飞扬的脸庞是年轻的，爱笑的特质让她在岛上以亲切随和著称，未成型的个性是未来的赌注。撇开这些不谈，她已是块璞玉。在外界，即使有人已逐渐发觉狐狸王的身后有个神秘的一流船工，却也不曾猜测会是这样一名小小的女子。

她算是奇才吗？他没看过天才，却知道汉人有许多东西远远跑在西方诸国之前，他们得要花好几百年的时间才能追上，海船便是其一，而狐狸岛上隐藏的女船工则是其中最。

“神父？”她试探叫道，清纯的脸没有受到任何污染的笑着。而这样的笑脸是天下最美的事物，但当她年岁再长些时，这张笑脸是否会有所改变？人会成长，多希望她永远停留在这个年纪，永远是他的小小随玉。

“神父不相信查克吗？”她开了口，问起他先前进门时的怪异言行。“我

以为你们是来自同一国家的人，他来了，你也有人作伴。”“我是个传教士，我的家乡在上帝那儿。”他笑了，又看了一眼船模，收敛心神，拿下她的冷馒头。“你的身子不好，少吃这些过夜的冷食。早饭在这儿，快点用吧，五爷在北岛等着你呢。”随玉缩了缩肩。北岛啊，再武兄不在时，就轮到她跟五哥上北边的岛了，可怕可怕，几个月里总要让她轮上一次的。

“怕吗？有五爷在，你不必怕的。”“就因为他在，我才怕。他是个魔鬼啊，神父。”她夸张的叹口气，是认了命。

“狐狸王确实是个魔鬼。”他赞同道，但随即又否定：“在很多人眼里，他是世上的魔鬼，但对狐狸岛上的人而言，他的身分只差上帝一截，孩子。”唯有对她，狐狸王既是魔鬼又是上帝。

五爷花在她身上的心思看似与再武相同，实则私心偏颇不少。花了大量的时间教育她，初时他来岛上传教，始终无法理解五爷怎会如此眷顾一名小小女孩，但随着她成长及五爷逐渐明朗的态度，他开始了解五爷隐藏在背后的目的。

老实说，那样的目的让他十分的——错愕，但错愕之余，也不得不承认狐狸王当初的做法是正确的。

随玉苦恼地又吐了口气，十年来叹息的总集都没有今几个来得多。她指着自己年轻的脸孔。

“神父，我扮起男人来，是不是一点男人味都没有？”上北岛时，她就是男人的樊随玉了。在外人的眼里，守护狐狸王的樊护卫是男儿身，但随着年纪增长，不免老招来一些无聊人士调侃她。

沙神父微笑。“你本是姑娘家，虽没有男人味，但谁会相信狐狸王身边会有一个女护卫？那对他会是一种侮辱，你就忍忍吧，随玉。”最多，只是被人笑笑而已。没说出口，是怕伤了她的心。

她看似大而化之、随遇而安，实则心思脆弱。不管有没有人发现，这孩子的确已逐渐开始散发花香般的气味了。

那是女人的味道。

北岛，走私者的天堂。

以沙神父的教堂为中线，以南非狐狸令不可进入；外来的走私者只能停留在北岛，进行走私品的交易活动。

交易分私下与公开，任君选择，狐狸岛只提供场所。自海禁以后，大明律令明文规定在国土上发现走私者必处严刑，累其家族；于是山不转路转，路不转人转，转上了海岛交易，钻出了大明律令的漏洞。

而在东南沿海一带走私交易的海岛又以双屿及狐狸岛作为两大根据地。双屿是一般百姓耳熟能详的，几乎走私的番人都会往那儿走上一回，而狐狸岛则是走私者之间的秘密天堂。

在这座天堂里，是不受拘束的交易热潮。四周偶尔有武装岛民走动，但并不干涉任何交易活动。大明朝的海商与番人交谈，弹指间卖出了丝绸、茶叶、药材等等，同时收购了象牙、乳香、水晶跟珍贾的银币。也有的结合了彼此的力量，直接将中国的特产输往欧洲，赚上百倍有余的利润。

“龙……龙涎香吗？”随玉始终跟在聂决雍身后七步远的距离，圆圆的笑脸迎人，偶尔停下脚步听海商交谈。

“樊护卫也知道吗？现下宫中极缺龙涎香，愿以高价收购，可那些蕃人真奸，把价钱提上了两倍不止。呸，欺咱们没有足够的财力造船往欧洲，吃

定咱们了。”中国的海商咬牙切齿的。

“喔。”龙涎香是抹香鲸的肠道分泌之物，具有奇特的香味，是很好的香料安定剂，莫怪这几日五哥预备前往西洋的商船上，列有大量龙涎香的采购单。

她恼意爬上脸。虽然长居狐狸岛，也对设计船舶有相当浓厚的兴趣，但对海上的交易大多是不注意的，除非五哥特别吩咐，否则她是连记也不记的。她只记得船载有多少人，战船是何时造好的，船上预备了几门炮，船身是用何种木材建造，因为这一批船是经过她与众位船工研究改良的，能在海上保持长程旅行，缩短来往时间，至于预购的商品有哪些，只能隐隐约约记个大概。她扮了个鬼脸，这是她的毛病，该改、该改。

“樊护卫，咱们本朝里，怕也只有狐狸王能够独资造船上西洋，若是有什么好东西，可别忘了咱们。”“这是当然。”她露出笑。

“这，不是樊护卫吗？”破天际的招呼声分割开了人群，圆圆滚滚的身躯挤过重重人障，跑到她身边。

随玉轻轻呀了声。他……他谁啊他？既眼生又眼熟的。

“他是嘉能号的船长。”有人在她身后提醒，顺便翻了个大白眼给她。

“樊护卫，我就说，远远的就瞧见了一个漂亮孩子，一定是樊护卫的。你是愈来愈俊俏了，我上回来看，樊护卫还没有这么的……秀色可餐，我可以这样用吗？你介意吗？你们汉人的成语我老是弄错，都是男人，你这样可是会让人觉得上帝是不公平的。”满嘴的胡子不停的动着，几乎看不见他的嘴。一提到上帝，他便从怀里掏出十字架来。“这可是我特地从传教士那里讨来的，听说是教会里大主教曾经戴过的，我专程送来给樊护卫的。”他说的话有着浓浓的西班牙腔，让她听得头昏脑胀的。他见她没有任何动作，直接要抓住她的手，她迅速的退了两步，挤出笑，说道：“多谢船长美意，我……我不信教。”“不……不信教？”船长微微惊讶。“我听说，狐狸岛上有神父、有教堂。”难道是信佛教？那可麻烦了，他一向只信天主，要他上哪儿弄尊菩萨？“是有神父，但那可不表示我得信教啊，不过这里的神父也有给过我十字架了。”她笑咪咪的，从男装里掏出十字架来。

“啊，是，是吗？”这姓樊的笑容好可爱，跟狐狸王那个令人讨厌又捉摸不定的个性真是天差地远。本来是打算讨好狐狸王的，但每回跟他说了几句话，便忍不住退缩回去，想等练好汉语再来；如今讨好护卫也行，谁都知道岛上除了狐狸王外，最出名的就是他身边的两个护卫。先前那个姓方的，看起来粗枝大叶，跟他说三句话，他就有三句是听不懂的，这个比较细致，老是笑脸迎人，没见过哪个男人像他一样爱笑，应该是好说话的。

“樊护卫，不信天主没有关系，但男人若没有女人，活在世上就没有乐趣可言。樊护卫可有伺候的女人？就算有也无妨，女人不嫌多，我那儿有日本女人，保证软玉温香，春宵过了，你都还舍不得下床呢。”“嘎？”她吃了惊，连忙挥手拒绝。“我不需要女人，不需要啦……”“不需要？难道樊护卫已有妻小？”他咄咄逼问。

“不，我没有……”“没有？！那你就一定需要女人啊，女人是不嫌多的，你要是怕言语不通，没关系，床幔放下后，还需要说什么话吗？”他淫淫发笑。“是处女哦，套句你们的话就是——完璧之身，我特地献出来，让你当破瓜人……”恶心！

“我……我不要，我不要……”连忙退后几步，五哥的身影已在她的视

线之外。？“不要？”难不成这家伙还是童男？他仔细观察一下这个姓樊的——一个头不高，人又瘦，眼是细长的单眼皮，嘴是小的，连胡髭都没有，肯定还是处男。他热切的上前一步。

“樊护卫，不必怕，女人是不会吃人的，她们的身子香喷喷的，就……就跟你一样。等等，你是男人哪，怎会有这种香味？”想要再逼近闻，却让随玉将铁棍横在两人之间。

她的笑容已不复见，换上的是懊恼。“你是在说我像女人吗？”“不不下！我下敢……”连樊护卫懊恼的样子都好……好可爱，像个东方洋娃娃一样。

东方女人给人的感觉以娴雅妩媚为生，却少有这种可爱的表情；如果来自大明的矮个儿男孩都像樊护卫一样，那倒是可以抢几个回国卖给养有男童的贵族。

“不敢就好。”正欲绕过他找寻五哥，忽闻在旁的中国海商凑起热闹来。

“我倒说，樊护卫还真有点娘腔味。”那中国海商嗤鼻道。他的年纪大约近五十，小头锐面，随玉瞪着他半晌，嘴动了动，却说不出话来。

“你又忘了吗？他是徽州的海商王大富，”她的身后又响起义大利腔的汉语，低声说道：“瞧见了没？跟在他身边的是他自认最出色的儿子，半年前他向五爷推荐其子，希望能成为狐狸王身边的护卫之一，可教王爷给拒绝了，他颜面尽失啊，狐狸王宁要一个瘦弱的樊随玉当护卫，也不愿他那虎背熊腰的儿子进狐狸岛来，他不甘心嘛。”随玉缓缓地回头，注视那个始终跟在她身后的义人利旅行者。“罗杰先生，你……你还真清楚……”罗杰眨眨眼，举起他的记事簿。“那是当然。事实证明，有条不紊的记下每件事，是身为旅行者的首要条件。”“但，你……好像是来写游记的吧，罗杰先生。”她皱起眉。

“没错，全拜马可波罗游记之赐。为了这本书，我横跨大西洋，千里迢迢的来到这里。

写一本在大明的游记，是我毕生的愿望。”他露齿而笑，合上记事簿。狐狸岛上定居的番人除了来自葡萄牙的沙神父，另一名就是远渡重洋的他。

他是个年轻的旅行者，原先的目的地是大明朝的北京，却阴错阳差的来到了狐狸岛。他只比沙神父晚一年到这儿，却从此不再过海往中国而去。他的理由很多，每次都不同，久了也就没人再问了。

曾经，有人这么看见过——狐狸王身边有两名护卫，而护卫身边则又跟了两个番人，一名是手握圣经的神父，另一名则是捧着记事册的旅行者。当在海上遇见了不要命的掠夺者，会瞧见神父穿梭在打斗之中，寻找愿意告解的将死之人，而旅行者则躲在一旁记录这一切。

当然，这只是谣传而已。正所谓一人得到，鸡犬升天，任何英雄的周遭总会有几个被神化的人物，好比樊护卫。王大富哼了一声，始终不明白狐狸王怎会拒绝他的儿子取代樊护卫，他儿子是东南沿海一带有名的武者，能以一敌十，不要说武术强过樊随玉百倍，光两人站在一块，樊随玉的身子就被他儿子给盖掉三分之二。

“啐，怎么看都教人不服气。方护卫的软鞭一出，连双屿的三当家都不得不称臣，中国海贼之冠的狐狸王合该有这样的武将跟在身旁，可樊护卫……就教人不得不怀疑了……”他暧昧不明的说道，大嗓门逐渐吸引其他海商的注意力。

随玉露笑，右边的脸颊有个小小的梨涡。“怀疑什么？王老爷，我可不爱玩什么勾心斗角的游戏，你要说什么便说吧。你若是嫌弃，我可不会听从，这普天之下能嫌弃我的，也只有狐狸王了。”“你……”王大富老脸横怒：“狐狸王有你这种手下，迟早会出事！”“哦？”懒洋洋的声音在他身后响起。“那王老爷倒说说看，我可得要有什么样的手下，才能长保我生命安全？”不知何时，聂泱雍出现在他身侧：“狐……狐狸王……”“敢说就不要抖着你的双腿。”聂泱雍双目危险的眯起。“你既然起了个头，损我手下威名，那么你就要给我个理由。”他的语气是轻柔的，却教王大富的背脊从下往上发了凉。

“我……”他硬着发麻的头皮说道：“我可是为狐狸王着想。”“本王的安分劳你费心了。那你有何解决方法呢？”薄薄的唇掀了笑意，笑中有诡异。

对狐狸王来说，亲切的笑无异是天方夜谭；而如果说，有人曾经谣传他亲切的对待手下，那么那人的眼睛必定是瞎的。噢，可恶，随玉瞪着那熟悉的的笑容，现下头皮发麻的是她了。先前还很感动五哥的出现相援，但现在她想哭，想都不必想，五哥的心肠是黑的、是毒的、是冷血的。

“那……那当然得让樊护卫露一手。”“哦？你说，要怎么露？舞一套拳给诸位瞧瞧？”“不，小儿……不如跟小儿比试比试。”王大富的嘴唇是抖的，也有点激奋。难得跟狐狸王面对面说话，还能得到他全副的随玉。”以三匹马的距离画成了圆形场子，场中有人在激斗，兵器相交时，磨擦出令人惊悚的火光。海商在场子外，交头接耳的谈论狐狸王的冷血、谈论这明显的胜负之分。

“玉……玉公子他会落败啊。”稍后，查克也来到了北岛，瞪圆了蓝色的眼珠望向场内。在获知她得跟一个身高八尺以上的汉人比武，就硬是挤了一个好地点，看着她与那人交手了几招，就知胜负了。天啊，连他这个不懂汉人武术的外国人，都能看出她的力道远不及那八尺男子。

“狐狸王，请让他们住手吧。”他鼓起勇气，转而向聂泱雍求救。

“莫急莫慌，查克，胜负未到最后关头，是不能下定论的。”沙神父微笑道，似乎很高兴他为随玉出头。

“是……是吗？但是……但是为何要让玉公子跟人打斗？狐狸王的一句话，谁敢不从？谁敢挑战狐狸王的权威？”他无法理解，也为随玉跟随这样的主子感到不值。

“你以为我会让一个没用的人跟着我？”聂泱雍扬起了眉，目光仍是停留在场中打得难解难分的身影。“自己的事得由自己来解决，没人能帮她。”他的眼角瞥向查克，冷言道：“你也是。她让你留下，你就是她的责任了，她得为你负责，不管你做了什么，她都得为你所做的付出代价。”他的语气傲慢而冰冷，轻柔的字句打向查克。

“我……我不会背叛玉姑娘的！”查克双拳紧握，激动地说道。

聂泱雍像压根儿没听见他的话，脸色稍稍变了下，便懒洋洋而略嫌厌烦地说道：“神父，麻烦你，不管待会儿谁胜场了，让他过来见我。”沙神父点头，目不转睛地瞧着场子。随玉的根基稍弱，虽然动作灵巧，但快不过对方的刀，短短半炷香里，她的脸便已冒汗，气在喘，几次惊险闪过，随刀而来的劲风便已打得她暗暗叫苦连天。

查克瞪着狐狸王离去后，迟疑的回过头瞧着场中的打斗，他惊叫了一声，瞧见她的心神似乎恍惚了下，让对力有机可趁，削落了她一截乌丝。

“别叫别叫，事情还未结束。”沙神父冷静地说，旅行者罗杰则埋首记录。

“结束？只怕结束时玉姑——玉公子连命都没了！明明可以避免这场打斗的，那个残忍的狐狸王……啊！小心！”查克激动得差点奔进场子中。连他都可以发觉她的心不在焉了。

随玉的铁棍被挑落，胸口被踢中一脚，翻滚在地。原本她只要多翻个两圈，便可顺势再拾起她的铁棍，偏在对方冲上来的同时，她舍弃铁棍而往场外飞跃。

她的功夫不挺好，但轻功却远胜方再武。她足不点地的跃过层层人墙，急叫嚷道：“五哥！”聂决雍正欲跨马而去，她翻身拉下他，同时抽出身旁马僮背的十字弓，左手一拉一放，箭疾射出去，短短动作发生在电光石火之间。

“是番枪！”马僮叫道，听见爆炸声，连忙抽起靴中匕首护着狐狸王。

一时之间，人人走避。在北岛的汉人皆是武装，纷纷持刀，分成两队，一队奔向树林，一队则留下绕着狐狸王成圈。

“我也去！”“你留下。”“五哥！”随玉回过身，又惊又吓的瞪着他，好半晌才呀了声，上上下下看着他。“五哥，你受伤了吗？”“我若受了伤，也不必要你这护卫了。”聂决雍冷淡地说道，握住她伸来的小手，借力起了身。

“没受伤就好。”她闭了闭眼，松了口气。

“但……但你受了伤啊！”查克惊声尖叫跑来，挡在圈外，他瞪着她泌出血的右臂。

“只是擦伤而已，算不得事的。”随玉的心思盘算迅速，警觉性蔓延全身。已经有多久没有人敢明目张胆的在狐狸岛谋刺五哥了？若不是发觉林中有被光反射的迹象，也许此刻番枪打中的就是五哥了。

“可是……可是……”查克欲言又止，注意到狐狸王的神态自若，一点也没有受到惊吓。可怕啊可怕，成名的英雄是死了多少人命拱出来的？难道狐狸王一点也不珍惜他身边这一流的船工吗？“是算不得事，”聂决雍踏前了几步，拉起她的右臂轻扫一眼。“你的功夫还有待加强，回头得再做基本功课。”她胀红了脸。

“五哥，现下可不是谈这话的时候。”存心给她难堪吗？他明知道她的功夫不好的原因起于幼时他教育她的手法。

“狐狸王！”王大富的声音飘了过来。随玉感到腰间一紧，随即被揽到五哥的身前。她略略吃了一惊，抬起脸。

五哥的身形高上她许多，仰起脸看到的是面具下的黑眼。他的黑眼是五官之中最迷人的，幼时有一阵子她揽镜自照，模仿他独特的眼神。

人人都说，五哥的眼睛充满诡魅之光，是个天生适合当王的男子，然而这样的男子却通常残忍而多疑。

她从来都不认为五哥是个好人，却也从未怕过他。她的命，是他给的，就算有一天他要收回，她也心甘情愿；但，现下他在对她笑，不是嘴在笑，而是眼在笑，笑得好——奸邪。

她愕然的咽了口口水，腰间的手臂并未收回，她的背紧紧的贴在五哥的胸前。从没看过五哥的眼在笑，他很少开怀大笑，就算笑，也是笑得极具邪气而无真心，她的头皮忽而再度发出警讯。

“狐狸王，樊护卫的兵器落在我儿手上……”王大富在圈外大声叫嚷。

“那又如何？”“咦？方才你不是说若能抢下兵器，护卫之职就交给我儿……”“你的儿子有必死的决心吗？”“那……”王大富迟疑了下。“那……那当然……”当上狐狸王的护卫是何等的光荣，但他却从未思及方才的情况。

“你的儿子会以身挡枪吗？”王大富的眼微微调到随玉手臂流下的血。谁都知道如果方才动作慢一点，樊随玉的身子怕只会多出一个洞。

“你的儿子做不到。”聂泱雍轻佻的说道：“身为本王的护卫，不论何时何地，该顾的不是胜负之分，而是本王的性命。我要的不是功夫最好的，我要的是一个死忠之士。”“我……我儿子只是默契不够，如果……如果再多一点时间……”“多一点时间，本王怕是连命也赔了，你说是不是，随玉？再者，我可离不开你。”他俯头说道。

“是……是啊。”有点惊讶五哥主动为她说话，一般时候他都是把她丢进狼圈里，等着看她自个儿解决的。

她怔了怔，五哥的唇滑过她的脸颊。是……是她太过敏感了吧？她瞪着王大富瞪大的眼、神父跟罗杰先生趣味盎然的神情，还有在场海商错愕的脸。

“五哥，放开我。”她小声低语：“会教人误会的啦。”“误会什么？”他的声音听起来无辜。

“误会……误会狐狸王有断袖之癖。”五哥又想玩她了吗？她的头皮发麻就是警告，从小五哥玩她时，她就会有这种反应。

“是吗？”他的眉皱起，亲热的贴在她耳畔，声音略大：“我以为他们早该知情了。”众人闻言，低低抽了口气。

“知……知情？”她的脸色绿了，环住她腰际的手臂勒得她喘不过气来。

“五哥，你……你不要闹了……待会要怎么罚我都行，关水牢也可以……”

“那可不行。你关水牢，我会心疼的。”“这也对，就算她做了天大的错事，狐狸王也不曾将她关入水牢。”沙神父点头说道，旅行者罗杰则在旁附和。

“五哥！”她已有薄怒，腰间的手臂一松，立即回过身瞪着聂泱雍。“你玩我可也要有分寸……啧啧？”腰间又勒紧了，他将她提了起来，她不敢反抗，因为他是他妈的五哥。

她敬他、仰慕他，所以不敢与他有所冲突，就算被他一掌打死，她也不敢吭声。

五哥的面具愈俯愈近，她的眼圆圆的瞪着他。

“五哥！”面具遮掩了他大半的容貌，但透过他的黑瞳，隐约可以读出他的思绪。守在他身边这么多年，多少也能揣测到他邪恶的因子——可惜，她揣测的心思还是慢了半拍。

薄薄的唇摩挲她的。

她失声叫了出来，伴随众人的惊叹。

“我就要你，这不好吗？”他低语，贴实的吻住她的唇。

王大富倒退了一步，撞上了他瞪大眼的儿子。其实他儿子也很秀气啊……查克的嘴巴张得大大的。

“终于，狐狸王也开始收网了。”沙神父满意的微笑道，在旁的罗杰则当场笑容满面的将一切记录下来。

沙神父的这一句话，为众海商肯定了心中的想法。

难怪狐狸王会让一个功夫不佳的男孩跟在他身边当护卫，原来……狐狸王喜男色。

从这一天开始，这消息如星星之火燎原，传遍了东南沿海一带，继续往外扩张。

狐狸王有断袖之癖。

第3节

“随玉，你的嘴怎么啦？给大黄蜂叮着啦？”方再武一路走来，朗声笑道。

随玉闻言，本就微红的脸色胀得更红了，抱着另外一本册子走向七海楼。

“怎么啦？瞧你扁着脸的，你不挺爱笑的？”他拉了拉她的发辫。“是怕送书船一到，你又得读书了？那也好呀，五爷跟我都不爱你窝在船屋里，每回去瞧你，你的脸几乎贴上了桌，画那什么弯弯曲曲的线，那会伤了眼。狐狸岛要船工不会缺你一个的。”他有点口是心非地说。明知狐狸岛任何一个船工都没有她来得好，但就是舍不得她花大量时间待在船屋里。

她对设计改造船是有莫大的兴趣，即使狐狸王从未特别教导过她，她也能展露自己的天分，不用说也清楚是遗传所致。明朝的船工虽有一定水准，但海禁之后，大多改了行业，要依循这条线索找她爹娘，恐怕并不容易。

“可别揉我的头。”她跳开，避开他的手。

方再武眨了眨铜铃大眼：“哟，随玉小妹，这可是你该说的话吗？是谁在你幼时把屎把尿，辛苦把你拉拔长大的？”她嗤的露了笑。“那可不是你。”

“自然不是我了，我还没那福分呢。”她八岁才来，错过了她的婴儿时期。就算教她养她，那也是五爷的功劳。他玩笑的抽出软鞭向她挥去。

她跳着避开，再武兄的功夫是海上出了名的，现下他是笑闹的打，她便笑闹的回招。

她这与人同高的铁棍是五哥当初托人特别铸造的兵器，她还没有足够的功力能够一棍把人打死，却足以防身。想起五哥，就想起自己一晚上下停的咬，咬破了的嘴唇……“哟，失了心吗？那可不行。”方再武的鞭缠上她的棍。“棍在人在，棍不在，你就可以见阎王了。随玉，你的功夫愈来愈退步了。”他轻轻一抽，接住了她的铁棍。

她又咬住下唇，跃上花栏，避开他的软鞭。她本就不爱习武，肯去学是为了五哥，五哥啊……为何要亲她？是为了让旁人不再说她这柔弱的樊护卫闲话吗？可恶！想了一夜还是想不出五哥的用意，他害惨了她！害她……不敢上北岛，害她一碰上唇，就仿似感觉到了五哥的气息。

“你下盘不稳，输定了！”方再武叫道。

“哎哎哎，男人打女人，是本少爷不屑之行径，方再武，笑玩可以，可别当真了。”清朗的声音响起，方再武一怔，急急收回软鞭。

“十二爷。”他的脸逐渐开始泛红。

“十二？”随玉旋过身，正巧撞上了年轻貌美的男孩。

“不识得我了吗？”聂元巧眉开眼笑的执起她的手。“可爱的随玉妹妹，自从三年前一别，你元巧哥哥朝思暮想，就盼有一日能上乌来探探你。”他的脸逼近她。

随玉的脸忙往后，她眯起眼。“十二……你真是十二？”太漂亮了，几乎以为聂元巧是女儿身了。三年前在南京城只觉他面貌如玉，个性活泼而有趣，今日再见……简直是惊为天人。但，他不是该待在南京城里吗？怎会出

现在岛上？“正是我。来，香一个，可爱的随玉妹妹。”他笑咪咪的，连连逼近了她。

“男女授受不亲，十二少爷。”她推开了他。

“啐，叫我十二哥哥就行，不必爷儿爷的叫。”他神色受创地说。

“如果我没记错，我可大上你半年。”“可恶。”聂元巧恼道：“我瞧得上眼的姑娘净是一些比我大的女人，可那又有什么关系？我可不介意坐金交椅唷……”趁其不备，双手钻进她腰间，将她抱个满怀。

“啊！”男女授受不亲！随玉直觉双掌推他腹部，他不防，被震得飞出去。

“小心！”方再武大惊，急急跃至空中接住。

“哎哟，好狠的心啊！”聂元巧嚷道，一被放下地，没理会方再武，连忙走近她两步，扮出凶眉凶眼的模样。“你不怕一掌打死我了吗？我疼惜你，你却这样待我！这还有天理吗？”他恶人先告状的，双手插腰，像一点都不怕方才会不会被一掌给打死。

若不是他姓聂，若不是他尚有几分高贾的气质，他这副流里流气的样儿像极了不知人间疾苦的纨绔小色狼。

随玉撇了撇唇，恼道：“男女授受不亲，你这样碰我，是不合礼教的。”“是这样的吗？”他一脸无辜。“可我亲过你啊，三年前，你小不咙咚的好生可爱，我趁着你睡觉时，偷香脸颊一下，怎么现下就不能亲了？”他瞥一眼她吃惊的脸色，又打开了扇子，有一扇没一扇的。“我说，随玉啊，我不能亲你，可为啥五哥就能亲你呢？是不是你对我五哥有了非分之想……”“没有！我怎敢有非分之想？”她激动地打断了他的话。“我尊敬五哥、仰慕五哥，他教我、养我，让我有容身之处，就算为他失了血、丢了命，我连吭一声都不会，我对他怎敢有非分之想！”她的笑脸没了，双拳是紧握的，证明她说的话绝对真实。

她对五哥的感觉就像是——他是天地间最伟大的男子，这样的男子也许在旁人眼里是黑白不分的狐狸王，是称霸海上的海贼之王，但对她而言，他就像是沙神父嘴里的上帝，像是东南沿海一带村民膜拜的菩萨。

有非分之想，是玷污了她跟五哥之间的感情。她喜欢五哥，喜欢到为他丢了性命也甘愿，这样的感情却不是巷间小说里的爱情。

曾经在夜深人静时，读过几本聂家船送来的小说；小说是言情的，是偏向纯情的，书中那样的爱情令人称赞，她却不知何时会遇上那种奇特的爱情。但是无妨，现下的生活已经教她满足，有五哥，就等于有了全部，但……非分之想，是想都没有想过的。

“好好好，瞧你激动的，可不像我认识的随玉。”元巧噙了噙唇。“咱们别谈情、别说爱，反正我是头一遭出海，新鲜得很，在这里住个一年半载，朝夕相处，说不定感情自然而然生，届时，你就随我回家，当我的妻大姊，你说好不好？”他的脸又凑了过来，却被随玉打了过去。

聂元巧轻轻闪过，贼头贼脑的笑道：“你当我功夫弱吗？嘿，我可也是硬底子的，咱们来比试一场，我要输了，任你作主，你要输了，就让我香一个。”“你跟五哥一点也不像。”难以想像他们是兄弟，就算年岁有一段距离，差别也不该如此夸张。五哥是天边沈稳的星，而元巧则是地上的小色狼，打都打不死。

“小心，十二爷，随玉不弱啊。”方再武紧张叫道。

“怎么？”元巧回头笑了笑，方再武的脸立刻红了。“你当我是弱鸡一只

吗？”他跃身向前，袭向随玉的胸前，逼得她不得不防守。

她低低恼叫了一声，接住他轻浮的招数。

“星星之火足以燎原。我才下船，就听见了惊天动地的大消息。”七海楼沿窗畔，白衣男子倚栏而靠，执着扇柄笑道：“狐狸王有断袖之癖，嗯？我还在猜，你得什么时候才动手。也该是时候了，你一向是行动派，唯独这件事你足足花了十年的工夫，我得说，我服了你。”他的话是说给站在身旁的聂泱雍听的，斯文温吞的黑瞳却是望着楼外的打斗。

“她不小了。”聂泱雍淡淡答道，状似随意的啜了口茶，又蹙起了眉。

“就因为不小了，所以你才开始有所动作？就因为如此？”白衣男子的眉稍稍皱了皱。“这不是个好理由。”“那么，你认为什么才是一个好理由呢？”聂泱雍讥诮地问。

白衣男子打开扇，扇面是山水图，图的下方盖了个章，章名“聂泱阳”。他沉吟了会：“好理由很多，却绝不该是这个。你一向为所欲为惯了，要动摇你的决定或想法，不是我一己之力就可以办到的。但，我可得说一句话，你若真将随玉搁在心底，搁在属于你心里特别的角落里，那你就不会见了元巧调戏她，仍无动于衷。”聂泱雍微微眯起了眼，瞧着楼外缠斗中的身影。

“她是我亲手教养的孩子，她也只能适合我。”“是的，我在南京城就陆陆续续听过你教养了一名女孩儿。”那时即使传回的消息并没有揭露他教养她的目的，也能隐约猜出他打算塑造一个能配得上他的女子。

聂泱阳温香吞地微笑。“十年过了后，你的教养成功了吗？我是怎么瞧都瞧不出来，她那里像你了？”“谁说她要像我？我要的可不是另一个我。”

“那么你要像她这样的女孩？”细细观望了下，他中肯的批判：“容貌并不出色，气质也谈不上温柔婉约，是活泼是爱笑了点，年纪尚小，脾气也有点倔，不太懂人情世故，冲动一如元巧，泱雍，你要的就是这样？一个在城里随时都能找得到的女孩儿？”聂泱雍并未因他的讥讽而反驳，他也一向不需要向任何人解释他要做的每一件事。他的薄唇在扬笑，笑容与聂泱阳极不同。

如果说，聂家十二个兄弟里每一个都拥有属于自己的特性，那么无疑的，聂泱雍的特性便是天生当王的命。

他从小便是诡邪的，是超脱众人之上的。他的想法奇异而让人骇怕，他的善恶之分很模糊，即使在中规中矩的教养下，他依然显露了他令人难以捉摸的那一面。

聂泱阳微微笑着，笑容是温暖的，白皙的肤色与聂泱雍终年曝晒在阳光下的古铜色比较，就宛如正面与负面之分。

负面并不表示他是天生的坏种，他只是依着自己的想法行事，而通常他的想法在这个保守的时代里成了教人惧怕和充满惊异的另类。

“现下，四处流传狐狸王有断袖之癖，怕是以后来这儿的海商，不会再献女人，他们会带男人来。”“有断袖之癖的可不是我。”聂泱雍扬眉。“你在南京顾书肆，怎会突然捎讯，由你这当家的来送书？”“书肆交回给三哥，我无事一身轻，元巧又淘气，待在南京只会让三哥恼，我便带着他出来玩一趟。”聂泱阳露出宠爱的笑。“你该知道我自幼多病，若不是元巧一直陪着，我怕是熬不过这长长岁月；他这一陪，陪尽了他十七年的光阴，让他连南京城也不曾出一步，带他来是应该。”从来没有人知道，他有多羡慕泱雍的特立独行，即使教人骇怕，即使路难行，也比窝居深院里的病体强上百倍。

聂泱雍看了他一眼，意味深长地说：“你的年纪也该成亲了，不该放太

多心思在元巧身上，太疼他只会让他无法无天。”聂泱阳沉默了会，淡笑道：“我心底有数，五弟亦然。你爱海，所以上了船，你要成为海上王，所以占岛为王，但我可希望你的终身幸福是远胜你的海。”聂泱雍置之一笑。“你倒是将书肆里的言情小说看入迷了。”聂泱阳正欲答些什么，楼子外传来元巧心疼的叫声：“哎哎哎，痛不痛？痛不痛？可怜的小随玉，我下手重了是不？方护卫，你这不是帮我，这是让我胜之不武，我还有脸香她一个吗？随玉，来，你要爬不起来，我抱你好了。”“对不起，十二爷……”是方再武尴尬的声音。

聂泱阳朝下望了会儿，忽感身边的兄弟往厅里走去，似乎不怎么关切他这教养的孩子。

他的冷淡足够说明了他的心。他要的只是一个女人，能够配得上他的女人，除此外，她便什么也不是了。聂泱阳啪的一声，合起了扇，闲踱往内。

“管这闲事可是会招来一身腥的。”他喃喃地说。

“四哥！”聂元巧人未到声先到，咚咚咚的跑上楼，回过头，笑眯了眼。“随玉，要不要你十二哥抱你上楼了？”楼间传来一声嗤声，便露出随玉的身影。她显得有些狼狈，裙摆沾泥，怀里抱着册子，铁棍则是方再武拿上楼的。

“玩尽兴了？”聂泱雍讥道，面不改色的啜茶。

“五哥……”想要说什么，却在见着他的面后住了口。他的面貌依旧，却教她有点紧张起来了。

这是昨几个被亲之后，第一次见到五哥，心头忐忑不安，有股热气从胸口上灼烧了上来。

“怎么？你眼里就只有你五哥吗？”聂泱阳笑道，引起了她的注意。

“四哥！”她双目一亮，喜道：“我就说，怎会有十二，却没瞧几四哥，原来你在这儿。”“啐，说得好像我非得跟四哥一块，像连体婴似的。”元巧累了，拐了张凳子，在聂泱阳身边坐下。

随玉弯弯的眼含笑。温柔的四哥，斯文有礼的四哥，瞧起来就是赏心悦目的。十五岁以前在岛上，几乎以为男人合该都长得和岛上的海贼一般，不是粗鲁得很，就是像五哥一样的冷；直到那一回上了南京城，才惊讶世上竟有像四哥一样温柔的男子。

聂泱阳注意到她的喜悦，动了动脑，忽而笑道：“不过两、三年未见，你就成子亭亭玉立的标致可人儿了，想当初你不过小小点儿的，一脸稚气，跟现下的元巧有得比，没想到一会儿工夫你就成了动人的小姑娘了。”他的赞美让随玉微微红了脸，看了眼聂泱雍，后者依旧是漫不经心的喝着茶。

“对对对！”元巧眨了眨眼，热切地说：“四哥说的是，我呢，方才还说要收随玉当偏房，反正这岛上也没人适合随玉，四哥，你说好不好……哎呀！”被打头，就知道不该打蛇随棍上。他咕咕哝哝的：“我说的是实话嘛，你瞧瞧这岛上有哪个粗鲁汉子适合随玉的？难道……要她一辈子都窝在这岛上当贼婆娘？”“怎么？我要她一辈子都待在岛上也不成吗？”聂泱雍轻柔地问。

“不是不成。”聂泱阳接道，目光瞧着随玉。“她的年纪也不小了，元巧活泼的性子不适合她，我瞧……她跟方护卫倒是郎才女貌的一对。”“咦？”方再武立刻挥手拒绝：“不不不！怎么忽然扯上我了呢？我……我待随玉如妹……真的！”他急急瞧向十二，满头大汗的，却见元巧抢了四爷的茶喝，

浑然不在意。

“瞧瞧这是在干什么，这儿可不是说媒场所。”轻柔的调子夹杂了些厌烦，俊美的脸庞没有任何表情，但桃花似的眼里似乎有着不悦。

随玉见状，连忙上前打开她的册子。

“五哥……”她的声音有些哑哑的，忙清了清，说道：“这是佛郎机火炮的草图，我想试试看将它减轻三分之一的重量，五哥若是准了，我想将它设在船上出海试射。”聂泱雍将册子上的构图瞧了下，在旁的聂泱阳微微吃惊，问道：“随玉，我以为你对设计船有兴趣，怎么现下成了火炮？”她露出热切的笑。“四哥，火炮也是战船上必备的武器之一啊。这些年来佛郎机人引进了他们的火炮，对沿海一带的居民及海贼来说，杀伤力颇大。论火药、火炮咱们也不输人，只是故步自封的下场是让人早一步追过咱们。五哥同意，所以我就研究了他们的火炮，能改长的自然是好，要是不能，多瞧着一点也是好的。”“哦？”聂泱阳略感惊奇地，瞥了一眼册子上的草图。草图上密密麻麻的是数字，是硝石、硫磺的份量，除此外，当聂泱雍随意翻到下一页时，聂泱阳虽是面不改色，心中却已是惊讶万分。

佛郎机炮减轻三分之一……尚有其他小型尊炮的草图、连珠佛郎机的设计……这是身在朝廷的大哥所“正”进行的计画——购进佛郎机炮，招揽本朝火药人材，将火炮作改良，能用于护城或车上之用。计画已推行两年有余，却仍只是个开始而已。

“随玉，你——研究多久了？”“两年有余了吧。”她笑道，在五哥的示意下，搬了张凳子坐下。

“两年？”那不才十五岁多左右便开始了？聂泱阳正色询问：“你的师傅是谁？我倒想拜见他。”“是义父教我的。”她看了五哥一眼，乖顺的回答。五哥的神色似乎漫不经心，他的黑眸在注视她的草图，他的唇……习惯性的讥诮撇起。

她连忙收敛了心神，压下浮躁的心。现下瞧见五哥的嘴唇，就会想起昨日难堪的一幕。

亲她，真有必要亲她吗？即使为了护她，也不必传出他有断袖之癖啊，更何况是贴着她的唇。

只是贴着她的唇而已。

随玉的脸微微燥热起来。五哥没有更进一步的侵犯，只是将他薄薄温热的嘴唇贴上她的，但那已足够让她吓死了。他一向高高的、远在天边的，他比义父还要教她信服，或许以往他曾堂而皇之的看着她沐浴或者躺在她的床上，但那都只是点到为止，唯有这回……“你义父教你？”聂泱阳沉吟了会。樊老的造船技术只能算普通，普通到随便抓一个船工来，技巧都跟樊老一般。

五弟教养她的方式很简单，也是最难的。让她杂学，什么都学，女儿家会的事她无一不会，功夫也教，知识也教，天文跟航海更别谈，每回从书肆转运过来的书籍包括卜术、医学、古籍，她都得读进腹中，这是泱雍教养她的方式。什么都略懂一二的下场是没有一项特别精研，但足够比下许多拥有长才的男子了。而她毕竟年轻，未来能达到何种地步很难说，这是五弟给她的空间，但——从来不知她设计船只的能力已远胜她其它的技艺，甚至超越了大哥招揽的一流火药人材。

是为什么呢？岛上没有任何卓越的人材供她学习，却拥有这等的才

能——“做这些，是你的兴趣？”聂泱阳试探地问。

“是啊。”她笑弯了眼。“我喜欢四哥送来有关海上的书。”“果真是兴趣，那么就是遗传了。”他喃喃地说，声量不大，只能让身畔的聂泱雍听见。

聂泱雍倒没说什么，他的表情掩去了一切可能的猜测。他将话题带了开：“你要做就去做，随你的意思，要调度多少人，尽管去，出海时通知我一声。”“好。”她收起了册子，迟疑了会。“我……我先退下了，五哥。”“这么快就要走？那我同你一块去玩好了。”才说完，十二就遭了聂泱雍一眼，他立刻缩了缩肩，将脸垂下。五哥的脸并不可怕，那一眼也不隐忍怒火，但就是忍不住被吓到了。

“别走，留下，你四哥要提的正与你的徽州之行有关。”他的语气有些讽刺：“也许，稍后你可以抽个空，将你这一趟行程说得明明白白、一字不漏。”随玉欲起身子又坐下，忙垂下眼：“是。”神态有些像元巧，终究是年轻孩子。

聂泱阳笑道：“你不必怕，我也瞧过你这一趟行程的纪录，详详细细的，你做事倒是挺规矩的，这点不错。”她抬脸，露齿而笑。“谢四哥。”她的脸又微微发红，是受到赞美之故。

聂泱雍眯起了眼，将一切望进眼底，并不吭声。

“其实呢，我跟元巧送书来，一来是游玩，二来是来传递消息的。最近内陆一带年轻少男少女失踪人数骤增，上了衙门却没个下文，原以为是官府不尽心力，后来才觉得不对劲。”“啊，十哥是提过。”随玉皱眉。“那时也提到沿海一带的年轻女子失踪，却不得下落。”“正是。原以为是单纯的绑架事件，后来才发现不妥。似乎有人将年轻人卖往海外。”“啊！”随玉与方再武吃了一惊。随玉瞧了聂泱雍一眼，五哥依旧是不动声色的，相形之下，身为他的手下就显得轻浮。

他像发觉她的视线，将目光移向她。随玉急急调开，脸又微燥起来。

“这像走私货物吗？”她问道：“就如同提供坐贾坊主、行商跟海商的关系？有人将年轻少女少男当货物卖给陆上行商，行商再将他们卖给海商？”她沉吟了下。“那么海商卖给谁呢？”“自然是海外诸国。”聂泱雍不悦说道，不是为了有人贩卖人口而不快，他恼怒的是厌烦这类的麻烦。

听起来是有点冷血，她却习惯了这样的五哥。他占岛为王，并非是为沿海一带的居民做善事，而是他喜爱这样的生活，任意妄为，只要他想做的，他就去做，鲜少有他做不到的事情，而除非麻烦找上他，他是不轻易碰触外人的麻烦。换句话说，就是任由对方自生自灭。

长久相处下来，能够隐约明白他的观念是强者生存，可是……她微微思索了下，可是从小到大，五哥却从未将这样的观念灌输给她。

虽明为教她、养她，但她所学的每一项技能皆由专门的师傅教导，五哥也时常会过来同她说话，有时她的念头孩子气重，他也任由她胡思乱想，若真要说从他的嘴里得到了什么观念，也只有自己的祸自己收拾，除此外，他是什么也没灌输给她。

至今，她才忽然发觉了这小小的异点。为什么呢？“不要分散心神。”聂泱雍连瞧也不瞧她的说道：“你爱胡思乱想也得看地方。”“是。”随玉立刻回过神，规规矩矩的坐正。

聂泱阳挑起了眉。“瞧我看到了什么？差点以为你们俩是父女呢，泱雍说什么，随玉你就听什么，这样可不好，将来会被五弟给吃得死死的。”

“我……我可没将五哥当爹看待。”她胀红脸。爹该像是义父那样的，而不是她对五哥的感情。

“哦？不是当爹看？那是当什么看待？”他感兴趣地问。

“是……”没深思过这个问题。“五哥就是五哥，我当他是五哥看待。”“呃——”聂泱阳眯眯眼，忽而深深笑了起来。“好答案，五哥就是五哥，一辈子都是五哥，是吗？”她迟疑的点了头，四哥的口吻好生奇怪，像隐藏了什么秘密似的。她又瞧了眼五哥，眼光却不由自主移到他的唇。他的唇有型而阴柔，从他的唇瓣里吐出的话，对她来说就是圣旨。

她连忙垂下了眼，唇的地方发烫，如昨日。

“听你说话，还分章回。”聂泱雍面不改色地说道：“你来岛上，不是来闲话家常的。”“是是，我当然不是来闲话家常的。唉，人卖了，卖到哪儿，咱们是不知道，朝廷又海禁，压根儿没法出海找，我们聂家除了长兄在朝廷之外，其他人倒也管不上这种事，偏偏上个月府里的丫鬟到了期，雇了辆马车送回家乡，结果人家找上门来，说人不见了，咱们得给他一个交代。我原以为是他家乡闹穷，所以不得不厚着脸皮上来讨钱，这一路追下去，才发现事有不妙。她人像是平空不见，追查的证据也朝向贩卖人口这一条路子。”聂泱阳不再说笑了，他的目光对上聂泱雍的。“而找你，除了你在海上有一席之地，有件事也该让你知道。这几年，聂家跟皇亲国戚交好，所以避开了许多灾祸，你可知道这些年陆陆续续有人密告咱们聂府中有人从事走私贸易？”“啊！”随玉脱口叫道，急急问：“四哥，有没有事呢？官府有没有找你们麻烦呢？”大明律令，一人走私，死刑无疑，还罪及家族。所以多少海商是冒死走私。就算走私，被捉了，亲人也不敢领尸。

“没，当然没，咱们背后有皇族撑着，谁敢招惹？可偶尔得做做样子，让官爷上门查一查。”聂泱阳又叹了口气。“麻烦不至于，可久了，总怕会生事。我们的背后虽有皇族跟大哥撑着，但皇上喜怒无常，谁能料得到明几个那些人会不会给换下来。换下来，咱们可就黄泉下见了。”他调侃道。

明明很严重的问题，却在他谈笑风生中一语带过。随玉苦着脸，抬眼看聂泱雍，却吃了一惊。

“五哥……”五哥在笑呢。是……是有了什么腹案吗？即使她再有才智，也追不上他的聪明，可恶！

“所以，你来了。”聂泱雍露笑，笑得让人毛骨悚然。

“是的，兄弟之中就我无所事事，所以，我来了。”聂泱阳也在笑，笑得无可奈何极了。

“好，就听你的吧。”“你答应得爽快，教我有些惊讶。”聂泱阳说道。

“兄弟之情难以割舍，我怎能继续当狐狸王，而让兄弟处于危险之中。”转瞬间，除了现下的麻烦外，也已有了长远之后的模糊计画。

他的思考非常的快，只要花旁人数量分之一的的时间便能做出全盘的计画来，这是他得天独厚之处，也是他当上狐狸王的原因之一。

随玉有些迷糊。“五哥……你答应了什么？”他露笑，瞧着随玉。“答应走北京一回，而你，也要来。”狐狸岛上藏了一块宝啊。

我的天！我们怎能错过她？刺杀狐狸王的工作将延缓，比起谋刺他，我看见了能够使我们成为海上霸主的宝物。

她是个奇才。

在海上这么多年，见识到了多少的船工，却从来没见过像这样拥有

无限天分的船工，她是块瑰宝，我见过出自她设计的船，那是一艘……教人叹马观止的战船。我不得不承认，如果狐狸王继续拥有她，那么我们的地位难保。

她连葡萄牙人的火炮都能修正改良，难以想像如果大明皇帝得到她之后，西方国家的海运及火药将会严重落后数十年之久，别以为我夸大不实，我是首次遇到这样的汉人之女，她拥有的天分无限，有了她，我们将如虎添翼。

我会带走她，在刺杀狐狸王之后。如果带不走……我会亲手折断这个女人的颈子。非友即敌，她将不适合继续活下去。

连上帝都无法保佑她。

等我好消息。

恶鬼一只灰鸽从最北端的林中飞出。这是狐狸岛里守护最松懈之地，也是船只难以逼近的暗礁聚集之处。

他仰望灰鸽飞远了，东张西望一番才离去。

未久，北端的林中射出了利箭。箭穿透了远方的灰鸽，箭末系着强韧的细线，在鸽落下之际，迅速收回。

那人的动作有些迟缓，拿到鸽子时，已被海水浸湿了大半，他静静的拿出纸条，读着上面的字句。

第4节

大明国土上，数匹马奔驰着——“我十七岁被卖到双屿，那不是人住的地方，大当家虽然是我的同胞，但二当家却是日本流放在外的武士。那儿有各色的人种，却不适合我。我看不惯他们的所作所为，所以救了玉姑娘一命，若不是狐狸王收留我，只怕我小命休矣。”查克大声说道，言语之间充满感激之情。

在阳光下，他一头火红的短发被染成了黑，骑在马上摇摇晃晃的，他尴尬的笑着：“我被卖到双屿之前，只在鞋店打过工，没学过骑马。”“没关系，任何事都是要慢慢学的。”随玉笑咪咪的，将胯下之马赶近了他。“拉好缠绳，你初学，动作别太大幅，要是出了状况，我就在身旁，没问题的。”查克闻言，红了脸，雀斑更为明显。

“玉姑娘，你对我真好。你收留我在身旁，我该是你的奴隶，为你作牛作马才是……”“咱们不兴奴隶这一套的。”圆圆的笑脸是可爱的，但真的不漂亮。

在双屿，他看过多少被抢来的大明女子，个个都比她漂亮，为何他瞧不上那些女人，却喜欢她笑的时候呢？查克一时失了神。

方再武冷哼了一声，快马追上聂泱雍跟旅行者罗杰。他作恶了一声，低声说道：“我瞧随玉又多了一个崇拜者。”罗杰笑道：“那不是很好吗？”

“好？好他王八羔子个屁！我最瞧不惯一个男人畏畏缩缩的，没一点男子气概！”一颗豆人的雨珠正好淌进他张开的嘴里，随即稀沥哗啦的，倾盆大雨猛然下，溅了他一身湿。

“天要变，变得还真快。”聂泱雍眯起眼，回头说道：“前头有破庙，先

避雨再说。”众人拉起缰绳急驰而去，查克遥遥欲坠的，跑得慢，却发现随玉始终跟在他身后。

入了破庙，方再武与查克将马带进破庙后头，随玉连忙从包袱里拿出一套衣衫。“五哥，先换了吧，要沾了湿气会得风寒的。”聂决雍瞧了她一眼。她一身的湿漉，湿答答的长发黏在脸上，圆圆的脸是含着笑的。

“你顾自个儿吧，我可不想拖个病人上北京。”他接过衣衫，顺便抓起了她的包袱塞进她怀里，将她拉进神像之后。

“五哥？”她迟疑了下。五哥双臂环胸倚在墙畔，像是为她挡着，他随意的姿态跟眼神让人觉得他多……正派。

可五哥的劣根性未改，他的眼神是侧的，若是想看到她换衫子，是能看到的。又想玩她了，摸不清五哥性子，她咬牙，缩到最角落里换上了女装。

“瞧你的头发都是湿的。”低哑的嗓音在她耳畔响起，惊得她跳起来，连忙旋身，却撞上人墙。

“五哥！”她的心跳减了一拍，因他逼近之故。

“怎么？你见到鬼了吗？”他不太高兴地说，撩起她的长发。长发是黑软的，他捧到鼻前蹭了会，邪气的目光凝着她。

“五哥……你……你……你……你……”“我想干什么？”他替她接了话，她的脸色不是红的，是雪白的。他的手抚上了她的脸蛋。

这张可爱的脸是爱笑的，也是会脸红的，但因为受到赞美而脸红是少之又少，少有的几次是决阳得到的。他教她养她，却从未注意到她也是需要赞美的。

“我当然是想培养感情。”他似笑非笑地。

“培……培养？”她结结巴巴的，不太敢动，因为怕扯动了脸上的肌肉。五哥很少主动摸人，即使是在玩她的时候。“我对五哥的感情深厚如昔，何需培养？”“哦？你对我有感情了，是什么感情？”“我敬重五哥、仰慕五哥……如果可能……我……我希望一辈子追随在五哥的身边。”这是老实话，世上能够让她佩服的怕也只有五哥一人了。

“追随？就这样？”啊，还不够吗？“那五哥要什么……啊啊……”一时不察，耳畔传来吹气声，刺激她的神经末梢，她吃了一惊，身子一软，被他搂了起来。

她咽了口口水，瞪着他的胸前。“五哥……你还是湿的，换……快换衣服吧。”“听起来像要哭。”是啊，她是想哭了。五哥太过亲密的举动让她措手不及，完全揣测不出他的意态来。是觉得来北京的路上闲着无聊，所以又来逗她玩吗？每逢此刻，只恨自己是女儿身，若是同再武兄一样男儿身，五哥是绝不会逗她的。

“瞧你吓的。”他嗤了一声，将她往外推了推，距离不远，就隔着他一、两步的距离。

“别动，替我挡着。”“喔，好。”她松了口气，能摆脱五哥奇怪的动作，要她上山下海都没有问题。只是……五哥是男人哪，也不见他以前换衣服时有过要人遮掩的动作。

她垂下脸，听到衣服的声音，也隐约听见罗杰先生生火的喃喃自语。隔了会，悄悄地抬了眼，及时捂住脱口的叫声。

五哥的上身是赤裸的！她连忙将目光避了开，身子完全的转向外。

她的眼睛瞪着地上，心跳如擂鼓。脸好热！热到想冲出去再淋个一身湿。

她是怎么了？她不是没有见过五哥打着赤膊的样子，那时只觉他跟再武一般都是男人，而在岛上更时常见到男人打赤膊的，看了之后也没有任何异样的感觉。她为何突然吓了跳？耳畔尽是急促的心跳声，自从五哥“迫于为她着想”亲了她之后，她总觉得自己变得有些奇怪，在跟五哥说话的时候，总会不由自主的注意他漂亮的唇形，会心里发烫如烧滚水般。

是……非分之想吗？不不不，不可能！她怎会有非分之想？五哥于她，就像再生父母，是天地间她最敬爱的男人，她怎敢有非分之想？“我以为地上有张船图呢。”他懒懒的声音在她身边响起，吓得她跳起来。

什么时候他到了她身边？她的耳朵里猛响着心跳声，压根儿没有注意到他的贴近。

他注意着她的反应。

“怎么？我真像鬼吗？”“不不，五哥不像鬼，像鬼的是我。”她的心真龌龊，竟然会对五哥的胸膛脸红起来。

她想退离几步，却碰到了横棍，叫了声。

聂泱雍及时搂勾起她的腰。“你的反应倒变慢了。”“是……”她的眼眶已有些含泪了。

过了会，他没放下她，反而皱了眉。“你倒是挺轻的。”“我……我当然没再武兄重。”“不，我是说我知道你身轻如燕，但倒是第一次感觉到。”他像在喃喃自语。

她的心神恍惚，在他放下她后，连忙退了几步。

“你被吓到了？”他眯起眼。她瞧起来确实像被吓到了，她的眼睛有些迷惘，是因为他的态度吗？“五哥……你……你为何要这样对我？”她小声嗫嚅地问。

他沉默了会，眯眼道：“我倒忘了你自幼周遭没有女人。”没有女人，自然无人教她一些女人家的想法。

是他动作太快了吗？往北京带着她，一来是习惯，二来则是培养感情。他教她养她，为的就是要她。

因为他要自己教养出适合自己的女人，她是他亲手养育的少女，是天地间他唯一认可而配得上自己的女子。但之前他以为教养即可，然而他发现他轻忽了她心灵的感觉。

从头至尾的。

他要她，因为他养她，这是毋庸置疑的；而她也该要他，这是不可置喙的，然而泱阳来到岛上，倒提醒了他忽略的事情。

她敬重他、仰慕他，即使没有将他当爹来看，只怕也相去不远。她将他看成是神，而一名凡是绝不会妄想攀上天梯与神亲近。

而他在心底一直将她视作伴侣，给她水、给她空气，将她一点一滴的培育起来，如今，她是成长了，虽然她的个性有点出乎他意料之外，但仍然是认定的，然而她却没有认定他。

她认定的是一个足以当神的聂泱雍。

是他的疏失，是他的自私所致，所以藉着这趟北京之行，他要修正这个小小的错误。

“五哥？”她试探地叫。

他放下她，冷言道：“你的功夫如三脚猫，有多久没练基本功了？”
“我……我忙……”这才像五哥的样子，让她不觉松了口气。

“忙？忙着窝在船屋里？我要的可不是一个只会造船的女人。”嘎？这句话似乎有点诡异。

“我……我……回岛之后，随玉不会再常跑船屋。”她承诺。

“你的承诺值几两重？我放任你去做任何事情，你确实也对狐狸岛贡献良多，但我也提过，有没有你设计的船图都无所谓。”“是……五哥是这样提过。”她承认。她明白五哥的冷嘲热讽是为她好，长时期窝在船屋的下场是视力一点一滴的减弱，但她的梦想之一便是在她四、五十岁时，狐狸岛上的每一艘船都是出自她手啊。

“五爷，火生好了。”方再武的大嗓门在神像外响起。

他双臂环胸，精目注视着她垂下的脸半晌。半垂的脸蛋仍带有孩子气，却在盈盈一握的时候，发觉她已有女人的柔软曲线。

他伸出手，抚上她明显一颤的脸颊。她的触感细致而滑腻，似孩子的肌肤，顺着脸颊滑至颈子。

“五……五……五……”她结巴得严重，显然已不知所措。缩了缩肩，一撮乌丝顺着肩头滑落下来，触到了他的手。

她的黑发如丝绸，足以撩起男子的情欲之心。

从来不曾发觉，他的随玉也长大了。

而现在，他要索回她的心了。

“五哥，吃……”随玉有点胆怯的递上乾粮，在聂决雍接过的同时，急忙缩回，碰到的指尖在发烫。

方再武大啖一口，莫名其妙地看了规矩坐在火堆旁的随玉一眼。

“随玉，你什么时候开始结巴了？你已经不够女人了，要再结巴，将来怎么出嫁唷。”“我不出嫁，我一辈子待在五……待在狐狸岛上。”“那可不好，我可不想见到一个白发老婆子还玩棍弄枪的。”方再武大笑出声，笑声回荡在破庙之间。

随玉撇了撇唇，恼怒地瞪着他。

“你们青梅竹马一块长大，若是合了意，就凑在一块也是不错。”罗杰别有用意的笑道：“就一辈子相依在狐狸岛上，守护五爷，这倒是可取的方法。”他的眼角觑着狐狸王。

“吓，罗杰先生，你可别吓我，要我娶她……不如我单身一辈子。”吓死人了。

“嗤。”随玉轻哼了一声，并不答话，迳自吃着乾粮。

方再武再迟钝，也感觉得出不对劲了。从进破庙以后，随玉的话就少得可怜，平常逗她两句，她虽不到伶牙俐齿的地步，可也会硬斗上两句。

他就坐在她右边，试探地小声问道：“随玉，你可是舒服吗？”她的身子骨确实是柔弱了点，小时候一阵风都会让她躺在床上半天，幸好五爷有耐心，把她养得健健康康的。

随玉抬起脸来。再武关切的脸孔相当靠近她，他的嘴唇一张一合，是厚的，也是好看的，她将手掌贴近她的胸口，并没有感觉到发烫。

“怎……怎么啦？”方再武愣愣的，皱起眉来。“是心在痛吗？”岛上的船医可没跟来啊。

“不，我很好，好得像头牛。”她弯眼笑道。

“没事就好，靠近点火取暖。”方再武的关心是不常见的兄长式。即使没有血缘关系，他也将她视作亲妹看待，而五哥……五哥将她看成了什么呢？聂家守护到老死的护卫？传说中，聂家的每名男子身边仅有一名死忠护卫，而五哥身边的护卫是再武兄，她充其量只能算是半调子的门外护卫。她的心一直存着迷惑，在狐狸岛上、在五哥眼里，她算什么？只是收留的孤儿吗？已经遗忘了从何时开始唤他五哥，却隐约记得是他要她这样叫的。当再武兄叫五爷时，仿佛在称谓上她更近了一层，连带着连聂家兄弟，她也以兄长之名称呼，但她从未将他看成哥哥啊。

崇拜他、敬重他已经到了走火入魔的地步，但那并不表示当心中的神秘下凡亲近时，她会感动得痛哭流涕，她只觉惶恐万分。

“爷，咱们上北京还要几天的路程，老实说，我还真开始想念起狐狸岛了呢。”方再武喝了大口热茶，身体顿感暖呼呼的。他瞧见随玉也倒了茶给五爷……好像有点不太对劲，不是倒茶之间的举动，而是一种感觉。

“来到北方这么多年，我还是头一遭进北京，可得好好瞧瞧大明的皇城究竟是怎样的繁华。”罗杰的神色有些兴奋。他的笑纹深刻在眼角，看不出他的岁数，笑起来倒有几分孩子气。

“啐，罗杰先生，就没瞧过你这种自称旅行者的家伙，东游至狐狸岛上，就不再有所动作，你不崇拜马可波罗崇拜得要死，誓死写出一本东游记吗？”方再武啜了口茶，问道。

罗杰笑了笑，避重就轻地答道：“所以，现在我跟着来了。趁着上北京，将所见所闻的事物记下。”方再武又抬了几句，随玉眯眯眼，掩嘴打了个小呵欠。

“想休息了？”她左手边的聂决雍忽然倾身近她。

“不，随玉还能撑着。”她又坐正起来。温暖的火堆让她昏昏欲睡，即使不愿意承认，但在体力方面还是差了再武一大截。

“赶了几天路，你做得已经很好了。”聂决雍漂亮的双目睨了再武等人一眼，像是极有默契的，方再武迅速收拾了吃剩的乾粮，捡了个近火堆的地方坐下，闭目养神。旅行者罗杰则微笑地坐在较远的供桌前，振笔疾书。

始终瞪大眼不敢吭声的查克，怔了怔，跟着罗杰坐下。

“罗杰先生……你在写什么？”查克低语，瞥了眼册子上的文字，是义大利文。

“你会说义大利语？那可难得了。”罗杰仍以汉语说话：“不过在五爷身边的西方人都得学会说汉语，你还是改用汉语吧。”“好，罗杰先生，狐狸王不懂咱们的语言吗？”罗杰沉默了会，答道：“五爷他是岛上之首，没有空闲做多余的事。”查克“呃”了一声。换句话说，狐狸王不曾学过葡萄牙或义大利等语言。他悄悄瞧了一眼狐狸王，他拉下玉姑娘，让她躺在他的腿上休息。

任何明眼人都看得出来狐狸王对玉姑娘是不同的。那天在北岛，他亲眼目睹了玉姑娘为狐狸王挡枪子儿时，狐狸王微微再拉过她一点，两人才完全避开子弹，众人难道没怀疑狐狸王是早就知道有人欲谋刺也，才退出海商之外，想让随玉有表现的机会吗？他原本以为玉姑娘只是护卫、只是船工，只是狐狸岛上再平常不过的一个普通人，但赶路的这几天，才惊觉玉姑娘是特别的。

但不懂的是，狐狸王的眼里并没有任何感情，却能在肢体动作上对她

好。当方才方再武靠近她时，他几乎要跳起来拉开方再武，大声喊：“别靠她这么近！”但狐狸王却面不改色。汉人不都挺介意这点的吗？他烦恼了一阵，闭上眼，耳里断断续续听见随玉的低语，听不真切，但听着她的声音，很容易就入眠了。

“你的身子很僵硬，这样睡得着吗？”聂泱雍弯身，在她耳畔低语。

随玉睁大了眼，瞪着火堆，不敢往五哥那儿看。他的声音在低语时，总有一股磁性，让她想起他的嘴唇、他的胸膛。噢，她实在太齷齪了！

“五哥……我还是……还是找个地方闭目养神就行了，躺在这里，你也不舒服……”语毕，欲迅速爬起，却被放在腰间的手掌制住。

她咽了口口水。上了陆地，她是女装打扮的，女孩家的衣衫稍显薄了点，五哥的体温藉由他的手传了过来，显得有些滚烫。

“五哥……”她是不是做了什么难以挽回的事，五哥才会这样一而再、再而三的欺负她？“我以为这样你会睡得舒服点。”她敏感地感觉到他触摸她的头发，恼着脸，有些欲哭无泪的。“我……我不困……”“不困？那好，乖乖躺着，听我说个故事好了。”“说故事？”她不是孩子啊，从小也没听过五哥说过什么故事来哄她。

聂泱雍的唇碰触她的黑发。她的身子依旧是僵硬如死尸，跟他这么亲近真让她难以接受吗？“五哥要说……说什么故事？”她试探地问。要说故事，她能接受，可千万不要再欺负她了。再欺负她，她只会觉得自己心术不正，定力不够。

“故事嘛……”他沉思了会，露出诡笑，在她耳畔说：“很久很久以前呢……”“嗤。”她松了心，低笑出口。

他挑起眉。“故事还没提，你就在笑，笑什么？爱笑可也不是这个笑法，是存心教我自信心受损吗？”“不不不，五哥的口吻像说书人一样，传统而有趣。”是怎么想也无法想像五哥拿着把扇子，带顶瓜帽，口若悬河的说起故事来。

“瞧你说的，像听过说书人说故事似的。”他随口应道，将一半心神分在对话上。她不再结巴而紧张，是他的作法奏效了吗？他可从未主动去取悦一个人，这种感觉……并不勉强。

“从小，我读不下书时，义父是曾扮过说书人的样儿，说故事给我听过。”她笑道。

“哦？”樊老倒是尽心尽力的教养她。“你义父可曾说过一间破庙的故事？”“破庙？”她想了想。“啊，五哥提的是……我在破庙里被五哥发现的事吗？”她轻声问，不觉查克眼睛倏地张开。

“嗯。”“义父提得不多，只说我在破庙被五哥发现，就带回了岛上。”事实上，她对过往并没有深刻的印象，也不愿再追索过去。

聂泱雍在笑，他的笑仅仅是勾起嘴角，却给人坏坏的感觉。他随意玩弄她的发丝，低语：“很久很久以前嘛，有一个小姑娘就窝在这破庙里，我避雨就正巧瞧见了她，她差不多连我的腰间都不到吧，问她爹娘，她说爹娘都去世了，她便以庙为家住了下来，我瞧她笑得可爱，所以就骗回岛上了。”

“嗤。”她忍不住露笑。“我可一点记忆都没有了。”五哥说故事的方式一点也不有趣，简洁得可以，如果没猜错，他是头一遭说故事吧？心头暖暖的，能被五哥收留是奇迹。

如果当年没有遇见他，也许她的命运就全然不同了，遇不上五哥，即

使有幸瞧见了她，他也不会回头看她一眼……回归记忆中最初的印象是一片黑蒙蒙的，看不见任何东西，然后逐渐的，五哥的影像衬了出来，化为灿烂的光引导着她，接着五哥就占据了她的所有记忆，那一片黑蒙蒙的背景褪了色，像——泛黄的破庙……她眨了眨眼，竟有些重叠了现下的破庙。她的心凉了半下，连忙闭上眼，不敢再瞧着破庙里的一景一物。胸口在抽动，不知道在怕什么，但就是怕了起来。她忘了八岁之前的事，不管是好是坏，都不愿再去回想起来。

“要睡了吗？”五哥的声音温暖的在她耳边响起。啊，五哥也会跟温暖两字搭上边，真是不敢相信。

躺在他大腿的脸埋进他的体温之间。头一遭五哥给她的感觉是温暖的，神秘也会有温度的吗？她的身子拱起来，向他靠近了点。

“睡吧。”他喃喃道，嘴唇依旧含笑，是真心的笑，却瞧不出他真心在笑什么。是在笑以聂泱雍之身靠近了她的心一步？或者是纯粹微笑她安心入了眠？当他闭目养神之际，他的眸光精明一闪，落在查克的脸上。

查克错愕了下，脸色顿时化为雪白。仅仅是这么一瞧，却差点把他的心脏给瞧了出来。

狐狸王果然名不虚传，仅仅是他的举手投足，就足够教他心惊胆战了。

为何狐狸王会这么好声好气的对待玉姑娘呢？她对他真有这么重要吗？在入睡之际，查克的脑中乱成一团。

第5节

兼程又赶了十来日，到了繁华北京，已有人接应引路至北京聂家的宅子。聂家的老家在南京，北京的这栋是聂家长子暂居之所。

“我等你们许久了。”聂家兄长站在大门前，显然等候已久。他的目光停在聂泱雍身上，说道：“我原以为上次一别，怕又要有数年不能相见，没料到你会答应泱阳来北京一趟。”他的年岁差不多三十出头，说话沉稳而老成。聂家虽然有十二个兄弟，但因娘亲不同，所以年岁极近的不在少数。以聂四泱阳与聂五泱雍来论，只差半岁，甚至聂七与聂八只差在时辰上。

“我若是教你猜中了心思，只怕你将来在领船围攻狐狸岛上称便不少。”聂泱雍随口应道。

聂沧溟只是微笑，将他们引进宅里。他回过头说道：“罗杰先生奔波劳苦，我立刻让人带你进房休息。”罗杰报以了然的笑容。

“这倒不必，不过聂公子若是能请熟知北京的仆厮领我跟查克绕上北京一圈，我感激不尽。”他兴致勃勃地说道，不打算漏掉任何一个时辰逛北京。

“我……”查克怔了怔。他有说他要逛北京城吗？瞧了眼众人神色，这才发现，聂沧溟的用意是排开他们，有私事欲谈。他有点不甘愿，但也懂得见人眼色，只好接受聂沧溟的安排，随仆厮而去。

“上回去岛上，倒没见到罗杰先生身边那名男孩，他是……佛郎机人吧？”即使头发染黑了，近看之下还是能发觉他肤色及眼色的不同。

“他是随玉救回来的，楞头楞脑的，除此外，倒还是个不错的佛郎机人。”方再武插嘴，跟着大夥走进大厅。

提到随玉，聂沧溟将目光移向聂决雍身边的女孩。

“你就是将平底浅船作改良的随玉姑娘吗？”“是。”她眯眯眼笑道，笑得可爱，笑得让聂沧溟有些吃惊，但他掩饰得很好，他沉稳的说道：“原本上回我想亲自见你一面，可惜阴错阳差。若是知道那时你在徽州，我必定转向。”原以为决雍教育的女孩会在气质上神似决雍，倒没想到是全然的不同，看不出一点海贼的影子。

“大哥是有事找我吗？”他的笑不显轻浮，也无五哥的邪气，他的笑很沉稳，瞧起来就让人信赖，让她不由自主的喊他声大哥。

他看了聂决雍一眼，摇头笑道：“我本想将你骗到北京，为大明朝廷设计船只，可你五哥不放人，我只好放弃。不过……你在北京这些时日，可有兴趣见见我手下的船工们？”“啊！大哥手下也有船工？”她的双目光露兴趣。

“是有啊，只是海禁关系，转而改良河运的船只，好比你上回平底浅船的草图，他们对那张改良的草图颇有兴趣，也许你可以跟他们切磋切磋。”

“好……”迟疑了下，才想起聂决雍。她转头瞧着迳自坐在椅上的五哥，徵询他的意见。

“你要去便去，不必问我。”聂决雍傲慢地瞧着聂沧溟说道：“我们可以瞧瞧你的船工们可以从随玉身上偷学到多少。”不必点明也知道聂沧溟的用意。

聂沧溟只是含笑，并无尴尬之意。他摒退了厅内家丁，面容稍稍正色起来。

“本来，你们远来是客，该让你们休息几日再谈，可现下事态紧迫，不得不谈。”“哦？倒有什么事可以让你失去平日的沉稳？”聂决雍漫不经心的。他的态度十足的高傲且无所谓。

随玉安静地走到他身后，跟方再武并站。

“你也坐吧。”聂决雍说道。

“啊？”是指她吗？除了在南岛外，她都是跟再武兄守候在五哥身边的。

“我让你坐，你就做吧。”“喔。”她瞧了耸肩的方再武一眼，乖乖坐下，也有点不安。

“随玉的身分已变了吗？”聂沧溟忽然间，发觉他们之间的关系似乎不如他所想像的。

“变什么？我是护卫。”随玉眯起弯弯的眼笑道：“我是五哥的护卫。”

“哼，毙脚护卫吗？”聂决雍嗤鼻道，这让随玉红了脸。

“还只是护卫？”四弟捎来的讯息可不止如此。“那么，我还有机会挖角了？”“你的已经完全倾向了那昏庸皇帝。”他懒洋洋的讽刺道。

“我若完全倾向了，也就不会冒背叛皇上之罪，要你来京了。”他叹了口气，笑容不复见。

聂决雍抿了抿唇，面容不变地说道：“你是说，皇上打算派兵围剿狐狸岛吗？”他此话一出，随玉立刻震吓起来，方再武也瞪眼倾听。

“你知道了？”吃惊之后，是可笑的叹息。“这世上还有什么是你不知道的？”可笑啊，论人才、论武器，甚至……论主事者，大明朝皆比不上一个狐狸岛，决雍本身就是一个岛王了，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岛，但偶尔流露出来的气度却远胜那个终年求道的皇帝。

大明皇帝留不住好人才，即使是留下了，也是因为见不得大明江山就

此毁在这皇帝手上。但狐狸王本身吸纳了不少长才，不只是因狐狸岛的威名，而是他本身的魅力，想跟着他试试自己的才能能发挥到何种地步，这样的“留”才是真正的留住好人才。难以想像如果他有心，要蚕食江山并不是难事。

他的眼从泱雍漫不经心的神色移到随玉身上。而她，就是一个人才，如果能抢下她……“海禁之后，律令定下不可建造超过规定的船只，造成了沿海一带的弱势。”聂泱雍随意的弹弹手指。“要建一艘战船不是件小事，更何况是数艘战船，我要真不知道，就不必再当狐狸王了。”他露出诡异的笑，笑得邪极了。“要不要试试，试试看随玉的战船与你手下船工设计的战船之间，究竟有多少差距？纸上谈兵只是空谈，实际演练才分得出高下。”“泱雍！”“五哥！”她造船可不是为了毁掉同胞汉人。她造船，只为兴趣，为——为保护狐狸岛而已。

“不然你要我如何呢？”聂泱雍眯起眼，带有薄怒。“你要开战，我就迎战，难不成你要我竖白旗降那皇帝？降了之后呢？依旧海禁，沿岸一带居民依旧衣食不保，走私依旧，双屿依旧，那么，这一切有什么改变呢？少掉一个狐狸岛，什么都没有改变。”“是的，我知道。”聂沧溟叹了口气。

“为什么要打狐狸岛呢？咱们虽亦商亦盗，可从不伤害沿海一带的居民。他们以走私为生，我们便保护他们出海，骚扰百姓的是双屿出来的倭寇跟佛郎机人，朝廷为何不派战船对付他们？”随玉皱眉，纳闷问道。

“这正是问题所在。”聂沧溟斟酌着开口：“我怀疑双屿之中有人知道了你的身分，处心积虑的想要毁掉狐狸岛以及狐狸王。那人必定认识朝中大臣，所以才有一连串的消息传出，说咱们聂家出了一名海贼，所以我才要你上北京见七王爷。他与咱们的长辈是世交，自然是站在我们这一边，可人都是要顾自己的，他得先确保你不会为他带来麻烦。”他又沉吟了会。“你可还记得四年前，三弟外出之际被人弄断双腿？”话不必点得太明，聂泱雍便已猜到了大半。原本闲散的心思集中起来，他眯起的眼流露出残暴。“我以为那是不肖书商所陷害的。”他的声音沉了下来，随玉有点惴惴不安地瞧着他。

“咱们都是这样以为，可凭兄弟们的能力却始终抓不出这名书商。出事那天，他要见的是名官老爷，事后，那官老爷死了，据说是暴毙。”“有人是专冲着我来，是吗？”聂泱雍喃道，随即狠狠的发笑：“好，就让他来，我倒要瞧瞧他要如何毁我后路，想动手，我就等他来。”他的眼落在随玉身上，随即皱了皱眉，稍稍缓和。

他的个性恶劣到已是无药可医，即使对着自己的兄弟，虽有几份感情，但也不愿因此克制自己邪恶的因子作祟。时常，在阳光下能隐约感觉他的血是冷的、是黑的，充满了野蛮，这是天性所致，兄弟里没有像他这么诡邪的个性，他不克制，因为连他自己都喜欢这样的个性，但随玉会畏惧，所以他稍稍收敛了。

她不说，但可以感觉得到她对于他这样的一面有着不安，她还年轻，正直而纯洁，盲目的接受他所有的一切，当她再继续成长时，也许就会否定他邪恶的个性。他嗤了一声，会顾及她的情感，是因为他要一个心甘情愿的妻子。

他亲自教养，却忘了灌输感情，拜泱阳之赐，他及时发现了她对他的感情在男人与女人之外。他要她——爱上他，就算不能，也要她懂得对他起非分之想；他要的除了一个他教养出来最适合他的女人之外，也要这个女人

不要冷若冰霜，这是他所认定的夫妻间最基本的情感。

他要的也是能够分享他想法、分享彼此间感情的女子。即使那份感情并非爱情。

聂沧溟将一切尽收眼底，又叹了口气。看来，想要挖走这个船工不易，得冒着跟狐狸王面对面作战的危险。

“休息个雨天，我让你跟七王爷见上一面。他是个好人，但也是个聪明人，如果你能让他瞧不出你是块当狐狸王的料，那么他会在皇帝面前说话，咱们也不必忧心有人密告了。”说是不忧心，他的神色仍然忧心忡忡。

伴君如伴虎，他要烦的事情绝对不止这一件。

门吱呀的打开——想都不必想，随玉立刻跳上床，翻了被埋头就睡。

“怎么？这么早睡？”懒懒的声音让她心跳漏了一拍。

“……我我不认床。”埋在棉被里的声音含糊不清。“我好想睡，好想睡……如果没有事……”床轻轻震动了下。

在棉被里的眼睛大睁。不——不会吧？她咽了口口水，眼眶有些泪。

“五……五哥，你若要聊天，明儿咱们再聊，好不好？”“谁说我要聊天了？”他的声音近在咫尺，有手臂横过来放在被褥之下。五哥……躺在她身边了吗？呜，太过分了，孰可忍孰不可忍！

五哥是随性的，是不在乎他人的目光的，而自小多少耳濡了他的想法，她可以不在意他人的眼光，却无法不在乎她会读过得书。

“五哥，我快十八了。”她小声抗议，单眼皮的眼瞪着内侧的床。

“我知道。”“我……”可恶！她翻身起来，转头瞪着他。“我长大了。”聂泱雍斜眼睨她，不为所动。“我发现了。”“既然发现了，就不该再玩小孩子的把戏，以往你爱躺在我床上，可我那时候小啊，将你视作大人、视作……爹一般的长辈，现在我长大了，男女授受不亲啊。”“你以往将我视作长辈，那么现在你将我视作男人了吗？”他随意问道。

她怔了怔，眯起眼。

“五哥，我不懂你的意思。你太聪明，而我甚至追不上你的千分之一，倘若你不说明白，我是永远也不清楚你究竟在想什么。”她恼道，圆圆的脸恼得十分逗人。

“你从来没有想过为何我会将你拾回来吗？”“啊！”五哥专注的眼神教她有些心慌。他这是什么意思？他也捡了再武，不是吗？从小培养再武兄成为他的护卫，她……她算什么呢？聂泱雍探出手，略略使劲拉下她。

她不防备，因为他是五哥。当身子压在五哥身上，才惊觉不妥。她穿着单衣，脸贴在他的肩上，胸口也压在他的身上，从来没有这么敏感过，只觉害怕跟……心跳加速。

“五哥……”“你吓坏了吗？”“我不懂……”她嗫嚅道。他的身体应该是温暖的，应该能像在破庙中那样让她入睡，但此时此刻却只感觉到他像……像她开始画船形草图的时候，充满刺激紧张……有些未知，但想要……想要去完成它。

这就是所谓的非分之想吗？他应该是高高在上的，可是现在已不知该将他定位在何处，她想要钻进他的脑海里得知他在想什么，她想要听他稳定的心跳，想要……她的脸胀红了，不能再想下去，再想，就真的是非分之想了。

“我以为你该保护我。岛上净是亲信，我可不怕有人动手，可现下是在

北京，难以确保我的安全，所以我要你随时随地的保护我。”“那……该找再武兄，我的功夫没有他来得强……”“你认为男人的身躯好抱抑或是女人的？”他调笑，当随玉迷惑的抬起脸来，他的笑敛住了。

圆圆脸讨喜而有些孩子气，红唇微微颤着，细长的眼里流露太多的困惑跟……些许的情欲。也许她并未发现，但他逐渐挖掘这年轻躯体下潜藏的情欲。一直被她的娃娃脸给误导，以为她年纪尚小，没想到转眼间她的模样已非当年的小娃儿……“我一直参与你的成长，却始终未正视你已长大的事实。”他喃喃道。

“五哥……”不知该答些什么。在她眼里，五哥始终没有改变，或许该说，在她印象中，他一直就是这样傲慢而野蛮……还来不及将惊讶溢出唇，聂泱雍的嘴就吻住她的。

她的眼圆睁，双手拉紧他的衣衫。这回五哥的亲吻不若上回仅仅是贴住，并没有进一步的冒犯。他的嘴唇缓慢而残酷的摩挲她的，充满刺痛与火热，她的身躯不由自主地拱向他，迷蒙的眼流露难解的迷惘。

“五哥……”她轻轻喘着气，潮红一片。

“别折磨自己。”他低喃，将她紧握的拳头打开，拉向他的背后，让她环住他。“你可以抱住我。”“五哥……我不懂……”欲张的檀口忽被闯进，他的舌纠缠吸吮，让她有点退缩，有点恐慌。这样的亲密好陌生，她的神智混沌沌的，环住他背的双手忍不住使劲。

他邪笑，收回这个吻，随意的舔着她的唇形。“你是个好学习者，随玉。而我，期待你的学习。”“我……五哥，我……有点难过。”全身很不舒服的。

“哦？”他让她依旧环住他，将衣衫敞了半开，让她的脸贴上他赤裸的胸膛之间。

避不得嫌了，她有些发抖的在聆听他的心跳之后，身子的不舒适逐渐缓和。五哥的体温影响了她，她又拱了拱身，完全贴上他的身体。

“五哥……”她的声如蚊蚋。

“怎么？好些了吗？”他随意问道。

“我……我是怎么了？”她结结巴巴的。

“你够聪明，会知道原因的。”是啊，她知道她开始眷恋起五哥的身体来。天啊，方才的那一瞬间，五哥竟像里着蜜糖的毒素，让她毫无抗拒的能力。

她已经无法控制自己了。她的反应就像是四哥运来的言情小说里的那种……烧透的情欲。天啊，五哥就是五哥，她不该有这种冒犯的想法，可刚刚的颤抖依旧残留在她体内，让她好生害怕，怕……她的身体爱上了五哥。不对啊，五哥是五哥，不是她会爱上的男子啊。

她缩了缩肩，更往他身上靠去。

聂泱雍野性十足地笑着，手环过她的身子，而她没有任何的抗拒行动。他拉过棉被盖住两人，邪气的眼并没俯视她，而是往屋顶瞧去。

屋顶上有人。

他抿着嘴阴恻恻的笑了笑，闭起眼养神。

“再武兄。”“啊，吓人吗？先去戴张鬼面具再来吓人，我相信效果会更好。”方再武没好气地说。

随玉抿着唇瞪了他一眼。顺着他的目光移向七月亭；亭中，是五哥、大哥跟据说是七王爷的中年男子。待在北京城十来日，她也想起家了，可大哥似乎总有意无意的留下他们，五哥应看出来，却不作任何表态，放任她

与聂沧溟的船工们互相切磋。

“我以为依王爷跟大哥的身分，应该是五哥上王爷府里，怎会让七王爷专程过来呢？”她疑惑。

方再武显然没听进去，目光炯炯地望着亭中。“随玉，你瞧，那王爷身边的少女是不是挺像十二爷的？”随玉再一细看，轻轻嗤了声。

“再武兄，你当真是走火入魔了。她不像，一点也不像，她只是一名美丽的少女。”沉吟了会，她又说：“她气度雍容，衣饰华贵，我倒猜她与七王爷有七成是父女。”方再武的脸胀红，粗声说：“你说谁走火入魔了？我……我只是觉得她的眼睛像极了十二爷。”“我不爱你这样，再武兄。明知不可为而为，是愚蠢人的作风。”她点到为止，卖在看不下去再武兄心中的迷惑。

“我……”方再武闭了闭眼，气恼道：“我……既然甘愿当爷的终身护卫，便有决心独身一辈子，既是如此，我不必对不起妻子，那么……那么……”“再武兄。”她叫道。

方再武怔了怔，放声大笑道：“逗你的，逗你的！就算我想干什么，人家十二眼里也没有我啊。”他跟随玉一样是娃娃脸，心中的道德准则却是标准的海贼，他可以杀尽倭寇而面不改色、可以在五爷允许的范围内为所欲为，放浪的个性偏偏对随玉就是收敛了几分。

他叹口气，怕拍她的肩。

“甭说我，我呢，是一辈子光棍到底了。从我当爷的终身护卫起，我便有了认知，在这世上不能再有比爷更重要的人物。倒是你，随玉，爷的心思，我摸不透，他近来改变甚巨，让我……觉得不妥。”他是聂决雍的贴身护卫，不会不知道这几夜聂决雍的去处，他无立场说话，但却不得不对她耳提命面。

“你……就像是妹子，这点你是知道的。”他略嫌尴尬的搔搔头，像不习惯说这么恶心的话。“我应该为你出头，可爷是我的主子……如果不是爷，我一鞭就将他杀了，要不我就逼他娶你……该死的！爷也疼你，我瞧得出来，真的，在这世上他可以罔顾任何人的感情，可以罔顾我的，但我真的感觉他是疼爱你的，可为什么要这样对你？他出身富贵人家，应该明白女子的清白有多重要，我以为他会将你养大……为你找一个好的夫婿，但现在……现在……”可恶！良心在挣扎，多想冲上去狠狠的揪起五爷，质问他为何要这样待她？这么一个美好的随玉，她是狐狸岛上最纯净的孩子，五爷这样做不是存心毁了她吗？他甚至……甚至连嫁妆都给随玉准备好了。

“再武兄……”美目含了泪，又笑又恼的：“你想多了。五哥只是同我睡一床，不是你想的那样，你也知道他就爱逗我啊。”他迟疑了下。“真的没有了他没有对你……对你……”“没有啦。”最多只是亲亲她、抱着她睡而已。她感动地笑一笑，拉住他的手。“我喜欢再武兄，你当我是妹子，我也早当你是兄长，五哥跟你都是我这辈子最亲近的人。”方再武有点尴尬的，胡乱说道：“这种话搁在心底就好，不要说出来了。”忍不住又瞧了她的容貌一眼。

他是个男人，自然看得出随玉开始有了女人味，尤其在北京这几天，她变得柔美而像个女人，他一直以为是五爷碰了她。没有吗？五爷不是一个会克制自己的男人，他要的，除非长时间计画，否则会在最短的时间内得到他想要的东西。随玉的眼笑眯眯地凝望着他，她不会骗人。就算如此，五爷也不该跟她同睡一床啊，那照样会毁掉她的清白。难道五爷是要一辈子留随玉在岛上？可恶！他的武功高强，但那并不表示他的脑袋瓜跟武术是同等成长，五爷的心思让他捉摸不定。

愉快浑厚的笑声隐隐约约传来，随玉循声瞧去，正巧望儿五哥跟七王爷在笑。她可从来没有见到五哥放声大笑过，笑得这么自然，这么的随和。

忽地，五哥从亭中抬起脸，望向这儿看来，她的心漏跳了一拍。他在笑，眼瞳却是没有表情的，他不知向仆厮说了什么，那仆厮立刻往这儿走来。

“是出了什么事吗？”方再武立生警觉，跨前一步。

“五公子请樊小姐过去。”“啊，叫我吗？”她有必要出场吗？她回头，对着方再武说道：“我过去瞧瞧。”他点了点头，放开她的手。放开的刹那，怔忡了下，有点不安，像此一别成永远。啐，何时他也开始多愁善感起来了？

“方护卫？”查克小声叫道。

方再武立刻转身，微微惊讶。“你这小子怎么突然出现了？”他的警觉性太低了。

查克怯懦的笑了笑。“我刚到……瞧见五爷跟七王爷还在聊，所以有事想请教方护卫。”“你说。”对查克既无好感也无恶评，但如果能对随玉效忠，那么他可不在乎他是不是佛郎机人。

查克迟疑了下，像挣扎许久，终于忍不住问：“你跟玉姑娘是五爷捡回来的吗？你知道玉姑娘是在什么地方被捡回去的吗？”方再武的浓眉拱了起来，怀疑地睨着他。

“你问这事干嘛？你玉姑娘从哪儿捡回来，也不干你的事，你只需好好的效忠五爷、效忠玉姑娘就够，旁的事不必多管。”“不不，我不是多管！”查克的脸激动起来，他双拳紧握，低叫道：“我听见她是打破庙被捡回去的！她今年近十八，往回推，正是当年那一日在山神庙里……如果我猜测不错，上回我们避雨的山神破庙便是当年捡回玉姑娘的破庙。”方再武眼眯了起来，注意力被吸引了。

“你究竟在说什么？你打哪儿听来的？若不说清楚，我就揪你去见五爷。”查克有点语无伦次的：“在双屿……双屿有个男人，他也是个船工，十八年前约妻女在那间山神庙中，延了几天去，什么也没了，什么也不见了，我怀疑玉姑娘就是他的女儿。瞧瞧看，他跟她真有几分神似呢，在容貌上、在说话的语气上，还有玉姑娘的造船才能……我想说不定就是她呢。”“你没造假？”嘴里虽仍在怀疑，但眼神已经发亮。随玉跟他皆是孤儿，如果能找到亲人……“上帝为证，查克不敢造假，可惜那人在我逃出来之前就死了……”“死了？”欲往亭中奔去的身躯停下，想了想：“死活都算有了消息，起码她不再是孤儿之身。”主意一定，决定告诉她跟五爷这个好消息。

查克的下一句话却如晴天霹雳打进了他的脑里。

“他……那人是个日本人……曾经参与骚扰汉人的活动，方护卫，这消息能说吗？”方再武的身体猛然一震！

晴朗的天依旧，隐约的笑声也断续从亭中传来，然而空气是冷的，身体也是冷的，但愿是错听，但愿是醉梦，方再武瞪着泥地，泥地上的裂缝长出了一朵小白萼，一阵风将它吹弯了，有些摇摇欲坠的，他的眼顺着白萼往上望，瞧见了方才握住她的手掌，指间尚有余温，尚有她又笑又哭的感激，现在却映着当年家破人亡的景象……手，一旦放开了，就再也握不起了。他只觉得脏。

第6节

“五哥。”随玉弯眼笑着走进亭中。

“随玉，你过来参见七王爷，这是七王爷的千金朱小姐。”聂泱雍的语气随和而平常，笑脸迎人的。

随玉福了福身，举止规规矩矩的。

“这……”七王爷细细看了她一眼，有些不可置信的转头问道：“聂五公子，这……就是你说的文武双全的……才女？”“正是。”聂泱雍笑道：“虽称不上专精，却已足以唬弄一般小民，当然还是比不过王爷的千金小姐。”七王爷抚须点头，道：“好说好说，本王小女不管容貌上、文武上皆为上上之选，连当今圣上都笑言普天之下的男子，怕没有一个配得上小女呢。要找到一个足以匹配的男子是不容易，可也不容小女的青春一直磋跎下去，倘若有人家世、才气皆教本王满意，本王倒是不怎么介意是否有官职在身。”他的话停住，虽无明说，但已点到极限。

随玉微微吃惊，身子颤动了下。明人不说暗话，七王爷分明是想招揽五哥为婿，她以为他是来解决狐狸王之事，怎么突然间有意缔结鸳盟？“怎么？不舒服吗？先下去休息吧。”聂泱雍眼尖的注意到她的反应，语气虽是怜惜的，垂下眼的瞬间却露出诡异的自负。

她悄悄瞧了眼五哥。即使五哥刻意将狂放邪恶之气隐藏，但聪明人仍能感觉出他高雅的风度、贵族的气势。五哥倘若应了这门婚事，就表示……以后她效忠的不只是五哥了……“等等。”七王爷叫道。“我可有个想法。”“哦？七王爷请说。”聂泱雍展露出他的耐性。一向只有人听他的，倒鲜有他听人的。

“不如让小女跟你这才女斗上一斗。小女自幼也学琴棋书画，堪称文武双全，本王花尽心思培养她，正巧你也教养了一名女子，本王倒想瞧瞧是谁教养得好。”“王爷。”聂泱雍皱起眉，插了嘴。

“你别阻止，沧溟。”七王爷兴味颇浓，他虽高瘦而身轻，但却有不容忽视的权威。

“如何？聂五公子，你总要叫本王知道小女是输在怎样的女子手上吧？”虽是谈笑，却也隐含多种意喻。聂泱雍的唇微不可见的厌烦撇了下。“随玉，你就陪朱小姐在花园里过两招吧。”“好……”她有点迷惑，仍然空手走进花园之中。她的铁棍留在房里，那是狐狸王身边护卫的兵器，是没法在今几个露出来的。

亭中的男子们皆起身，瞧着她俩互相拱手作揖，随即开打了起来。

聂泱雍眯起了眼。随玉的功夫并不算稳扎稳打，初时教她是为防身健身，并不奢望她能练到何种地步，但她的拳法委实是弱了点。

“聂五公子，你要教养女孩，也该好好的挑上一挑。”七王爷走至他的身边。

“哦？”他懒洋洋地。

“这姑娘年轻而乾净，是个好姑娘，若是配上一般百姓，是绰绰有余，可若是与聂五公子这样的人才……你执意要她，这倒叫教本王十分吃惊。”花园中，身影纠缠，七王爷之女学的显然并非花拳绣腿，她的一招一式皆出自高人指点，相形之下，随玉打得就有点狼狈了。

“小女是个奇才。”七王爷满意的笑。“任何一个师傅见了她，都这么说。她可不是随便学学而已，女儿家会的她都行，男儿家做不到的她也都游刃有余，我说世上已少有足以匹配的男子，那可不是本王自吹自擂。她能帮夫，

能让世间女子自惭，能让世间男子惊奇，这样的女子在这世上是独一无二的。你要的，不就是这样的一名女子吗？教养她、培育她，让她什么都学，就为了配得上你，而现在，有一个比起樊姑娘更十全十美的少女，若是不懂得把握，那可是你自己没福气了。”话已经明得不能再明了。

聂家十二个兄弟里，他曾儿过四名，光是这四个兄弟，就足够教他吃惊了，吃惊到……想要招他们为婿。虽满意决漠，但他太过老成，他的心在朝廷是好事，但女儿嫁给他，怕会长年独守空闺。老四温文尔雅，但脸色略微苍白，打听之下才知他自幼病骨缠身，近年才有起色，即使人才再好，也不敢将女儿嫁给他。他最中意的是聂三，偏偏四年前遭人暗算，至今虽能赖拐杖起身，但也已有蝉娟相伴，他叹了口气，瞧了一眼聂五。

聂五，人中之龙。较之过去的聂家兄弟中，他多了一份气势，像与生俱来，即使隐藏在笑脸之下，也能感觉得出他的精明。这样的男人，是世间女子都想要的，也是世间女子难以匹配的。

方才一席话让他有意将女儿许给聂五，偏他已有对象。教养的少女？七王爷眯起眼，实在瞧不出花园里的这个樊随玉究竟有哪里比得上他的女儿。

“王爷不怕我是那纵横七海的狐狸王吗？”聂决雍挑眉道。

他放声大笑。”本王若是怕，也就不会有意将小女许给你。你当本王辨不明真假吗？”聂决雍微微一笑。“七王爷贤明。”目光傲慢地跟在花园里的身影移动。随玉从十三岁之后，待在船屋的时间遽增，武功也弱了不少，这是一场摆明会输的打斗，他却满意的笑了。

七王爷抚着胡子，瞧着她们，也笑了。

“本王的手下并非无强将，要混进狐狸岛也非难事。”“王爷？”聂沧溟惊讶得连声音都有点哑了。

“别怪本王，沧溟。本王知你对朝廷忠心，但倘若五公子真是传说中的狐狸王，那么也莫怪本王有几分防心。”“王爷怕我偏袒了五弟？”聂沧溟有点不悦，像在指责他的不信任。

“哈哈，别气别气，现下可证实了一切，只要有人敢再密告骚扰聂家，本王必定揪出那造假之人。”“哦？王爷相信我的一面之词？”聂决雍随口应道。“我在逻罗国经营书肆，王爷不去查证，仅派人潜进狐狸岛便能辨清真假吗？”七王爷沉吟了会，露出狡狴的眼色。“前两日，狐狸王在东洋一带劫佛郎机船，狐狸王就在船上，我这样说，你可懂吗？”“原来如此。”聂决雍大笑。“不愧为七王爷。你手下强将竟能潜进狐狸岛，能近那狐狸王之身。”

“东南一带，最忌双屿与狐狸岛，朝廷处心积虑要毁掉这两大心腹之患，偏偏因海禁，使营造船只武器方面有限，既然如此，自然得往他处小道走。”“难怪王爷推拖多日才见我五弟，原来是私下确定狐狸王仍在岛上。”聂沧溟有点不快地说，他的脸色是沉的，是难看的。

七王爷哈哈大笑，似有得意之色，没注意到聂沧溟稍稍动了下眼珠。

“本王是瞒了你，可现下不皆大欢喜了，倘若五公子中意……”话还没说完，忽见聂决雍眼一眯，随手抓住身边仆役的腰带一抽，柔软的细长腰带往空中抛去，如硬质材料缠上了樊随玉的腰际，手腕一动，将她拉飞进亭，避开了朱家小姐凌厉的一掌。

“五哥！”随玉喘叫道，跌进他怀里的同时，直觉搂住他的颈子，化解了冲势。

“好功夫，没想到小小一名经营书肆的书商，竟也有一身的好武功。”七王爷惊叹。

聂泱雍微笑，接住了随玉的腰，让她的脚着不了地。

“聂家兄弟除了老四，皆有一身马马虎虎功夫，尤其逞罗不似大明百姓生活安定，自然是要下点功夫防身了。”“依你身手，该回大明国土为朝廷效忠才是。有我、有你兄长，还怕谋不到一官半职吗？”言下之意是娶了他的女儿便有王爷当终身靠山。

随玉仍然有些喘，脸色也有点白。七王爷真有心将他千金许给五哥吗？从来没有正视过五哥也有娶妻的一日，他狂傲、他目中无人，在他的心目中，怎样的女子才能配得上他？又有怎样的女子能够接受五哥，而五哥不会厌烦呢？聂泱雍一脸可惜。

“我久居逞罗，已习惯那儿的风土民情，怕是一生难得回家乡几次，朝廷已有大哥，有我无我皆无所谓。”他沉吟了会，露出怜惜的笑。“再者，我要的岂非只是一个十全十美的女子呢？我要的是一个能容我、能宠我、能不畏于我、能与我谈心、能与我并行的妻子，教养只是一个手段，那只是长久相处的一个藉口。”随玉闻言，头皮再度发麻起来，环住她腰间的手让她格外敏感。是她听错了吗？或者她误会其意了？她迟疑了下，抬起脸。

“我从小教养一个女娃儿，要的就是让她能适应我，我不必再去寻找，就算找到了，我也不愿忍受她众多优点中的一个小小缺点，这是我的傲慢。”他俯头，扬起眉瞅着她，她的脸是错愕的。“你就是我要的，我的妻，我的女人，我的随玉。”“妻子？”方再武眼若铜铃，满脸不可置信。

夜色偏暗，恭送了七王爷后，厅里点起油灯，随玉乖顺的站在一旁，脸色也是有些迷惘的。

“正是。”聂沧溟误解了他的意思。“我可没料到七王爷有心将千金许配给你。”“没料到吗？”聂泱雍眯起眼，啜了口茶。“或者该说，你还有多少事没有说出来？”“我说的已经够多了。连王爷派人潜进狐狸岛，我也知会了你一声，对你，我是仁至义尽了。”“你在七王爷面前演戏演得倒好，让他瞧不出丝毫破绽，以为普天之下，只有皇族拥有无尽人才。”聂泱雍露出诡笑。“不必你知会，我也知道有谁潜进了狐狸岛。他只是搬不上台面的走私海商，要命要钱就得照我的规矩来。我与七王爷，你说，谁能带给他们保障呢？”就是如此。聂沧溟抿了抿唇。在大明江山里到底还有多少像泱雍这样的人？不必特意表露，就有众人来投靠，他手底下人才济济已到了匪夷所思的地步，若再出一个聂泱雍，只怕不是大明朝廷之福。

开战是迟早的事。

“你……何时敏程？”他问。

“明几个清早吧。”聂泱雍随意道，又啜了口茶，皱起眉。“直这茶泡得真难喝，我还是习惯随玉泡的茶。”“好……五哥，我马上去泡。”她忙不迭的离开，差点弄翻了椅子。方再武瞪着她的背影离去。

“你吓坏她了。难道你之前都没跟她提过，你教养她的目的吗？”聂沧溟说道。

“我没有吗？那倒真是我的疏忽了。”“爷！你怎能娶她？！”方再武忽然脱口而出，一脸激愤。“她……她……”“她怎么？”聂泱雍扬眉。

“她……不配啊。”方再武嫌恶的叫道，随即发现聂家两个兄弟注视他的怪异眼神，他清了清喉咙。“随玉她只是个……小小的孤儿，配不上爷，爷

你就像是天边的月，她只是地上的……的烂泥，我宁愿爷娶的是七王爷的千金，随玉不配，她怎配！”他几乎失了控。

聂泱雍注视他长久。“你有事瞒我？”“不……再武没有。”不由自主的垂下脸，五爷的目光如炯，几乎逼出了他心底的挣扎。

“没有吗？”他淡淡地说：“那是最好。你跟她情同兄妹，为她着想是理所当然，但从今以后她是我的妻子，那么你效忠的对象也包括了她。”方再武猛然抬头。这是警告吗？五爷看出了他的不服吗？那样的女人怎配得上五爷。那样的女人……他瞪着五爷，视线却越过了五爷，瞧见年幼的随玉。她自小身子骨不好，她的武打基础几乎有一半是他教的，她哭，五爷不会哄，只会在旁等她哭完，会哄的只有他。那样的……贱女人，他怎会曾经将她当作妹子看待！

“我明几个赶早走，”聂泱雍说道：“再武跟随玉泰半时间在岛上，不会好好玩过，咱们花点时间走几个热闹的城镇，再于下月初六跟着保护走私海商的武装船回岛。”聂沧溟点头，几乎是惋惜的。惋惜的不是兄弟难再见，而是随玉这个人才。

“本来我想多留你们几天的。”“是留我呢？还是留随玉？”他叹口气。

“她是个奇才啊，泱雍，而你则是天地间最幸运的男子，不必三顾茅芦，也有众多人才宁在你的手下做事。”日前手下船工将一张撕碎的草图拼凑而成交给他。

那是一艘战船的基本图形，上有火炮数字、工料成分等等，是随玉画的，也是失败之作，但已是超出现有船工的水准。她虽在此与船工切磋数日，却只针对河运上的船只，她是个聪明的孩子，始终避开战船不谈。

聂泱雍但笑不语。

“幸而这回泱阳代你出海，你俩身形一般，又有随身护卫大武在旁，才能掩人耳目，但再这样下去……”他又叹了口气。“我并非不赞同狐狸岛的存在，相较双屿的骚扰，朝廷又只重内陆防御，狐狸岛无异是制衡的最佳武器，可皇命在身，只怕你我再见之时，是在战海之上。”他忧心忡忡的，年不过三十出头，两鬓已有银白细丝。

聂泱雍笑得邪极了，目光对着聂沧溟，挥了挥手。“再武，去瞧瞧随玉，泡个茶何需泡这么久？”“是……”方再武领命而去，临走前隐约听见爷跟聂沧溟说了一句：“我有话要说，保证你不必攻打狐狸岛便能覆命。”他心不在焉，花头脑的事通常交给爷，他只需动手。

夜风袭人，方再武视而不见的往厨房走去。他的眼是凶红的，心思是混乱的，他是完全信了查克的话。莫怪记忆中他刚到狐狸岛时，随玉的汉语生硬而不自然，偶尔夹杂着听不懂的语言。即使在之后陆陆续续的几年，她也在哇哇大哭的时候说着番话，他原以为那是小孩子哭闹时的杂音，没有特别注意，时值多年之后回想，才愕然发现那是倭寇的语言。

倭寇……杀他父、杀他母、杀他姊的凶手！曾经许下诺言，杀尽所有的日本人，方能消除他骨子里的血海深仇。

他恨之入骨了！恨尽日本人、恨骚扰沿海的日本人、恨双屿的日本人、恨……任何一个拥有日本血的人！

“喀”的一声，惊醒了他的神智。他茫茫然的抬首，是聂宅的后院，明月当空，花香撩人，还有股……麻药的味道？他怔了怔，疾步向前，当目光辨清来人之后，防御的本能令他在柱子后停住。

刀光剑影之中，瞧见随玉被困其中。她没带兵器，只以拳法相敌，黑衣人是浪人倭寇的手法。他一惊，什么时候日本武士也到了北京？他的手抚上腰间软鞭，凶狠地欲出死招，却举步不前。

随玉若是日本人，那不就是自相残杀吗？他的唇露出残酷的笑意。日本人杀了这么多大明百姓，毁了多少人的家园，自相残杀是他们的报应。他目不转睛地跟着随玉移动，她的身影有些不自然的迟缓，是……中了麻药吗？日本人不杀她，让她中了麻药，是要带走她？“带不走，就杀了！”黑衣人带有口腔的汉语，刀法杀气十足。“这是二当家的命令。”“二当家？双屿吗？”随玉的眼有点模糊了。她对药性很敏感，容易吸收，已经头昏脑胀了。

她闪了下神，刀落。方再武吃惊的叫了声，握紧了软鞭，却无任何的动作。

黑衣人抬头。“有人！”暗器射来。

随玉循声望去，叫道：“小心，再武兄！”他茫然地看着她疾步飞来。她的轻功极佳，是由樊老亲手教的，当年他专攻软鞭，轻功算不上好，就算做了坏事也不及她逃得快。

“再武兄！”他动也不动地，随玉伸手欲接暗器。她痛苦的叫了声，暗器力道极猛，嵌进了她的肉骨。

她倒向一动也不动的方再武。事情像在刹那间发生，黑衣人持刀砍来，忽然间有人用义大利语及葡萄牙语怒喊：“小心！！”前者扑上前挡住了随玉的身子，后者用十足的爆发力推开了黑衣人，震落了他的刀。

黑衣人显然吃了惊，瞪着其中一人，怔了怔之后，丢下烟雾弹消失。

“方护卫，你这是干什么？看不见有人欲杀你们吗？”罗杰怒道，及时抱住了随玉的身子。查克也相当不悦的瞪着他。

“我……”方再武惊吓的回过神，茫然地瞧着随玉惨白的脸，他的嘴张开，想发出声音，却试了好几回——“啊……啊……我做了什么？我做了什么？”他低低地叫着，双手抓着头。“啊……啊啊啊啊！”他狂叫，连退数步。原本的娃娃脸化为凶残，困惑及痛苦。

他转身跑了，怒吼的悲叫声回汤在聂府后院，久久不去。

“再武兄！”猛然惊醒，一身是冷汗。

“醒来了？也该是时候了，你中的麻药让你睡了一天一夜。”聂决雍说道，起身拧乾了毛巾。

“五哥……”她喘息，心跳不已，试图爬起来，却发觉身体不受控制。

“你就躺着吧。”他拭了拭她脸上的汗。

“五哥……再武兄呢？”“他好得很。”他虽讥诮地说，但抚上她雪白脸庞的手却异常轻柔。她的脸是白的，几乎可见肤下血管，昏迷中不断的冒冷汗，几乎要以为她的身体失水过多。

“那就好了……”神智有点飘浮，仍然得警告五哥：“他们像是从双屿来的，五哥，你可要小心……”“嗤，这话也会从你口中说出？”“五哥……”她有点恼，就恨五哥老爱揪出她的弱点笑她。“我不是存心，他们下了麻药，我动不了，不然我……我杀他们个片甲不留。”“哟哟哟，你这话是跟谁学的？再武吗？什么时候开始你也懂得杀人不眨眼了？”他扶她坐起，端碗药汁过来。“张开嘴，把药喝完了。”“我……可以自己来，五哥……”五哥像没听见，碗到唇畔，不得不喝。药汁是苦的，她疲惫的脸皱起来。“好苦……”“那是当然，药是原汁，没加甜水。”他放下碗。

“五哥……你这是在惩罚我吗？”她欲哭无泪的，明知她怕苦怕死了，喉口像是被苦水给淹没了，有点想吐。五哥坏透了，任何时候都爱欺负她。

“这样算是惩罚吗？”嘴畔勾起坏坏的笑容，俯脸啄了下她的唇。“你的药汁，我也尝了，你说，这算不算惩罚？”他似笑非笑地说道，瞧见她呆楞了下，她的脸色依旧是白的，却已不再惨白。

他微笑，又低头吸吮了她的唇瓣。他不再扶她，只是抓住她的双手环过他的背，他的舌热切的钻进她的唇齿之间，恣意逗弄她，站着她的唇低语：“你说，你中了麻药还没恢复，那么你感觉得到我吗？”她的脸已逐渐酡红起来，气若游丝的。“五哥……”聂泱雍趁她放手没力时，扶住她的背让她躺回床上，散乱的发丝衬着她的迷惑。

“五哥……我……你……是说真的吗？捡回我，真的是为了自己养育一个妻子？”她配吗？配吗？看看她，有哪一个地方适合匹配完美的五哥？“如果我说是呢？”他的双手抵在她的两侧，身体轻压住她。

“我……”她撇开眼，不敢看他。“那五哥一开始就该让我知道。”那么她会努力去学习一切，去做一个世间最适合五哥的妻子。

五哥的妻子哪……想都没有想过有朝一日她会拥有这样的身分……啊啊，她迅速调回目光，五哥俯头吻住她的耳垂。

“五哥！”她心跳一百的。

“我要的可不是一个只听从我的女人，倘若我要那样的女人，南京城里多的是。你该知道我的，我向来不爱忍受自己不要的人或事物，我有习惯去培养自己喜欢的事物，狐狸岛即是一例。我想当海贼，所以我当了，我想要纵横七海，所以我要了这座狐狸岛，我想要一个配得上我的女人，所以我亲自教育了你。”即使再重复一次，仍然是处在震惊之中。她是当真连想都没有想过五哥是将她当妻子来教育的，他就像天边高高的月，她一直找不到天梯上去接近他。他虽然疼她，虽然教养她，可是却从来没有那种亲近之感。

她一直当他是伟人的男子，甚至足以跟沙神父嘴里的上帝相比。可是，可是一趟北京之旅，却让她起了非分之想，她想要亲近五哥，喜欢与他同睡一床的感觉，甚至亲她的时候，她有想抱住他的感觉，偶尔他仍是讥讽的，却习惯了他这样的态度。她究竟想要五哥的什么呢？“我得承认，有一阵子我以为我的教养失败。”他自嘲地说，眼里却有笑意，他的唇滑过她胸前的单衣，勾起她的轻颤。

“我……我是失败了……”她期期艾艾地说。可恶，没有事先知会她，她当然没有尽心尽力的学啊。

“是真的失败了吗？我不停的问自己，我并没给你最好的，我要给的是我想给的，我要藉着这些事物激发你的潜在力量，我要你尽你所能的去学习，我就是要这样的女人，偏偏我轻忽了一点，”他野蛮的轻笑，玩弄起她的胸前单衣来，像慢不经心。“人的个性及遗传是不变的。你的个性出乎我意料之外，你的才华亦然。我要的原本是一个十全十美的女人，我要的是一个天地间唯一能配得上我的女人，却被你这爱笑爱哭爱闹的个性给打破了。但，那又何妨呢？你是能够追得上我的女人，我就要了你这样的个性，我就要了你这样的才华，我要你的身体，我要你的心，我要你所有的一切，我要得理所当然，毫不迟疑，我看不上旁人了，再十全十美的女人也比不过我教养出的女人。随玉，你说，我这样的要法，可会太霸道吗？”霸道？连说也不说一声的，就这样平地一声雷，不是霸道吗？她略带恼意地注视他。五哥的脸

依旧是俊美的，黑眼里的光是精明的，她从来没有将这样的男子当丈夫看待啊。

“你吓坏了，随玉。”“我……”“你需要想想？”他微笑，状似试探地问。她连忙点头，他却摇头笑，笑得坏极了。

“你没有时间想了，随玉。你是我的女人了，你是聪明，可惜年纪尚轻，我这样碰你，你不认为事有诡异？”他挑开了她的单衣，若隐若现的乳沟一览无遗。

她胀红了脸，连忙举起手要挡，却发现她的左手掌被包扎了起来。

“五哥！”她吓了一跳。

聂决雍眼明手快的抓住她的手腕。“你想干什么？拆绷带吗？”“五哥，我的手……我的手……”不知是不是因为麻药的关系，所以一直没有发现任何疼痛或者……或者……暗器打来，她不知量力而为，只想及时抓住它，却被打穿了，火烧的疼痛在如今却没有任何的感触。

“没有废，但也差不多了。”他的语气稍稍严厉起来。“这就是不知好歹的下场。你幸运，聂宅里有名医，否则从此后你左手就只能当好看的了。”她松了口气，但胸口依旧在喘，是真被吓坏了。五哥要她已经是霹雳连天了，倘若连手都废了，她就更配不上五哥了。

“对不起，五哥……”怀里有点空虚，想抱着他。在聂宅的这些日子来，五哥是睡在这儿的，时常拉着她抱住他的身体，久了就习惯了。这也是五哥算计过的吗？让她习惯他的身体？会有什么事是没有在五哥的算计之中的？

“对不起？再有下回，你还有命说吗？”她内疚的垂下眼，随即抬起，渴求地问：“五哥，我可以……抱着你吗？”“哦？”他扬眉，原本的疾言厉色化为几分趣意。“你想抱着我入睡？当然可以，你是我未来的妻子，你爱怎么玩我就怎么玩我，可我也得要有点甜头尝。”他笑了，笑得胸无城府的，让随玉一时之间看傻了。

从没看过五哥这样笑过。他的笑通常很贼、很冷、很淡、很精明、很诡异、很阴森……太多的“很”了，却从来没见过他笑得轻松而自然，与下午他泰然自然的的笑法不同。面对七王爷，他掩饰了自己原本的一面，他虽笑得轻松而魅惑人，却显得有些假意；那不是她的五哥，她的五哥够坏，却从不掩盖他的邪恶。在她眼里，这样的笑法是不存在的，因为他将她看作是妻，所以她有幸得见这样的笑容吗？他的妻子啊……总觉得与她是不搭的。

她悄然的将双手环住他的背，让他的身体贴上她的。他的体温逐渐袭进她的体内。

“五哥，我……真是造船的奇才吗？”她小声地问。

“你说你是吗？”她显然遗忘了她半裸的胸是贴上他的。她身子的气味纯真而惑人，柔软的身躯即使是虚脱苍白的，仍然有让人心猿意马的能力。他不是没有过女人，却从来没有发觉她独特的女人味，是他轻忽了或者是她为他而散发这股女人香？“如果我是，那至少我有了这项长才能配得上五哥，如果五哥认定我……是你的妻子，那么起码我希望能对五哥有所助益。”她困眠道。

聂决雍微笑，挪了挪身体，让她舒服地抱着他入眠。啊，何时他也开始会为女人着想了？夜深人静，房门轻声打开，他慢步走出来。

“怎么？躲在柱子后不敢出来吗？是为了等罚或者是关心里头的人？”聂决雍关上门后，走进庭中冷言问道。

柱后走出方再武。他一脸倦容，胡髭未修，发丝凌乱的披在两鬓。

“爷，她……她醒了吗？”喊不出她的名字，怕又忆起了家仇血恨。

“醒了又睡了。”“那……那有没有哪儿不对劲？”他跟着聂决雍走进花园之中。

“除了左手掌差点被废了外，她什么都好。”聂决雍依旧冷言冷语的，双手敛后。“你在门外守了一天一夜？”“是。”“怎么不进去瞧瞧？”“我……”他迟疑了下，咬牙道：“我守在门外，是为了保护五爷。”“哦？你保护得还真彻底。”聂决雍的眼在注视着天上的月。月被乌云遮掩了，夜色迅速弥漫大地，几乎瞧不见任何的东西，只能隐约听见蛙鸣虫叫声。

他转过身，面对方再武，在黑暗之中锁住那双挣扎的眼。

“你为了保护我，茶饭不思，弄得一身狼狈样，我倒从没瞧过你这般的尽忠职守过。”方再武忍了又忍，终于冲上前，怒问道：“爷！为什么？为什么？你为什么还要收养一个倭寇之女？为什么？”足足欺骗了他十年的感情，他当她是妹子啊！如果让九泉之下的爹娘知道他当一个倭寇之女是妹子，将来他有何面目去见他们？聂决雍的脸色未变，眼微微眯了起来。

“就是这个原因，你并未出手救随玉？”他的语气轻柔到令人头皮发麻。

“这原因已是天大地大的了！她是杀害我爹娘、我妹子的仇人，我为何要救她？为什么？”他的声音略大，却不敢嘶吼。他还在犹豫什么？为什么不大吼出来？吼出来了，让聂府上上下下都听到她的身世，让她从睡梦中惊醒，让她忏悔、让她懊恼她的身世！他该这样做的，可是……他喊不出来！

“她亲手杀了你爹娘？”“不，但是她爹是日本人，她既被遗弃中原，那么她爹甚至她的亲人都有可能参与那一场屠杀。即使没有，咱们多少百姓何辜，遭了他们的屠杀，为他们报仇是我毕生的愿望。”“那么你就去杀了她吧。”“我……”方再武无言以对，好一会儿才抬起头。“爷……只要你告诉我，她不是日本人，我……我可以相信，我还是以亲子待她。”“然后一辈子永远质疑？一辈子抱着你的仇恨之心？”“爷！”“我可以告诉你实话。”聂决雍走近他，冷淡道：“我捡回她的时候，她身穿日本服饰，她的娘死在破庙里多日，时值夏日，已是腐败尸首，我让樊老草草埋葬了她娘，便带她回狐狸岛。她不言不语达半年之久，因为她的娘是给汉人打死的。”他探手掀起方再武的衣衫。“你现在可以知道，这上头的血是汉人的血抑或日本人的血。”“爷！”方再武退了两步。随玉的血是淌在他衫子上，但他爹娘的血呢？他爹娘的血是活生生的淌在他的心口上。如果没有目睹那场屠杀，他可以忍受随玉的出身，但他目睹了，他亲眼看见一条条的性命死在倭寇刀下，甚至没有任何理由的，村里百姓的血淌了他全身……谁来告诉他该怎么做？“爷，你既然知道她是日本人，为何要捡回她？她是咱们的仇人啊。”“仇人？我教了你多少年，你放不开你的眼界，你将所有的日本人都当你的仇人，那么倘若有一日汉人杀了你爹娘，那么你是要杀尽天下间的汉人吗？”“没有倘若！事实已经发生！如果我不曾同她相处过，在第一眼我就将她杀了！这是我的誓言，杀尽天下间我所看见的日本人！”当年五爷不是救他，是在折磨他，是爹娘跟亲子要考验他的复仇之心。“如果……我妹子没被日本人杀死，她会跟随玉一样大，也许她一辈子就只是村姑，但她活着；也许有一天我仍然当了爷的护卫，她会见到爷；也许是随玉占了我妹子的地位……”他喃喃地，几近疯狂的。

聂决雍冷淡地笑。“是我高估了你，再武。充其量，你也不过是个凡人，

你要怎么做？辞去护卫之职？”“不！”他怎能离开对他恩重如山的五爷！他是许了誓一辈子保护五爷的，要他离开，无异要他去死。

“那么你能忍受一天到晚看到一个日本人？随玉是我认定的女人，而她就是一个日本人，你会一辈子都看到她，你也一辈子都不能动她。当然，除非你舍弃了你的护卫之职，我无话可说。”聂泱雍微微不悦起来。

“我……爷，你为什么要救我呢？当年你为何要捡回我？既然收留了她，就不该收留我啊！”他的眼眶泛红，拳头捶向庭柱。

聂泱雍轻轻哼了两声，双手再度敛后。

“过去你将随玉视作妹子，现下却当成了仇人，你可真容易遗忘过去啊。你要报仇，可以，先去让你自己冷静冷静，你只要下得了手，我不会阻止。但你不要忘记，随玉是我的女人，你动了她，那表示你的性命来日无多了。”他转身往花园外走，显然要回随玉的房间。

方再武眼神涣散的，喃喃道：“当年既然誓言复仇，又岂会在意烂命一条呢？”一个日本女人啊，甚至她的爹是极有可能参与那一场屠杀的……“再武兄，你猜咱们爹娘是不是天上的神仙下凡来的，所以才这么快就走了？”稚气的声音响起，是随玉的。

他迅速回首，花园中空无一人，只有摇曳生姿的牡丹。

“那还用说，等我杀尽日本人后，我爹娘一定会下来接我的。”身后又响起男童的保证。

他猛然再转身，仍是一片夜景，黑蒙蒙没有半个孩子。

“一定要杀尽吗？义父说，杀人不是件好事，得饶人处且饶人，而且你爹娘接了你，那我呢？我喜欢五哥，也喜欢你。你不要走吧，咱们一块留在岛上跟着五哥，好不好？”“可是，我答应我爹娘了啊，只要日本人都死光了，就不会再有像咱们这样的孤儿了……”童稚的声音回响在夜色之中。

“啊……啊……”方再武闭上眼，捂上耳朵，痛恨地叫道：“不要再说了！不要再说了！要怪，就怪你爹娘，这是你的命，你的命啊……啊啊啊……”他的神经一时错乱，一掌打向自己的胸口。

血汁从嘴角滑下，沾上了衣衫，血渍迅速覆盖在她的血之上。

“我不欠你了……我不欠你了……这一生一世里，我们只有仇，只剩仇了……”

第7节

休养多日，打消了原有的游玩之意，直接南下，赶初六出海。

初六出海的走私海商由狐狸岛的武装战船一路保护至狐狸岛后，直接再转往西洋一带。

“真是奇怪，才一个月多没在岛上，就开始想念了呢。”甲板上，旅行者罗杰微笑，拿了披风过来。“你小病初愈，狐狸王嘱我们多顾着你。”“谢谢。是随玉不中用，明明是手伤，偏引发了病。”随玉温驯笑道：“我也好想狐狸岛，想念沙神父、想念我的船屋。”“是啊，狐狸岛几乎等于我的第二个家乡，要割舍不容易。”“罗杰先生不曾想过回义大利吗？”随玉忽然问道。海风吹来，罗杰连忙将披风给她披上。

“一个出外人如何不想回去呢？但家乡只有处不来的兄弟，而这里有我

喜爱的人们；再者，海上多风云，在这个争海上霸权的时代里，没有赖人保护，怕回去也得花个几年工夫，想要再回来……也是十几年之后的事了。”

“我……”随玉欲言又止，却临时改变了话题：“罗杰先生，听五哥说是你跟查克救了我？”“说救是夸大其辞。”罗杰笑咪咪的，露出了他特有的笑纹。

“我跟沙神父从小看你长大，年龄上虽然差距不大，但早把你当女儿看待，出手救你之后，我才发现无私的情感可以胜过任何一种血缘关系，这是人类的伟大之处。”“人类伟人吗？我只知道我可以为五哥而生、为五哥而死，可是这是怎样的一种情感呢？”无私的吗？她不奢求五哥会以同等的心对待她，但是……但是……她忽然瞧见再武兄走上甲板，一注意到她，立刻撇头就走。她怔忡，随即叹了口气。

“随玉？”“人与人之间为何要有国籍之分呢？”她喃喃自语。

“若是沙神父在这儿，必定会回答你这是上帝的游戏。它将人类分成各种不同肤色、各种不同思想的个体，他们因为国家之别而斗争，因为个体的私利而互相残害。等到有一天，他们领悟了这世上的爱恨情仇不过是伊甸园里的毒蛇，那么他们就会赢了这场游戏。”罗杰望着汪洋大海而笑。

“听起来很复杂。”“相信我，我也走不出这场游戏的迷宫。”随玉嗤的一笑，虽不是天真烂漫的笑，却也是这一天里最开怀的笑容。她偏着头，向他说：“罗杰先生，如果我有爹，我希望他就像你或沙神父一样，在我迷惑的时候开导我。”“那么你可以叫我罗杰父亲了，亲爱的。”旅行者罗杰的笑变得很宁静。“我没有妻子，但我不介意有一个女儿。”随玉露齿而笑，咳了一声，脸也有点红。“罗杰爹爹……”“我的天啊！”高高的了望台上有了吃惊的声响。水手大喊：“有船！有战船靠近了！”战船？随玉立刻望向大海。远方一点黑，但瞧不见是什么。连忙从甲板水手处接过望远镜，镜中是放大的战船，不止一艘，船的旗帜是……双屿的！

“双屿？”聂决雍不知何时来到甲板上，眯起眼。

“五哥，咱们跟他们在海上向来井水不犯河水，他干他的海贼，却从来没有抢过咱们的船啊。”“今天就会是一个开始了。”聂决雍接过望远镜，沉吟了会。“迟早是会对上的。”他原以为会再等上一阵子。

东洋一带的霸主只能有一个，这是彼此心知肚明的事。对力迟迟不动手，除了维持双方制衡外，还需充备武力，朝廷对狐狸岛暂时收了手，也是一个原因。狐狸岛就算暂时避开朝廷的围剿，也避不开双屿的开战，就算一劳永逸的解决双屿，也难保未来狐狸岛不会因为皇帝易位而有异动。

“爷，那咱们要开战吗？”方再武蠢蠢欲动地问道。

“开，为何不开？”聂决雍阴恻恻的发笑。“双屿既派人潜进北京劫随玉，那么他必定知道我跟随玉就在这艘船上，这是千载难逢的机会，不一鼓作气解决，他怕迟早双屿得从沿海一带消失。”“好！我正想好好出出气！”方再武嗜血的笑道，目光不由自主的瞧了随玉一眼，随即嫌恶的撇开。

“随玉，你跟罗杰先生下去。”“五哥，这艘船是我设计的，我清楚这艘船的构造，我留在上面应不成累赘。”她急急说道。

海上开战是稀松平常之事，她也遇过几回，但对付的都是不成气候的小海贼，双屿……是头一遭应战，船只有十来艘，这会是一场硬战，也披露了双屿必胜的决心。

聂决雍瞧了眼她，勾起嘴角。

“好，你想追上我，我就让你追。你可以留在甲板上，这回是最后一次

开战，从此以后不会再有战争。”“啊……”还来不及揣测五哥的心意，甲板上的水手已全员戒备。

“接着！”“再武兄？”她惊喜地瞧着方再武扔给她一把鸟銃。

方再武撇开脸，不情愿的说道：“番人的武器不容小觑，你左手不便使棍，罗杰先生可以帮你使用鸟銃，若是我不及保护五爷，你也能助我一把。”

“嗯。”她笑得可爱，有点激动。“谢了，再武兄。”万里无云，海上却已风云变色。

“开炮！”一声令下，佛郎机火弹齐发，一时间炮声隆隆。远方的炮也齐发，在晴朗的下午，炮击中了狐狸船，帆桅吱的一声倒下，聚集的水手四散。

“该死的！去灭火，减火啊！”方再武吼道。“火长呢？该死的火长是怎么驶船的？”随玉迅速的盘算距离、水向，跑向聂泱雍。“五哥，放水雷！”聂泱雍举起手，水手在船只的尾端放下水雷。

“乾脆咱们将船靠近他们，我攀上去杀死他们！”炮生之中，方再武阴狠地说道。

“是你杀光他们或者他们杀光咱们？一旦靠近了，这艘的胜算一点也没有。”“为什么？咱们一命抵一命，就不信咱们的命会少掉他们！”狐狸船摇摆着，在打了一上午后，一艘狐狸船已成弱势，即使这艘船是出自随玉之手改良，他猛然抬头，怒叫道：“你是什么奇才？！一艘大明船抵不过佛郎机人的火炮，这算是什么奇才？想将咱们的命赔上吗？”原本在算计角度、预备再度开炮的随玉吓了跳！她的脸是脏的，衣衫上也沾了不少硝炭，她怔了怔：“我……再武兄……我……”水雷一声猛爆，众人齐叫：“差一点！”聂泱雍推了随玉一把，任她代他指挥炮手，他走上船桥，身后跟着方再武。

“你这是迁怒了，双屿的战船不容小觑，咱们虽有一流的船工、一流的火长，但海禁之后，受限许多，再一流的火长也会老，咱们需要的是新手。”他接过望远镜。

方再武抿起嘴，瞧向一旁的火长跟舵工。他们都是年轻的、是初出茅庐的，五爷是极度愿意培育新人再起，这一艘船也因没料到会跟东南一带阵容最坚强的双屿对上阵，而且对方还不只是一艘战船，他们是存心赶尽杀绝了。

“如果……如果是随玉手头的那艘『飞鸟』，解决佛郎机人绝不是问题。

“方再武不甘情愿地说。

“那艘船还在试验中，再武。而将来，你也会是其中一员。”聂泱雍放下望远镜，盘算了下。“好，火长，就照再武说的，将船逼近他们。”“爷……？”要大展身手了吗？聂泱雍转身瞧他，浮在唇畔的笑是野蛮的。“迟早，双屿会看出咱们的实力远不及他们。去吩咐所有水手，等我一声令下，全员乘船腹小船返回狐狸岛。”“五哥！”随玉跑上船桥，查克跟罗杰紧跟在后，她踉跄了下，身后两人欲抓住她，聂泱雍伸一手，将她提起来。

“她身子还没完全康复，不必跑快。”他有点不悦道。

“五哥，为何要将船靠向他们？”她不解，但瞧见了他的笑意，掩嘴轻轻较了声。

“怎么啦，玉姑娘？”查克有点紧张，似乎第一次遇到这么可怕的海上战争。

随玉遥望敌船。

“他们是连环船……那……咱们就得用上子母舟？”“聪明的女人，”不

再称呼她为孩子，也不叫她丫头。聂泱雍戴上狐狸面具，摆了摆手。“去将火药准备好，我要你算计时间，一近敌船，立刻引爆。”“好！”她带了几名水手下船舱，查克东张西望了下，连忙跟着她进去。

“如果神父在此，他必定说，杀人者是会下地狱的，何况你将要做的事是毁去数百条人命。”罗杰叹了口气。

“你被沙神父洗脑了，罗杰。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他若不来打我，我又岂会主动攻击他？跟着我的有上百条人命，你说，我能将这些人的命赔尽吗？”“你不会主动攻击？难道你没有想过当海上霸主？以大明的造船技术，以随玉的天分以及你的手下，你要成为七海霸主，并不是不可能的事。”聂泱雍扬起眉。“七海霸主？多诱惑的名词。我二十岁之前确实是这么想过，也相信以我的能力，可以让每个国家都对我伏首称臣，可惜……”他的黑瞳眯了起来，注意到随玉跟着一批水手搬着木桶上来。“可惜，我不是只有一个人，大明朝廷中有我兄弟，大明国土中有我的家乡，我还有一个小妻子，而想要成为海上霸主，得牺牲掉多少条人命，得牺牲掉我身边人的多少梦想。让我们这么说吧，我将我的理想转移了，七海霸主任谁当都成，我得去做其他事了。”罗杰难以置信的。

“你……是这一趟北京之旅改变了你的心意？”真的不敢相信聂泱雍会有这样的心态。

“我不喜欢解释，罗杰先生。”聂泱雍掉过头去。战船已逐渐靠近佛郎机船，除炮声隆隆外，已是火箭、火枪的射程范围之内。“你先下小船，可别受了伤，随玉是会担心的。”“五哥，行了！”随玉在船桥下叫道。除了炮手及基本的水手外，其他人已在小船上备着。

忽然一阵剧烈晃动，显然在极近的距离下船被打中了。随玉踉了下，身后有巨响。

“狐狸王！”是罗杰先生的叫声。

她欲抬首，却发觉自己被五哥给抱起来。她的轻功已是不赖，今天才真正瞧见五哥的轻功是神乎其技，教人叹为观止。

“五哥……”在轰隆隆声中回首，发现帆桅打在方才她站立的甲板上。她惊惧的转过头，却开口：“五哥，谢……”耳畔一阵剧痛，来不及回神，就觉天地之间起了恍惚。

“爷！”方再武的吼声压过炮声、枪声。

像慢动作似的，血从聂泱雍的胸口喷出，溅到她脸上。她眼眨也不眨的，瞧着他往后倾倒，抓住她腰间的手松了，她错愕的回过神来，伸出手欲拉住他，左手擦过他的手，却抓不住，眼睁睁地看着他落海。

“爷！”方再武跃上船栏，软鞭一出，不及卷住他，火枪连续打中他的肩，震得他往后跌去。

“五哥！”她心神俱裂的叫道，查克立刻从她身后拖住她，将她拖进遮避处。

“玉姑娘，你也想死吗？就要爆炸了，跳下去你想卷进火海之中吗？”“五哥等着救啊！”她叫道，挣开查克的臂力。什么为他生为他死，到头来竟让五哥为她而死……“啊啊啊！五哥！五哥！”心如刀割、心如刀割啊！她脸上湿湿的，是泪吗？如果眼泪能让时空倒转，她宁愿流尽泪、流尽血。

“再待下去，就走不掉了！”火长叫道：“等佛郎机人登上了咱们的船，咱们连小船也不能走了！方护卫！”方再武的心脏猛跳，几乎跳出了他的耳，

他肩上的血流不止。他瞪着甲板，耳畔是随玉的哭叫，他喃喃地，但是声音传达到附近的每一个水手耳中。

“我身为狐狸王的护卫，他掉进海里，我该跳下去救他，即使……即使他死在海里，我也得找到他的尸首……”他抬起脸，瞪视着随玉，即使不甘心，但从今以后他会被罪恶感淹没。“但是，这艘船上还有狐狸王的妻子，如果我跳下去了，那么我将违背我的另一个誓言：保护狐狸王的妻子。随玉，现在，你是狐狸王的妻子，虽无名媒正娶，但却是狐狸王认可的，这艘船所有的性命从此刻起为你而活，你说，你还要跳海吗？”随玉楞楞抬首，脸上的血泪交织。她怔怔地，目光有些涣散的移向方再武。他的身后站着几名炮手，一致手足无措的望向她。

“我……”炮再度击中了狐狸号，佛郎机人的吆喝声已隐约听得见了。

她是五哥的妻子了……即使无名无实的，可是，一辈子都甘愿当他的妻子了。

她爬起来，胸口在喘。那一枪宛如打中她的心脏，她的双腿有点虚软，海风冷飕飕的，天空万里无云的，这么美丽的海……她用力擦了擦泪，咬唇道：“好，走，走。听我命令，随时引爆。”她的声音是颤抖的。“迟早，我要让那些佛郎机人了解虽然他们有枪有炮，但是咱们汉人却有更厉害的武器。撤！”查克与众人松了口气，连忙撤下。随玉经过方再武时，抬起脸痛心地说：“再武兄，我总算了解你背负家仇血恨的痛了……”方再武一怔，一时之间说不出任何一句话来。

“落……海？”本执扇轻摇的聂泱阳停下了动作，一脸十分的惊愕。“你是说……泱雍落海了？”他的音调依旧徐缓，却显得震惊。

他这个假狐狸王正要回归原主，拎着元巧回中原，偏偏遇上了这等事。

“他的泳技应是不错吧？”“爷的泳技是一流的。”方再武换上了白衣，垂脸道：“可他胸口中弹了，番人的枪……打中心脏是没法活的。”即使他们的功夫再高又有何用？一颗子弹就足以叫他们毙命了。

“哦？我以为你这个护卫会保护你主子。”聂泱阳微微不悦。

“是……是奴才的错。”方再武咬牙道，已有心理准备接下四爷的责难。

“五哥……是为了救我……若不是为了救我，不会被火枪打中。”随玉语气淡淡的，脸色淡淡的，就连她的唇也是淡白色的。她的眼神有些缥缈，移向聂泱阳，恍惚之间，竟有五哥的身影。“四哥……入了夜之后，我已让精兵乘小船到那儿附近潜水，活要见人，死要见尸，你说是不是？我的泳技是五哥教的，他不容易被打倒的。”聂泱阳瞧了她一眼。

“元巧，你将再武带出去，我有话同随玉说。”“好……没问题。”聂元巧点头，俊美的脸庞没有笑意，事实上是读不出任何表情。

待他们离去后，聂泱阳走近她几步。

“随玉，你相信你五哥没死？”“当然，五哥是打不死的。”她握紧双拳。

“你的神色可不是这样说的。”聂泱阳叹了口气。“泱雍既然占岛为海贼之王，对于这一天，他早该有心理准备。他若在九泉之下，也该明白这一生他活得尽兴。”“四哥。”她瞪着他。他怎能说出这样的话？他的笑容苦涩。

“你想指责我没血没泪没心肝？你该从你五哥那儿听过我自幼有病在身，活过了今日不见得能见到明几个的太阳。生死一事我已看破，泱雍活得虽短，却有其价值。随玉，你四哥我担心的是你的将来，泱雍既死，这消息怕难守住，朝廷、双屿早对狐狸岛虎视眈眈，你若愿意，我安排将你送往南

京，帮着你三哥顾书肆，这样可好？”随玉眯起了眼，咬牙切齿的说道：“我……我已是五哥的妻子。”“哦？他……动作可真快。”比起先前的惊讶，聂泱泱这回是更加的吃惊，像是千算万算没算到这一点。

“无名无实，五哥不曾碰过我，可是……我算是五哥的妻子了，狐狸岛现在是我的了。”双拳紧握，她的神色不再虚无恍惚。她下了一个决定，一个终身不改的决定。为此，她付出一生也在所不惜。

“我要代替五哥，我要成为狐狸王，我要让双屿得到他们应得的，我要亲手毁了双屿。”她的眼里是悲愤，却含着涩然的笑说道：“我要等着五哥回来，然后原封不动的将狐狸岛还给他，这是我当妻子的本份。”聂泱泱轻轻啊了声，斯文的面色不变，可眼神轻轻的飘了下。

“这若是在意气用事之下的决定，你可要好好想一想……报仇得付出很大的代价。”“嗯，我懂。五哥的那一枪，我要让双屿的命来赔上。”爱笑的脸不再有，亲切随和的个性已成过往，骨子里的血液在流，却成了冷血。

多么冷的血啊，冷到连自己都会颤抖，她不喜欢这样的个性，却不得不这样做，否则难以平息心中的痛。

到今天才发现，她是爱五哥的，是女人对男人的感情，是自小到大的教养之情，是日久相处后难以分割的感情，是亲情是友情也是爱情，他是世上唯一的、她想要的男人。天啊！

宁愿落海的是自己，宁愿中弹的是自己，宁愿在他落海后立刻跳下去，宁愿没有五哥留下来的狐狸岛。

他可知道那种心如刀割的感觉？像是活生生的被一块块割下来，好痛！痛到她无法言语，但她得活下来，为了五哥的狐狸岛。她的爱情还没发现之前，所爱的男人便已远去，可她的爱还没有夭折，因为五哥还在，活在这狐狸岛的每一处。

“你……这可是守一辈子的寡啊，泱泱还没给你名份，不是吗？”“有，五哥给了我名份，”她低柔的说，抚上胸口。“他给的名份就在这儿。”她的唇像在笑，柔化了她冷静过头的脸。

聂泱泱静静地，不再说话，只是叹了口气，将扇打了开，轻轻摇着。

“哎哎哎，我说，方再武，你的酒是不是喝多了点啊？瞧你脸红脖子粗的，待会儿我可没力扛你回去。”聂元巧撇了撇嘴，有点不太高兴的拍了下他的头。明月当空，坐在这亭里，该是美人在侧才好玩哪，偏得陪姓方的这个大老粗。

“十二……”方再武醉醺醺的抬起脸。

“有何贵事？”聂元巧没好气地说：“我不喝酒，偶尔呢，小酌两口，可是得在四哥面前，被他抓到了，我会挨板子的。你说，我是不是很倒楣呢？而你，喝了这么多，一、二、三……十瓶了，大哥，你再喝，喝死算了。”“十二，”方再武忽然抓住他的手，吓了他一跳。“我……我是不是做错了？”“做……做错什么啊？”可恶，这死方护卫的力道大得惊人，要用力挣脱，怕下场是脱臼。混帐四哥，专差遣他做这种难事。

“我……我没错啊，她是倭寇！她是日本人！她是我的仇人啊！我没有立刻杀了她，是我的仁慈了……可是……可是为什么我这么难受？为什么？”“你……难受啊？我也挺难受的。”聂元巧撇了撇唇，瞪了他。“你这大老粗就这么计较随玉是不是日本人啊？麻烦！依我见，你这个汉人眼小心眼儿也小，只适合一辈子背着你的家仇，啐。”“你懂什么？！”方再武握紧

了元巧的手腕，令得他痛叫连连。“你生在富贵之家，又怎能懂得我背负多少血恨家仇？你可知道我多盼望我生在一般家庭，有爹有娘有兄弟，做粗活也好，就算挑粪也行，只要能享天伦之乐，哪怕我没有这一身武功，没有显赫的护卫之名，没有三餐的温饱，我都心甘情愿，偏老天爷给了我这样的身世，你当我愿意吗？我恨不得找老天爷理论，为何旁人的家是圆满的，偏我就得一辈子见不到爹娘、见不到我妹子！”元巧显然被他的吼声吓了一跳，他抚拍着胸膛，有点小声的说道：“方再武，你不必激动，这……你说的，我是不曾体验过，我……我也觉得你挺可怜的，可是，可是人要懂得知足啊，难道现下的你不好吗？你不快乐吗？狐狸岛上没有人值得你好好对待吗？”痛死人了！方再武是存心将他的手给捏碎吗？等碎了，就要四哥养活他一辈子好了。可恶！他龇牙咧嘴的。

“当然有人值得我好好对待……”方再武喃喃自语着，迷醉的眼瞪着元巧的身后，不知神智飞向何处。“五爷……他将我从血泊之中带回，我甘愿当他一辈子的护卫，可现在他凶多吉少，随玉……我以前将她视作妹子……疼她疼得要死。曾经，我想过对五爷是感激是尊敬，可以为他把命抛，但只要不相抵触，我也能为我这妹子丢性命……可是……可是我没有做到……”他咬住牙关，咬得血直流，聂元巧瞪傻了。“我亲眼看见帆桅掉下来，我就在她身边，没动没救她，因为她是日本人……五爷是我间接害死的……是我！”他猛然跳起来，连带将元巧拖起来。

“方再武，你疯了！别大吼大叫的，我没耳背，本少爷听得见你说话！”

“你不生气吗？你不恨我吗？十二。”方再武拉近他，醉意浓浓的脸俯近他的。“你是五爷的兄弟，该恨我啊，你该恨不得杀了我！”聂元巧恼怒了，右手执着扇子狠狠打他的头。

“你这个王八羔子，我的手被你拉脱臼了！”王八蛋！痛死了！四哥要负责了！

方再武喉口秽物一涌上来，忙推开元巧，扶着柱子呕吐出来。呕了乾淨，神智也清醒几分，他虚弱的靠在柱子上。

猛然，一盆水泼上他的头，他吓了下，跳起来。在月色之下，是十二的怒容，即使是怒颜，也依旧美丽，如果十二是女人……“瞪什么瞪？！你这王八小龟蛋！”“十二……”他眨了眨眼，喘气。

“我四哥自幼病骨缠身，你未跟在他身边，不知他的情况有多恶劣，血海家仇？嗤，他压根儿连这种事情都没时间想，每天吃了药就吐，连大夫都说不准他的命何时结束。四哥跟我每日最快乐的一件事就是夕阳西沉时，那表示他又活过了一日。你呢？你是有血海家仇，可你每天都健康的活着，你还奢求什么？奢求报了血海深仇，最好将所有的日本人都干刀万剐，随玉当然也包括其中，然后你会后悔一辈子，后悔你最爱的妹子被你杀了，王八羔子，啐！”“我……她不是我的妹子，她是日本人！”聂元巧横眉竖眼的，狠狠的踢了他一脚。

“你去死吧！老子是说不动你这头大笨猪，迟早有一天你会想清楚的，那时候你付出的代价就不再只是失去你的五爷，你失去的将远比你现在失去的还多！”他气得跳了两脚，见方再武楞楞的瞪着他，他冷哼了一声，走出亭外，走出拱门之外。

一出拱门就撞上肉墙。

“谁？”元巧没好气地问道。“不懂得拿灯笼，是存心想把我撞死啊？”

“是你四哥。”聂泱阳静静地说。

“四……四哥……”天不怕地不怕，就怕这四哥。元巧的口气和缓：“四哥，瞧你给我的好差事，陪他喝一整夜的酒，也打不醒他的脑袋。”夜色中，聂泱阳微笑。“你做得已是极好了。”“当真？”元巧嘿笑两声。“我就说带我来是没错的，不过……”他苦起脸低低哀叫的捧起他的左手。“四哥，我要听赞美，但那是之后的事，现下，请你先帮我把手臂接回来吧，痛死了。”聂泱阳怔了怔，皱眉，小心的捧住他的左手。“脱臼了？”“被方再武那头大笨猪给拉的，他的力道大得惊人，我还真怕他把我的手臂给拉下来。”聂泱阳抿起唇。“我倒没料到这一点。很痛，你忍着点吧……”“忍？我最怕忍了。忍字头上一把刀，那把刀会割我心肝，痛啊！”“你若痛，就咬着我的肩好了。”“啊……四哥，你说的可是真的？”四哥什么时候变好心了？夜色中瞧不清四哥的神色，但隐约觉得四哥的脸是皱的，像对他的痛感同身受似的。是他脱臼还是四哥脱臼啊？真是。

聂泱阳趁他将注意力另放时，猛地接回骨。

元巧大叫：“痛痛痛痛死了！四哥，你要我的命啊！”呜，好痛！他瞪了四哥一眼，忽然狠狠的咬了口聂泱阳的左肩。

“痛不痛？痛不痛？这痛可比脱臼痛吧？”他没好气说。

聂泱阳连眉也不蹙一下，轻轻拍他的背，微笑道：“这样可扯平了吧？现下，你就陪四哥上教堂走走吧。”

第8节

半个月后——银白的教堂里，除了木质的简陋椅凳外，尚有十字架悬挂在墙上。砾地上跪着一女，穿着白底绿边的衣衫，铁棍搁置在脚旁。

“随玉？”沙神父脱口叫道，快步走向十字架前。“你怎么来了？”随玉回过头，笑道：“怎么？我不能来？”“不，你当然能来，但我以为你忙于双屿之事，少有空见上一面。”“我倒觉得这半个月来，神父忙于教堂之事，少进南边。”她环视四周，有点困惑。

“最近教堂里都没人吗？”“是……是啊。”“也是。”随玉站起来，拍拍膝裙，扬眉说道：“自从五哥落海后，岛上走了不少人，走私的海商也改往双屿进行交易。他们仍然以为女人不行，即使我是五哥的妻子。”“那么，你愿意放弃了吗？”“谁说我放弃了，神父？”她在笑，笑容可掬的，却带有几分狐狸王的语气。“我可不在乎他们爱上哪儿交易，我要的是双屿。”沙神父目不转睛地注视她。

“随玉，你想任由自己的复仇之心壮大，就跟再武一样吗？”随玉沉默了会，走到窗边，将其推开，让微风吹进，吹动了她的秀发。

“神父，除了上帝外，只要是人，都会有复仇之心的，我想我可以体会再武兄的心情。”何况，这份复仇是为了五哥啊。

即便日子在走，依旧忘不掉椎心的痛楚，忘不掉五哥的身影。她从来没有想过喜不喜欢当海贼，五哥做什么，她便跟着他做，她的喜好因他而动，现在五哥不在了，唯一想做的，就是为他报仇。

“你要报仇，报完之后呢？”沙神父叹了口气，目光移向十字架。

“我……想将岛交给再武兄，在沿海附近造一栋草屋，等着五哥。”随玉

瞧见他皱眉，她反而笑，笑得有点开心。

“神父，你认为我这样等待五哥是浪费时间吗？可这却是我唯一的快乐，数着日子，也许下一刻五哥就出现在我面前。你的上帝将灵魂放进肉体的同时，他也在每具肉体上给了一颗心，这可是你说过的，所以人会有情有义，所以会有母子之爱、兄妹之爱、情人之爱，我觉得，有这颗心很好，为五哥而疼、为五哥而爱，永远也忘不掉五哥……我但愿一辈子都忘不掉他。如果有来生，我希望他再是我的五哥，而我是他的随玉……”她腼腆的笑了笑：“这些话，我只藏在心里，从没跟人说过呢。”沙神父沉静了会，微笑。“上帝会祝福你的。”她太过冷静，唯有在谈到狐狸王的时候才会露出她的情绪来。

她依旧在笑，却笑得有几分邪气，说是像狐狸王的笑法，不如说是像回到了当年她初来岛上之时的随玉。狐狸王精心教养的爱笑随玉不再见了么？“你可以做任何事，我都不会阻止你，但请你不要忘了，你到哪儿，都有我跟罗杰。”他温柔说道。

“神父，你该离开狐狸岛的。你来东土，不就是为了传教？我只要派遣一艘船，你便能到大明国土，将你的上帝传给他们。”随玉低声说道，眼眶忽然有点热。除了五哥之外，还有疼她的罗杰也在那一役中失了踪，在她生命中扮演爹的角色的只剩沙神父了。

沙神父想了会，看看墙上的十字架，露出笑容，忽然之间眨了眨眼，有些淘气的。

“咦？神父，有人在整理你的花圃呢。”从窗外探出去，瞧见有名男子正在浇花。

“他……”沙神父的手抚上圣经。“他是岛上的居民，闲来无事来帮个忙的。”“岛上的居民，我大多见过。”她起了疑心。“我可不记得曾见过他。”“你的记忆力不好，随玉。上回你跟五爷过来，他也在花圃浇花，记得吗？”随玉皱着眉想了想，随即放弃了，她有更重要的事要想。她又瞧了花圃一眼，那人抬起头，略嫌凌乱的发丝在蓝天中画了个弧，泛起银色的光芒，有抹熟悉感。

是谁呢？“随玉！”聂元巧不知打哪儿跳出来，笑眯了眼。“我找你好久了，原来你在船屋……啊啊，你在烧什么？烧什么？”映着火光，随玉抬脸笑道：“我在烧我设计的佛郎机炮草图。”“啊？”元巧瞪圆了眼。“草……草图？”她疯了吗？听四哥说，她在船只跟火药上是天才，设计的草图连佛郎机人都要。

“是啊，烧了它，就一辈子都没有人会得到它。”随玉将最后一张纸放进火炉中。

“我……当海贼，从没遇过生离死别，五哥想要我做什么，我就去做什么，他像不倒的山，我从没有认真的体会过失去亲人的痛，现在，我知道了，所以我想烧掉这些草图，不再有经我手的火炮去害人，我要退出战争之外。”

“是……是这样吗？”元巧蹲下来，火光在夜色里逐渐转弱。“既然如此，你要如何报仇呢？”“我要报仇，可我不想拿岛上人的命去换。”“那就是另有方法喽？”元巧挑眉，眼珠子转了转。“你……五哥的房，你睡得还习惯吧？”他试探地问。“你若随时反悔了，不当寡妇了，我的怀抱可是随时让你扑的。你知道的，我这个人最喜欢女人了，你要为五哥浪费青春，我是万分惋惜，啊，不如随我到南京，我买个金屋给你，好吧？”他的语气是轻佻

的，宛如一只小色狼，但从他嘴里说出来并不淫秽，甚至他年轻的脸庞是调笑的，显得有几分孩子气。

这是半月多以来，首次正眼瞧他，心里莫名的起了一阵奇异感觉。元巧是活泼好动的男孩，脾气也很冲，但五哥走后，他似乎不怒不叫，反而继续过着跟之前一般的日子，他的衣着还是华丽的……这么说起来，四哥也不曾有过太激动的反应，原先她一直以为是兄弟分隔两地多年，感情淡了是自然，可如今回想起来，似乎哪儿有异，却说不上口。

“你……”“怎么？答应了吗？”火花一灭，黑夜里只见他露出的白牙。“我最疼女孩了，来，让我抱抱，可爱的随玉，你不知道这半个月来，我对你有多心痛……真巴不得半夜带你远走高飞，去他的五哥、去他的狐狸岛……哎唷！好痛！”“元巧？”“玉姑娘，夜黑了，该回房了。”“谁？”她立刻旋过身，只能隐约看见高大的身躯挡在门口。太黑了，她的视力不够好到足以瞧清他的容貌。他的声音低哑而粗嘎，没有印象。她的兵器收在五哥房里，未曾带出来，元巧的功夫是三脚猫……“别防备我，日前我在沙神父那儿工作。”他像看出了她的心思。

随玉轻轻啊了声，回忆起那名眼熟的男子。

“喂喂喂！”元巧抚着左脸颊，痛恨又哀怨地瞪着他。“你你你来干嘛？本少爷正谈情说爱谈得快乐，你插进来是存心搅和吗？”“是吗？我，打扰了十二少爷吗？”语气是温和的，却让元巧的头皮发麻，不由自主的退了一步，有点不太自然。

“其实呢……不算打扰啦。”元巧乾笑。“我只是来陪陪随玉，我瞧她寂寞嘛，你不知道自从我那该死的五哥走了后，随玉有多寂寞，陪了十年哪，就算把他当爹当娘的，也会日久生情。我说这五哥倒贼，贼得让人忍不住想骂骂他，玩那一套自己教养老婆的游戏，摆明了让随玉天天看着他，看啊看的，看到最后发现其他人都不如五哥，啐，就算像我这么好的人才摆在她跟前，她也早已习惯粗茶淡饭，不知我这山珍海味的味道。”“你说够了没？”语气依旧温吞，却隐约有了不耐，这让随玉眯起了眼。

“我……”元巧又退了一步，嘿笑了两声。“说够了说够了，我难得吐一次，就让我吐个爽快嘛，别气别气。”在黑夜里，看不见那男子的表情，却在空气中感觉到他的不悦。

“玉姑娘，沙神父要我带你回房。你眼睛不好，又无灯笼也无油灯引路，船屋离『藏春』有好一段距离，请跟我回去。”“嘿。你不知道吗？现下随玉搬到我五哥的房去睡啊……啊咳咳咳……”像忽然岔了气，元巧猛咳不已，随玉欲上前拍他，他却连忙退数步，边咳边叫：“不不，你别过来，是我多事，是我多事，你跟着他回去吧，我……咳……我替你收拾火炉吧。”呜，回头他要找四哥哭一哭，他的喉口不知被打进什么东西，辣得他眼泪直流，幸亏在暗夜里，没人瞧见，不然他一个男孩子哭成这样，也可以准备跳海了。

“玉姑娘？”随玉有些狐疑地，随手将平日削船舶模型的小刀揣进怀里。狐狸岛难进外人，就连上回欲暗杀五哥的佛郎机人都是混在海商之中，但即使是海商也绝无法进到南边的岛，而他……是她太多疑了吗？他是沙神父所认识的，她也眼熟，但心中总是惴惴不安的。

“好，你就引路吧。”她转向元巧的方向。“元巧，可要同我一块走？”“好，不不不，你去吧去吧，我要弄火炉呢，记得吗？何况我眼力好，一路摸回自己的房间是绝对没有问题的，你放心，快快回去休息吧。”“嗯。”她

慢步跟着那男子一块走出船屋。

外头黑漆漆的，他的背影依稀可见，高大而魁梧，走路的姿态不像是个花圃工人。

“你是打哪儿来的？”她防备地问道。

“我？我是居住在一这儿的岛民啊，玉姑娘不常见到我，是因我住南边之最，一栋小小的草屋而已，沿着海。原本负责了望的，后调来帮沙神父清教堂。”他的声音始终低哑着。

“原来如此。你身强体壮的，该上北岛才是。”“我身强体壮？也还好，前一阵子受了点伤，现下好了点，因为我懂得照顾自己。可瞧瞧玉姑娘，身子削瘦而柔弱，嗤，我几乎要以为狐狸王的女人还只是个孩子。本来呢，传出断袖之癖已令外人十分错愕，现下要让人知道他守寡的女人不过是丁点大的孩子，还需人照顾，怕又要传出狐狸王恋童的臭名。”“你！”她有些恼怒。“你在胡扯什么？”心头隐隐约约的感到古怪。原本心已死，至少，五哥走后，她有好一阵子，没有任何的知觉，可现在对他的话却感到相当的愤怒，却又……辩驳不出任何话来。这样熟悉的感觉涌进胸口，让她有点难受。

“这是胡扯吗？”夜光下，他的身影有些鬼魅而邪气，那是学不来的一种气质。

随玉怔了怔，几乎入了痴的瞪着他，即使看不见他的容貌，也能感觉当他说这话时，唇边勾起邪恶的笑。

一时不觉，撞上拱门，她低叫了一声，捂着头。已经很久没干这种糗事了，五哥在时，她做了什么糗事，他也只是在旁不闻不问，冷冷地瞅着她，等她哭闹完，才抛下一句：自己出的问题得由自己解决。在外人的眼里，他是冷淡得紧的男人，可他对她的教养却让她培养出了独立的个性。

她有点迷惑，心中闪过些什么。抬起脸，瞧见那男人像是转过身，双臂环胸地睨着她，冷冷的，并不说话，似乎在等着她跟上来。

“你……”明明看不见他的容貌，却能在脑海中勾勒出他讥讽的脸庞，是俊美的，是无情的，也是最熟悉的脸庞。

她轻轻啊了声，退了一步。她疯了吗？才会将教堂中的男人视作五哥……“怎么？不走了吗？难不成你以为我会将你带到荒山野岭，让你教野狼给吃了吗？”嘲讽的口吻是如此熟悉，如果再联想不起，就白费了那么久的相处。十年的日久生情啊，每一天都感激当初老天爷让五哥捡到了她，就算再一个十年也忘不掉他的声音、他的语气，何况只是区区几十天呢。

“我……我……”她的脸布满痛苦，揪住衣领，弯下身。“我的心好痛……”“痛？怎么会呢？”他大步跨前，走到她跟前，扶住了她的身体，熟悉的触感让她眼泪涌了出来。他似乎有点紧张，像五哥又不像五哥……没见过五哥紧张过，即使幼时她练武受了伤、即使双屿击中狐狸船、即使他落海的那一刹那，都不曾见过他紧张或惊吓的神情。

“随玉？”“你……你太过分了！”泪一直止不住，她抬起脸注视着他。模糊的眼仍然看不清他的脸，然而他的体温、他的身体、他的气味是这么的熟悉，熟悉到她坚信成真了。

“五哥！”她用力地环抱住他的身体。那样的触感如此熟悉而真实，真实到以为过去的日子又回来了。

“我……”他似乎在微笑。“我有这么好认吗？”“五哥……你……你太过分了，既然……既然回来了，为什么要躲起来……”抽噎含糊的声音从他

怀里传出。

他蹙起眉，想要捧起她的脸，她却死也不肯离开。

“随玉，你先放开我，抬起头来。”“我不要！我一放手，五哥就不见了……”他微微惊讶她的反应。

“你连我的话都不听了？”“我不听！我宁愿不听五哥的话，不必顾忌你我之间的差距，不管我……追不追得上你，我……我都算是你的妻子了……我……我当然可以与你平起平坐的……”她的纤肩一直在抖，猛抽了好几个嗝，让话断断续续的，却有她的坚持。

在厚实的衣衫上几乎已能感受到她的泪浸透了。他叹了口气，抚上她的头发。

“你的眼泪还真多。我以为我教养的女人应该跟我一样。”她像用尽一生的力气紧紧抱住他不放，揪得他的心——紧了。

她猛然抬起脸，泪眼汪汪地瞪着他。

“五哥可以冷血，可是……可是我不能。只要五哥能回来，我……我可以哭一辈子……咳，咳咳……”他轻拍她的背，剑眉依旧是蹙起的，俊美的脸庞却柔和起来。

“瞧你，眼泪像泉水，没有办法止住吗？”她的泪真像海，不停的流着，流不尽似的，她轻咳了起来，抽噎得剧烈。

“我可从来没瞧见过我的随玉哭成这样。”他俯头轻轻吸吮她的眼泪，是凉的、是冰的，但在每一滴泪里充满了对他的感情。

他教养她的十年来，偶尔待她的态度是在礼教之外，但多数时候他是冷眼旁观的。在不知不觉中，她敬仰他，视他的每一句话如圣旨，将他看待成天边的月亮，却从未视他如男人，即使是习惯了抱着他的身体入眠，他依旧在他眼里看见敬仰，而现在她开始懂得反抗他了……“五哥……我……我好痛……”抓着他背衫的指尖几乎陷进他的身体，她细致的月眉痛苦的皱了起来。

“痛？你哪儿在痛？”“我的心……好痛……”死不肯松手，宁愿痛死也不要再放开五哥了。

聂泱雍将她抱了起来，她的眼泪流得更凶；从小五哥抱她，不像一般人的抱法，他让她坐在他的双臂之上，她摇晃了下，急忙搂住他的颈子。

“五哥，我下要离开你了，再也不要了。”她喃喃地说。痛一次就够了，难以想像失而复得之后，再失去五哥会是怎样的情景。

忽然之间，顿觉自己腾空起来，她吓了一跳，来不及说话，下一刻已坐在树上，依在五哥的怀里。

树枝密布而高耸，几乎掩去了他们的身影。她迷惑的：“五哥……咱们为何要待在这儿……”他将她紧抱在怀里，热切的索求她的唇。他的手环上她的腰际，将她完全的贴在他身上，她闭上眼，感觉五哥的温暖。

“你的心还在痛吗？”他贴着她的唇喃道。

“不……”苍白的脸有点血色了。

“你的泪还在流。”他似乎有点不悦，撩开了她湿透的鬓发。

她怯怯懦懦的笑了笑，将脸枕在他的胸口上，倾听他的心跳。

“我爱哭嘛。”就是不由自主的流下泪来，明知五哥回来了，明知五哥是真实的，眼泪就是如涌泉般止不住。

她又向他靠了靠，抱住他的背。两具身体已无缝隙可言，但仍然想要

再贴近他，想要揉进他的体内，想要得连心都痛了……“我的伤虽还没好，可也好歹是个正常的男人，你再将身子贴上我，我可是不在乎这儿是哪儿。”他下了威胁，让她抬起脸。

“五哥，你的伤……”她抚上他胸口的地方，手指有些发颤。“我明明……明明瞧见火枪打中了你……你……你……”就算五哥是幽魂，她也不怕，就怕不能守到白首。

“是打中了我，但那可不代表我就得丢掉命。罗杰跳海救了我。”“罗杰爹？他还活着吗？”她又惊又喜。能回来一个五哥已是奇迹，何况还有视她如女儿的罗杰爹。

他缓缓点头。

“我让他去做别的事，等完事了，他会在『飞鸟号』与咱们会合。”他诡笑，但瞧她脸上的泪，鬼魅般的神色又柔和下来。他伸出手，抹去她的泪，新泪又生。“你是打算哭瞎吗？”“我……控制不了自己啊，五哥。”她的唇在颤。她只哭过一回，在五哥落海之时，事后就再也不哭了。她只想要为他报仇，想要做好他的妻子，把所有的眼泪都忍了下来，现在像是山洪一样，把这些聚集在心底的泪海一口气全涌出来。

她仰起脸，轻轻碰触他的唇。

“五哥，你的唇是暖的，天亮之后，你还会在吗？这不会是梦吧？”像想到什么，她忽然扯开他的衣衫，露出赤裸的胸膛。

她朝胸口的地方摸索，碰触到了绷带，绷带缠着他的胸口，她低低叫道：“很痛吧？如果五哥不是为了救我，不会挨上这一枪，我宁愿……我宁愿被打中的是我，也不要五哥受这样的苦难。”聂泱雍叹了口气，让她轻轻窝在他的胸上。

“我教养出来的，原来是个泪缸子，你要哭就哭吧，我可不管你会不会哭瞎哭坏了嗓子，自己种的恶果得自己承受。瞧瞧我种了什么恶果，我以为我教养的是一个独立而爱笑的女人，现下，我得承受你这恶果了。”“五哥难得叹气。”她小声说道，暖暖的身体让她有了真实感。

“是吗？难得的事太多了，我倒也没料到会为你挨上那一枪。”聂泱雍垂下眼，瞧着她的头顶。她的侧面含笑，泪水仍是自她的眼里掉出来。她的泪像条细绳，紧紧系住他的心口。

“我养你、教育你，是出自于自私的想法，我不愿迎合任何一名女子，所以在破庙见到你之后，起了自己教养妻子的心态，我要你当我的妻子，我要你适应我，我也能接受你，但你的个性却出乎我意料之外，可我仍然执意不变我当初的想法，天下芸芸众生间，我只要你，因为你是我教养出来的女人，这是我的固执，也是我偏心的想法。我在等你一点一滴的长大，我在等我的未来多了一个女人，而那女人是相伴终生的，而且能追上我的女人，除此外，咱们之间的情感繁杂难辨，亦师亦友亦主仆，我对你……始终谈不上爱情。”怀里的随玉缩了下肩，他笑道：“谈不上又如何呢？天下间的爱情能持久吗？我的亲爹有七名妻妾，我娘不过是他的四房，他能见一个爱一个，嘴里能说情说爱，可他的女人一个接着一个娶回家。我是一个自私的男人，我要什么就去得到什么，我要你的身体不再抗拒我，不再视我如神秘，我要你习惯我，这是我的私心，我要一个能与我谈得来的女人，在闺房之内也不会将我视作神秘的女人。”他叹了口气：“可我也没想过我竟会为你挨枪子儿。随玉，你跟我身边这么久了，该明白我并不会为任何人去挡那致命的

一枪。”她又颤颤的仰起脸。

“五哥……”此刻的五哥有点不太甘愿，在点点星光里，能隐约瞧儿他的意气风发之外，还有抹柔情。

“你的眼泪可以停了，或者，你要我说出你我心知肚明的情感？”“五哥……”她用力抹去眼泪。“我不要你说。我想听，可我不要你说，我要你等十年……不不，等五十年，五十年以后，你的头发白了，再跟我说那句话。”他对她的情感已是昭然若揭。

五哥向来不人爱解释。他要做什么，底下的人就听他的命令，不必有任何的解释，而一直以来五哥也是一直这样对待她的，直到北京之旅。

当某日在聂宅里，五哥从外走回房时，告诉了她的身世、告诉了再武兄的挣扎，那时她惊诧痛苦，也迷惑五哥的坦白，他一向不爱说明的。后来，她发现他开始对她有了“解释”，他可以很耐心的对她说明为何要如此做，却对旁人依旧置之不理。

他是个我行我素的男人，只为自己而活，而要他为一个人，甚至是他的亲信挨枪，那皆是难以置信的事，但他将她推开，自己挨了枪。对她，他已用行动表示了他对她的爱逾性命，那么说不说出口都是无所谓的。

“就算五哥一辈子都不说，我也心甘情愿了。”她低喃。“可你不该在获救活之后，不来知会我，你可知我的复仇之心几乎跟再武兄一般了，那样让我很难受……可是我得这样做。”“我知道。”他的唇撇了撇。“所以我来了，不是吗？你的修行还不够，让你的复仇之心掩盖了你的理智，你是看到了再武那模样，你想步上他的路子吗？”“我不得不啊，我终于了解再武兄的心理。”她认真地说，眼泪直掉。“就算再来一次，我也会像他一样，即使那得抛去沙神父口中的上帝，即使我得下地狱。十年的相处不是假的，如果没有复仇之心支撑我，五哥，你可知道我受不了再也见不到你的事实……”她闭了闭眼。“为此，我宁愿舍弃所有的一切。”静默了会儿，聂决雍并未吭声，只是静静的搂住她。

“五哥。”她枕在他怀里。

“嗯？”“我……只想叫叫你，听你回应我而已。”她满足的叹了口气，宁愿时光停止。“咱们该去找再武兄、找四哥、找元巧，告诉他们，你回来了，可我好想就待在这儿，跟你一辈子。”他轻轻哼了一声。“我可不打算见他们。再武再走不出他的魔障，我也无能为力。随玉，这样的人留在身边迟早会出事。”“五哥？！”她吓了一跳。再武兄是从小就跟着他的啊。

“我不出现有诸多原因，你别怕，我慢慢说给你听。”“好。”就算听他说一夜的话，也心满意足。五哥活着啊，只要活着，哪怕是要她折寿十年，她也心甘情愿。

“可在那之前，你得先答覆我一件事。”“五哥请问。”她悄悄抱住他的腰，唇轻轻点上他胸前的纱布。

聂决雍玩弄她的发丝，纵容她小小的挑逗。他的唇在笑。

“将来，若你不再侍在狐狸岛上，你想做什么？”“我……”虽仍是泪眼婆娑，但她的眼睛有点弯，笑咪咪的，打了个嗝，声音哑哑的：“我以往总有个梦，倘若五哥不是狐狸王，我想跟着五哥走遍七大洋，将郑和的航海图延续为世界地图，没有任何的遗漏。”“好，就听你的。咱们走遍七大洋，不再参与任何国家的历史之中。”

第9节

秋天的早晨意外的晴朗，鸟在啼，花香满园。随玉将房门推开了，走出门外，笑吟吟道：“再武兄，早。”方再武有点吃惊的转过身瞧她。“早……”“用过饭了吗？我好饿，跟我一块上饭厅吧。”年轻的脸庞神采飞扬的，充满淘气与活力，像……回到了五爷未死之前的随玉。

方再武楞了楞，一时之间只能痴傻的瞪着她的笑颜。

“再武兄？”她跳到他的跟前来，露齿而笑，笑容里有点稚气，有点开心……不不，岂止是有点，她简直是开心透了。

是被悲愤伤透了心，以致物极必反了吗？昨日的随玉，仍然是让他有点担心的，可今天她虽在笑，眼笑眉笑连唇都在笑，但更让他不安起来。她的眼睛是通红的，像哭了整晚，脸颊也是自然而有血色的，却显得有点伤痕，像是不断的抹脸留下的，她……是哭了多久、流了多少泪啊？原先是有点担心她不哭，把泪压在心底只会害出病来，但……真他奶奶的，他担心什么？她……她是日本人啊……可是，可是……可是见到她这些时日以来的复仇心、看到她不再像以往那样活泼可人，他的心口像破了个洞，宁愿回到不知她是日本人之前，跟随着五爷，偶尔跟她打打闹闹的时候。

随玉深吸了口气。“好天气，走吧走吧，我可饿傻了呢。”她的步伐轻松而积极。

是哭傻了吧？方再武默不作声的跟随在后。现下，她是五爷守寡的未亡人，不得不听她的命令，可不是他心甘情愿的跟着走。

“沙神父！”随玉瞧见神父远远走来，轻步慢跑过去。

神父微笑。“瞧你的心情不错。”“是不错。”她有点不太高兴的瞪了他一眼。“神父将我这份快乐给延迟许久呢。”“咳，这可不是我的主意，我只是……为了你着想。”他从怀里掏出一瓶药汁。“这是我带来的，你的嗓子听起来都哑了，喝了它，下午声音就好了。”他狡黠的眨眨眼，用眼神传递了某种方再武看不懂的含意。

“神父……你……怎么知道她嗓子哑了？”方再武再笨，也起了怀疑之心。

“是上帝告诉我的。”沙神父淡淡的微笑，慢步跟着随玉一路往饭厅走去。

“啐，上帝真这么万能？倘若他是万能的，就不会连爷都救不回来！”他激愤地说道。

随玉回头，瞪了他一眼。

“再武兄，可别这样说神父的上帝，那是不敬的。”“啊……”方再武一时哑口。这……这丫头真是哭呆了吗？她不也不信沙神父的上帝？“神父，待会儿用完饭后，我可以上教堂吗？”她期待地问。

沙神父挑起眉，提出条件：“当然可以，不过你得上教堂祷告，并且听我念一回圣经。”“那当然，现在要我听上百回都不是问题呢。”她笑道。

方再武眼尖的发现他们的“眉来眼去。”“等等！”“怎么啦，再武兄？”“你……”你怎么看来这么的快乐、那么的积极？他几乎要脱口而出，她原先也是积极的，却是积极的想为爷复仇，现下她像……身轻如燕，把肩上的重担转移了……他是有点高兴，不不，他怎会高兴？他正期待她毁掉双屿的一切，最好自相残杀，将里头的日本人也一并杀尽，那是她活该……可是为何他现在松了口气？如果是以前，他会当她是妹子，即使是爷死了，他也盼

她能快乐，但现在……现在……“四哥。”进了饭厅，随玉打声招呼。元巧正躲在聂泱阳身后。

“早，今儿个看来心情不错。”聂泱阳似乎见怪不怪，执起扇来轻摇。

“随玉做了个梦，是好梦呢。只是四哥，”她有点不悦地噘起唇：“从现下起，我对你得敬重可少掉了那么几分呢。”原以为四哥是正直的，跟五哥聊了一整夜，才发现四哥跟元巧也瞒了她。

“哦？那真是我的不是了。”聂泱阳不甚在意的笑说，敲了下身后元巧的头。“还不出来吃饭，是想饿肚子吗？”“是，四哥。”元巧朝随玉露出讨好的笑：“我是没希望了吧？随玉啊，将来你要是受了气，或者觉得他不管用了，尽管来找我好了，我的胸膛永远为你而开膈。哎呀，四哥，别打这么重，我只是说说笑笑而已，我怎敢动随玉。”事实上，他从小到大连个女人都没动过，让他耍耍嘴皮子又有什么关系。

“他不管用？他是谁？”方再武机敏地问道，充满怀疑。

“他自然是再武兄啊。”随玉仰头笑吟吟的。“你老爱摆脸色给我瞧，当然就在我这儿受气啊，你也坐，我好饿呢。”见她热切的用起饭来，更觉惊诧。她的食量不多，尤其在这一阵子……昨晚，是发生了什么比五爷死更重要的事吗？“方再武，你不吃吗？”元巧随意问，没瞧见方再武连忙坐下来，看了他一眼才狼吞虎咽。

饭用至中途，随玉轻轻啊了声。

“四哥，你不说过人口贩子那档子的事吗？有人将咱们大明百姓卖至其他西洋国家。”“是啊。”“前两日我便收到消息，有一批人口送至双屿去拍卖，我想藉机混进双屿。”“哦？”“什么？”方再武跳起来，溅了一身汤汁。

“再……再武兄，你怎么啦？”“你想孤身一人闯双屿？”“不成吗？难道你要我带领战船，将双屿击破？”见他正有此意，随玉笑道：“再武兄，咱们狐狸岛至今未有朝廷或双屿领船前来，是因岛易守难攻，相对双屿亦是如此，花上数百条人命不如我只身前往。”“你在胡扯！你以为凭你一人就可以毁掉双屿？！”他暴跳如雷。她是不要命了吗？还是想随五爷余地下？该死！他应该感到高兴才对，这个该死的日本女人会死在她自以为是的聪明才智之下，他该笑啊！

“这是五哥放任我做的。”她补了一句：“在梦里，他允许我去做的。”

“你……你疯了！”她的神色柔了。“再武兄，你在担心我吗？”“我……我……”混蛋混蛋！他踢飞了椅凳，转身怒走出去。

“天啊，他蛮牛吗？”元巧瞪着那椅子四分五裂。“我可真庆幸那夜他只让我脱臼而已。”随玉叹了口气。若不是五哥没死，差点她也成了第二个再武兄。

聂泱阳瞧了一眼查克。

“随玉，你的计画倒说来听听，能帮上的，我必定帮忙，毕竟这世上已没有了狐狸王制衡双屿，我身为大明百姓，是该出点力。你说是不是？查克？”查克怔了怔，看着众人的目光望向他。

“是……是啊，玉姑娘若有需要我帮忙的，查克必定尽全力帮忙。”“不好，不好，真他妈的王八羔子，凭什么我得穿上女人的衣服？！”“元巧，这可是你自己说的。你嫌我功夫不好，要被发现，准给打死，所以你甘愿负责保护我之职啊，难道你忘了？”“啐，我是说像男人一样的保护，喂喂，太紧了太紧了，我快没有办法呼吸了……我的天老爷啊，这就是女人穿的衣服

吗？我会活活被折腾死！”“再武兄跟五哥虽会暗中保护，可是终究怕来不及。”随玉住了口，在系紧元巧的腰带后，退了几步楞了楞。“元巧……你……你……”“我什么我？”元巧没好气地说：“好了吗？这笔帐就当我是瞒你五哥没死的代价好了。”他拎起裙摆，将告解室门推开，嘴里嚷道：“四哥，我会被五哥活活害死。”教堂里的男子抬起头。

聂泱阳怔住，一时半刻之间说不出话来。

“怎么啦？我是不是很怪？男不男女不女的？四哥，你的脸色像被雷劈中，焦了一半啦。”元巧上前走了一步，聂泱阳的目光随他转。

聂泱雍冷冷地插了一句：“你们可是兄弟。”语气虽轻柔，但足将聂泱阳震醒，他的脸色有点白，勉为其难的笑道：“不怪不怪，怎会怪呢。”“当真？”元巧的眼珠子转了下。

“当然啦，我还怕那佛郎机人将我抛下船，直接要你呢。”随玉走向聂泱雍，轻轻碰触他一下。

聂泱雍瞧了她一眼，并未作任何反应。

聂泱阳咳了下，将扇子合上，撇开眼：“我……我……我去瞧瞧再武乔装好了没？”“四哥，等等我啦，啐，这什么裙啊？”“五哥，四哥好像……好像不太对劲呢。”目光虽是瞧着奔出去的元巧，但又不由自主的贴近聂泱雍。

“随玉，你想亲近我？”他邪气地笑着。“在上帝的眼下，你可不能乱来。”“嘎？”她的脸红了红，连忙退了几步，双手敛后。“不，五哥，我没这意思……只是……只是……我怕你突然间不见了。”“你真被我吓坏了，是不？”他扬眉。“你过来，你不是一直想瞧瞧我的伤口吗？”“嗯。”“那你得自个儿动手了。”“我……”她瞪着他。“五哥，你老耍逗我。”她迟疑了下，将他的衣衫拉开了点，绷带依旧，却没有血渗出来。“一定……很痛吧？”指尖轻轻抚过他的绷带。“难道，咱们大明的功夫真抵不过佛郎机人的火枪吗？”他撩起她的发丝，露出她耳垂上鲜痂而的疤。“时代在变，海禁一日不除，总有一天，即使大明有再多长才，也敌不过世界的进步。”他弯身，亲了下她的疤，在她耳畔低语：“不管灭不灭得了双屿，以后都是大明的问题了。你是真的被吓坏了，随玉，以往那个天地不怕的随玉到哪去了呢？”他笑道，瞧了眼十字架。

她的身子软的、是香的，混合女人与孩童的味道。伤重之时，有多少次是被这样的香味惊醒，以为她就在周遭。

而现在，她就在跟前。想要她啊，是真真切切的想要这个自己教养出的女人。他的手滑过她的腰际，她以为他想抱住她，怯怯的笑了，环住他的背，枕在他的心跳之上。

“我愿一辈子就这样聆听五哥的心跳声。”她低喃。

未经死别，不知其痛。不必多言，也不曾察觉自己究竟付出了多少情意给他教养出来的这个女人，而那一枪足够他了解了。他再聪明、再神算，也算不出自己的感情会失了控，会从百密不漏的心墙给踢了出去。

“你这么爱聆听，我就让你听一辈子，届时你可别受不了。”“嗤，五哥愈来愈爱说笑话了。”她温暖笑道，闭上眼。“如果让再武兄知道五哥还活着，他必定会高兴得连话也说不出。咱们这样瞒他，好吗？”“那是他自讨苦吃。我得要他明白什么叫作原谅，他一辈子不了解，他就一辈子不得快乐，我也不再需要这样的护卫。”“五哥……这是谁的错呢？”她像自言自语，随

即抬首：“五哥，你真放得下狐狸王之名吗？”“你说我放不放得下？外传狐狸王已死，这正是我打算的，落海只是提早了我的计画。”聂泱雍随口说道，又瞧了眼墙上的十字架。

香气袭人，她的身子已是完全的女人了，而她似无自觉。她只是凭着本能抱着他，怕他随时不见。那个在破庙里的随玉的心是脆弱的，他花了多少的心血才一点一滴建构了她的笑、她的另一颗心，而现在恐怕又得重来了。

但，又何妨呢？未来多的是时间，总有一天她会了解他不再离开，不再自她跟前消失。

“五哥，现在你在想什么呢？”她低问。

“现在我在想……我还有多少的克制力来尊敬沙神父的上帝。”他自嘲道。

迷蒙的天色微亮，一艘小船缓缓驶进了双屿的范围之内。船内是二十名左右的少男少女，双手皆绑于身前。船首尾各两名船夫，红发的查克跟海商则坐在船旁，不时地瞧随玉一眼。

在小船之前，有一艘引路船，缓缓的将他们带进双屿之内。

“到了到了！”船夫将船靠了岸，催促着年轻的少男少女爬起来，一个一个步上岸。

脚是赤裸的，踩在沙滩上。

“好痛！”元巧低低叫了声，龇牙咧嘴的。“真他妈的王八羔子，脱了鞋要我怎么走路啊？”侧头望了下闭着眼走路的随玉，他低声问：“随玉，你在干嘛？”随玉张开眼，淘气地笑了笑。“我在记路子……”赫然闭上嘴，瞧见陆地上来了数名佛郎机人跟日本武士。

她从未到过日本，只在东南沿岸瞧过一些骚扰百姓的忍者。这就是五哥从不让她动手杀日本人的原因吗？怕她将来会后悔莫及？她始终没有像再武兄有这么深刻的家仇血恨，即使知道了自己体内流有日本人的血，也因为长居岛上而当自己是汉人。现在，她仍然是汉人，一辈子都是汉人，为何再武兄不了解？佛郎机人瞧了这一批货色，转向海商不知叽叽咕咕的说了什么。

随即海商满意的笑了，招来船夫，说道：“暴风雨就要来了，双屿大当家的准咱们留在此过夜。你们以往没来过，不知双屿的女人多刺激……”他瞧了一眼中原少女们，露出淫淫的笑。“将来她们也会是其中之一呢。”

“你……”佛郎机人在瞧见查克之后，似乎颇为惊讶，连退了好几步。“你不是……”“我回来了。”流利的葡萄牙语出自查克的嘴里。少男少女从他身边走过，他瞧了一眼随玉，迟疑了下，仍然用葡语说道：“告诉大当家的，我带回宝物了。”“你是指……”佛郎机人蓦然回首，瞪着一名名的少女背影。

“不用担心，他们听不懂我们的语言。先将他们关进牢里，再作打算。”

“那么船夫呢？”“船夫……不知道樊随玉混在里头。”查克冷冷地说。“他们相信我，所以只让樊随玉孤身一人混进双屿。他们以为我会誓死保护她。”才说完，就引来葡萄牙人们的大笑。

“他们是瞎了眼吗？竟然会相信双屿杀人不眨眼的红发恶鬼……他们难道不知杀汉人无数的干人斩就是你吗？”查克冷淡的一瞪，将葡萄牙人的笑声硬生生的逼了回去。

暴风雨肆虐东南一带，即使在双屿地牢里仍然能感受到外头大雨滂沱。

地牢里，关满了这几日由各海商抢来的少男少女。

“有男孩呢，为何要我打扮成女人？”元巧不太高兴地说道，牢里呜呜咽咽的哭声让他不得安宁。

他虽长在富贵之家，但也知百姓疾苦，但仅止于知而已，亲眼目睹倒是头一遭。东南沿海村民跟偏内陆地带多半是穷困的，卖女卖子不在少数，卖了之后呢？将他们送往各国作军妓作劳工……一想到就有气！

“难道咱们汉人的命就不值钱吗？”女孩家都是宝啊，让她们心不甘情不愿的被迫糟蹋，见了……就好生的心痛。

随玉抿着唇，低声答道：“咱们能救的就救了，来不及救的……我将来跟五哥走七大洋时，会多注意一点的。”“嗯，”元巧有点恼怒，瞪了一眼瞧他瞧到傻的几名男子。“你们是没见过人是吧？瞧瞧瞧，连命都快没了，还瞧个什么劲？啐。”随玉掩嘴苦笑了下。“那是你人好看了。”比女人还美，面红齿白的，身子也不算高，手臂也有点细，虽然是有男孩子气，但扮了女装却盖住了男孩味道，也难怪四哥会瞧呆了……啊，她突然醒悟了那日五哥说了句话后，四哥为何突然匆匆离去。可能吗？四哥他……“我好看？这是在侮辱我吗？你发什么呆啊，随玉，方才你说什么记路子的？”元巧问道。

她回过神，怔忡的看着元巧，直觉答道：“我在记引路船只走的路线，避开多少暗礁，划的深浅，吃水大约多少。”“啊……你……你记得起来吗？”夸张，他就记不住了，全赖四哥就够。

她扮了个鬼脸。

“我多多少少对这是有兴趣的，虽然普通事情记忆不佳，但我却能将船只的工料、木材及定额等等毫无误差的记下，也许这就是大夥称我为奇才的原因吧。方才，我走过五哥时，已经交给他了。”“是……是吗？”当他忙着观光时，随玉已经干了这么多事啊？相形之下，他是有点偷懒。“难怪方才你在跟五哥眉来眼去，原来是这样……你没瞧见方再武那怀疑的表情，还以为五哥想勾引你呢。”话还没说完，就见查克走了进来，看守地牢的葡萄牙人脸蓦地一白。

“恶鬼……”“你先下去吧。”查克冷淡地说，等他忙不迭的跑出去后，才靠近地牢的栅栏。

“查克，”随玉站起来，走到他面前，隔着栅栏露齿而笑。“你还好吗？双屿的当家可有说话？”查克迟疑了下，点头。“我很好。”是汉语。“当家的原谅了我……玉姑娘，你……你真要对付双屿？就为了狐狸王了，他已经死了啊。”“人不犯我，我不犯人，这是五哥教我的。查克，待在双屿已久，应该知道双屿的所作所为，他们掳汉人、抢汉女，骚扰沿岸百姓，如果你的国家遭到这样的对待，你能忍受吗？”查克撇了撇唇。

“那是他们无能，无能的人只能受人摆布。”他正色看她。“但你不一样，你对船只有研究，是双屿远远不及的，你既是日本人，应该留在双屿，为双屿尽忠。”“查克。”随玉眯着眼，低语道：“你是佛郎机人，我是日本人，在地牢里的是汉人，但咱们不都是人吗？除去体内的血，我们都是一样的，有爹有娘有姊妹。这世上也没有无用的人，只有不知悔改的人。”她的神色难得严厉。

但即使严厉，依旧有她的积极跟活力在。她像个……春天，第一眼见到就觉得她随和而亲切，直到狐狸王死后，她才改变了，如今她又回到了那个原本的随玉，让他……松了口气。狐狸王死后的樊随玉是陌生的，是死气沉沉的，即使狐狸王的死是双屿之福，但……但……他想要瞧见那个春天似

的随玉。

“怎么啦，查克？”元巧爬了两次，才爬起来，手伸出栅栏拍拍查克的脸。“你是又被洗脑了是吧？净为双屿说话。我都跟四哥说好了呢，将来你不想回你的国家，就到聂府当一辈子的客人呢，你可别阵前倒戈。”元巧毫无心机地说道。

查克注视着他们，忽然之间用葡萄牙语说道：“我是恶鬼，我是名震东南一带的红发恶鬼，你们相信我，是你们倒了楣。我从小被海贼养大，他们教养我，让我成了杀人不眨眼的恶鬼，你怎能轻易的相信我？”“查克，”元巧不悦地说：“嘿，你是欺我不会说你们佛郎机语吗？啐！”查克点了下头，示意牢卒将地牢打开。

“玉姑娘，我是绝对站在你这边的。大当家的要两名汉女上去，让他过过瘾，你俩若想要了解双屿地形，就请跟我来吧。”他的唇泛起诡异的笑，年轻的脸庞充满了鬼般的凶残。

他的恶鬼之名并非浪得虚名。

随玉也在笑，笑得亲切。

“查克……谢谢你，我一直没机会谢你在北京时救了我一命。”她的笑容是灿烂的，在这个腐败的双屿里，她的笑无疑是一种光。

他终于了解为何在第一眼见到她时，会产生心动的感觉。她不漂亮，也不特别有气质，他之所以心动，是因为双屿抢来的女人从来不笑。

而她，笑了。原来，这就是汉女的笑容吗？

第10节

久久，双屿的大当家说不出任何一句话来。他的双目瞪着元巧。

“这个汉女我要了。我从来没见过这么漂亮的小姑娘。”大当家终于说了话，双目淫淫发亮，一连串的葡国语震翻厅内。“恶鬼，你做得好！除了这个女孩外，地牢里的女人任你挑，等你玩完了，再卖回欧洲。”他的年纪约莫五十上下，体态肥胖而魁梧。他的腰间系了把手枪，防身用的。

查克厌恶的撇了撇唇。

“我不是让你挑女人，我带来的是樊随玉。”“樊随玉？这么美的女人是你说的狐狸岛之宝？嘿，那我可更要她了，要了她，她从此就忠心不贰，离不开双屿了。”他迫不及待的从龙座上走下，色迷迷的逼近元巧。真美，从没见过汉女里有这么样的美女，甚至葡萄牙人也没有像她这样美得勾人心魂的女人。

“她不是樊随玉。”“不是……”从一进厅里，目光就留在这个漂亮女人身上，直到现在才愕然发现她身边站了另一名女子。“就是她？她几岁？瞧起来像小娃娃儿，这样的女人会设计船？我看她躺在床上让男人享受还有点用处……”话还没说完，查克的飞刀划过他的脸颊。

“不要侮辱她。”查克凶狠地说。“你可以玩任何一个女人，就是不准你碰她。我引她来，是为了双屿，不是为了满足你的私欲。”“好……好好……”大当家的脸汗湿了。“她留下来，她留下来，没有人敢碰她，但是她得造出像狐狸岛一般的战船。”“这是当然……”查克迟疑了下。“我要见二当家

的。”“他？他不知到哪个女人那儿窝着了，要他来？他对汉女没有兴趣。”
“那么，你现在可以下令，将今天送人来的船夫擒住，他们全是狐狸岛的人。”
查克咬牙道，撇开脸不去看随玉迷惑的眼。

“什么？你怎么不早说？”“五哥说的没错，双屿的大当家早已名存实亡，”默不作声的随玉忽然开了口，是一连串的葡国语。“真正的实权在二当家的日本人手里。”“玉姑娘！”查克猛然抬头，心凉了下。

她叹了口气，苦笑。

“我会说你们国家的语言，沙神父留在狐狸岛除了传教外，也教我识葡萄牙及西班牙语，罗杰爹教我义大利语，我的五哥教了更多国家的语言。”
唯独不曾教她日本语言，但有时听见倭寇之间的喊叫，她隐约能了解其意。是因为在八岁之前，一直以日本语沟通的原因吗？“你欺骗了我！”查克怒道。

随玉弯眼笑道：“我可不记得何时跟你提过我只会说汉语了。”她改用汉语。“五哥教育我的，不只是知识，还有观念。我的观念里只有改过向善，没有一辈子的恶人。在双屿的是红发恶鬼，在狐狸岛上的却是查克，查克，五哥让我赌，赌你究竟会是恶鬼或是查克，现在我真的赌输了吗？”“你早就知道了？你对我的一切都是虚假的！”查克怒吼，飞刀射出，元巧灵巧挡在随玉面前，将双手间的结绳迎上。夹住刀柄的同时，刀锋也割开了他的束缚。

“真是麻烦！查克，这还有什么好选择的呢？双屿迟早会完蛋，不如跟我上南京玩吧。”元巧有点不耐。

“我是红发恶鬼！”查克咆哮道：“你不知道吗？我是人人惧怕的恶鬼！你们早知道我的身分，这么说来，你们的安排是假的？刺杀大当家也是假的？”他一惊，炮声隐隐约约的混在暴风雨中。先前没注意到，现下才发现，人呢？双屿的人都醉死了吗？“不得了了，火药库爆炸了！”有人跑进大厅叫道。

查克眼明手快地将飞刀射出去，是狐狸岛上的人！那人叫了一声倒地，大当家的惊叫，抽出手枪，对准他：“你想背叛我？说了一堆汉语，是怕我听懂？那个日本人说派恶鬼潜进狐狸岛是必赢的，他说错了！”他紧张的把下板机。

“查克！”最后一把飞刀射出，只擦过大当家的手臂，枪走了偏，击中查克的左边胸口，再发第二枪时，已有枪声先响。

大当家的葡萄牙人缓缓倒下。查克惊讶的抬起脸，是随玉开的枪，厅内几名守卫感受到混乱之后，纷纷上膛。

“不要开枪！”查克回头怒叫。没人要听，皆开始瞄准了他们。

元巧哼了一声。“要瞧瞧是汉人的功夫好，还是枪子儿快吗？随玉！”
元巧将椅凳踢飞了过去，乱枪齐发的同时扑向查克与随玉，滚进柱子后头。

“快快快！你快给我想办法！”元巧快速的解开随玉身上的绳索。“我承认我的功夫没有那枪眼快，你要保证我平安无事啊。”随玉笑道：“元巧，你不是来保护我的吗？”“打人我是在行，可要玩番人的武器我就不成了。咱们俩的功夫在伯仲之间，偏偏五哥从小教你用各种兵器跟洋枪，这我就差了一截了……”元巧叹了口气。

查克的胸口失血过多，他模糊的眼里仍然是她的笑。

“为什么……你能笑得这么开心呢？你逃不出去了啊。”他虚弱地问。

随玉皱眉看着他的伤，将衣角撕了下来，抿着嘴浅笑：“我会笑，是因为这世上还有最重要的人在等着我呢。”是狐狸王吗？他不是已经死了？拥有一个重要的人，真能让人变成春天吗？即使明知不争气，查克仍然缓缓的合上眼皮。

“我没见过你啊。”爆炸连连之间，方再武忍不住问了这个疑惑。这个船夫是跟着他们一块来双屿的，也就是说他是打狐狸乌来的，可他怎么没有印象？他的脸……坑坑巴巴的，有点丑，但是眼神似曾相识。

“我见过你，方护卫。”他低哑的说，将最后一批火药设下。“地牢里的人呢？”“全……全将他们送往小船了。”不由自主地回答他。

“好，那就去保护你的女主人吧。”“是……”才应声好，就觉得头皮发麻。为何对这丑男人无法抗拒呢？天下间能让他心甘情愿听从命令的，只有一个男人啊，该死的！

“还不快去？”“那……你要做啥？”“这里有你询问的余地吗？”丑男人疾言厉色地说：“小船子时开，我要你在那个时候将随玉跟元巧带过来，他们走不出来，你就在里头跟着他们陪葬吧。”“等等……”本想脱口骂他无礼的。可是……可是骂不出口啊，他的心里不服气，可是本能却屈服在这丑男人的命令下……可恶！是他的奴性过重吗，没了五爷这主子，他的本能就在找另一名主子，啐！瞧见丑男人转身离开，还来不及叫住他，在这爆声连连之中，他还想做什么？隐约的，在爆炸声中有炮声。“飞鸟”在海外等着了吗？“飞鸟”吃水太重，无法近岸，只得放下小船过来，而小船上的是随玉改长过的佛郎机炮，能用于车上、小船上的武器……想到随玉，他的双足开始狂奔。狂风大雨之中，惶惶的佛郎机人与日本人四散，压根儿不及注意到他，纵是如此，他的手仍抚上软鞭。

双屿也会有今日吗？曾经毁掉他家园的日本人也是双屿里的海贼吧？海贼有妻有女，也许里头有个像随玉的小姑娘，也正因爆炸而四处逃逸……他猛然摇了摇头，摇清了自己的神智。

跃进厅里，瞧见开枪的佛郎机人跟躲在一角的随玉。

他直觉地抽出软鞭一挥，虽鞭长未及，但鞭气划过了佛郎机人的胸口，狂喷出血。

“你们敢拿枪打死爷，我也要让你们尝尝汉人的软鞭！”他怒言道，转身瞪着随玉。如果让她留在这儿，她必死无疑，如果让她留在这儿……“走啊，要在这儿等死吗？”方再武脱口叫道。

“再武兄，查克他……”“他是内奸，留不得他的！”方再武一把将她抓了起来，对着元巧叫道：“元巧，快走！船在等着！”“可是……”“你不要浪费你的仁慈了，随玉！五爷在世时，曾告知我，如果有一天查克危及你的性命时，就得把他除掉，你要我再补他一鞭吗？”他厉言说道，看了查克一眼。查克虚弱的抬眼，朝他苦笑了笑。

他撇开头，抓住随玉奔往门口，沿路快手快脚的解决几名佛郎机人。

“再武兄……”跨过门口的刹那，枪声响起，方再武一凛，旋过身。

双屿的大当家持着枪缓缓倒地，然后露出查克的枪。

“你们走吧，快走吧……”他的眼前是一片白茫茫的，隐约有人在笑，是随玉在笑吗？她的笑脸是他毕生以来所遇过的第一张笑脸，他的怀里尚放着初遇时，她给的冷馒头。

也许，就是这个馒头让他心软了吧，让他没有及时说出船夫是来自于

狐狸岛。那时心里究竟在想些什么？他是红发恶鬼啊。

“查克！”方再武一把拉了随玉，一把扯着元巧，跳出门外。

白色的人影挡住了他，武士刀落下，他直觉避了开。他的身后是随玉，功夫极差的随玉，他避开，刀就砍到她……砍了她，他就自由了，不必在情感与家仇之间挣扎，不必夜夜酗酒，不必再害怕对不起爹娘。

“再武兄！”随玉惊叫道。

方再武手脚极快的抽出软鞭，鞭被刀气震断，他将离开的那一步缩了回来，翻身抱住随玉。

“方再武！”刀砍进方再武的背后。他死不肯放开随玉，元巧见状，一掌击向那身穿白衣的日本武士。

击向的同时，方再武反踢了一脚，让那武士退开几步。

“快走！”他叫道，血从嘴里喷了出来，仍拉着随玉往外走。

随玉回过头，望向那日本武士。那日本武士是年轻的，面貌陌生却有几分熟悉感，他的脸是锁钥，打开了过往的记忆。她轻轻啊了声，八年前的回忆猛然如潮水般涌来。

八岁之后，她是跟五哥在一块的。八岁之前，她有爹有娘还有……那日本武士原本举起的刀，在看见她后停住了。同样的惊讶、同样的眼神……他的目光错愕的跟着她的身影。

“二当家的，大当家被恶鬼打死了。”日本忍者低叫着，敏锐的眼在雨里瞧见随玉的身影。“是他们吗？属下立刻召集人马，封锁港湾……”“不必了？恶鬼呢？”日本武士终于收回了视线，问道。

“还活着，但是怕只有一口气了。”“把他救活，尽所有力量把他给我救活。”“飞鸟号”上——“好……好痛啊。”方再武哀叫连连。他的最高纪录是为五爷背砍双刃而面不改色，现下虽然只有一刀，却又狠又重，能活下来是奇迹了。

舱房的门敲了敲，他连忙趴在床上忍痛，咬住牙关。

“再武兄？”她推开门试探地叫道：“要用饭了。”“好……”他有点尴尬的，不知该如何面对她。死都没想过会用自己的身体救她……这，用词是有点夸大了，但对她真是爱恨交织；虽恨她是日本人血统，但在刀落的瞬间，他想的不是血海深仇，想的不是她体内的血，他只想着喊着他再武兄的随玉，想着他不救她，他会后悔一辈子的，就如同他后悔极了当初在狐狸号上没救她，而让五爷……“我喂你，可好？”她笑道，坐在床沿。

“我……我可以自己用。”“真的吗？可你一动手，会牵动背后的伤，要再裂了，连船医都没法子了。还是，你要我找元巧过来？他也快下船了，到时要他喂饭，就是不可能的了。”“不不不，我不要他见我这狼狈样，你……你喂我好了。”热气从他脸上冒出来。

将他抬上船的那一天，她哭得跟泪人儿似的。他又没死，她哭个什么劲……哭得他心慌意乱，哭得像小时候。她一哭，他就想哄她。是仇人啊，真的是仇人啊，如果不忆起那复仇之心，他会融化，会将她当妹子看待，他的爹娘在九泉之下不会瞑目啊！

如果没有杀尽天下间的日本人，如果他连跟前的日本人都下不了手的话……她的笑颜是这么的可爱……爹娘……“倘若我妹子还活着，必定跟你一样大了……”他喃喃地说。

“那，我就当再武兄的妹子，好吗？”她有点脸红。“如果再武兄不介意

我的血统的话……”看得出她相当的紧张。

“我……”他张口欲言，视线却越过她，瞧见他妹子小小的身体与幼时的随玉重叠了。

又是虚幻的影像吗？每每他挣扎时，总会瞧见幼时的随玉，她天真烂漫而纯净，现在却历经了生离死别……她最重要的五爷走了，她的身边再无亲人，只剩他了……“也许，是我的妹子怜惜我，投胎成了你……”他忽而低喃。声音虽低，却教随玉听见了。

她双目一亮，急急放下托盘，抓住他的手，难掩婆娑泪光的说：“再武兄，你愿意再当我是妹子？”方再武不自然的撇开头，却没有抽回他的手。

“我……我很痛苦，你应该知道的，我一辈子都无法原谅那些倭寇……可是，可是现在你没有爷了，我也舍不下你，即使你体内流有他们的血，我仍然忘不掉你我相处的情景。也许沙神父说的对，那是上帝给我的考验，过去的痛苦与现在的生活，我得选择一个，遗弃了过去，就等于抛下我九泉下的爹娘……”“不是，不是！”随玉哽咽道：“不是这样的！再武兄没抛下你的爹娘，他们也希望快乐啊，再武兄，如果你真的无法……无法忍受我……”“你……你怎么这么爱哭啊。”他回头，吓了一跳，瞧见她泪流满面。“你是怎么啦？你长大后我可没见你哭得这么厉害过，别……别哭，别哭。”哭得他心慌意乱，他最怕女人哭了。爬不起身，只得握紧她的左手。

她的左手尚有当日为他挡暗器的疤痕，这么赤裸裸的映进他的眼瞳。是为他伤的，是敬他为兄的随玉为他伤的，她是个日本人，却为他受过伤啊！

如果……只是如果，他放弃了复仇，九泉之下的爹娘会不会原谅他呢？“我也不知道自个儿这么爱哭，”她只手用力抹去眼泪，破涕为笑。“自从五……”她忽然掩嘴停了下来。

“好好，你不是要喂我吗？”方再武以为她又想起了五爷之死，连忙转移了话题。啐，他就是这么好心啦。

随玉点了下头，捧起稀饭。“都有点凉了呢，再武兄介意吗？”“我饿坏了，什么东西都可以吃。”汤匙迎至他的嘴，忽然舱房门外响起——“随玉？”“我在这儿呢。”她欲起身，却被方再武一把拉住。那低低哑哑的声音分明是那丑男人所有。

“你给我进来！”方再武凶狠的叫道。

“哦？有人在命令我呢。”令人咬牙切齿的声音从门外传来“方护卫说要进去，我就得要进去吗？”“你！好大的胆子，敢跟我这样说话！”就是瞧这个男人不顺眼！

“再武兄，你受伤时，是他将你扛上『飞鸟』的。”随玉小声说道，想给再武兄暗示，可他平常就挺鲁钝了，现在火冒三丈，连瞧她一下都不瞧了。

“怎么？我可没求他扛我上船，真他妈的王八羔子，这家伙敢命令我！随玉，他竟然命令我做这做那，他自个儿净干一些轻松事！”最可恶的是他还真乖乖的一件一件去做了，想来就有气。

“你在抱怨，方护卫。你以为没有狐狸王，就可以目中无人了？”门外依旧是低低哑哑的男音，这分明已是在挑衅了。

方再武猛然起身，随即大叫一声，倒回床上。痛……痛死了！

“再武兄！”“随玉，你待在里头够久了，出来吧。”“不准！”方再武紧紧抓住她的手。“他说什么，你就做什么吗？他这个没名没姓的男人，忽然之间冒出来，别以为我不知道他想干什么！他想趁虚而入！那男人怎配得上你，

随玉！将船靠岸，我要亲手赶这男人下船！”丝毫不觉随玉诡异的神色。

“来不及了，方护卫。”声音是懒洋洋的。“现下，她跟我已同住一间，名节已毁，你说，我怎能下船？”随玉有点恼怒地瞪了舱门一眼，床上忽然动了动，吓了她一跳。

“再武兄！你跳起来干嘛？你的伤还没好呢。”随玉叫了一声：“你的背又渗血了，快躺下啊！”“有种你给我进来！”方再武跨了两步，满头冷汗，背部痛彻心扉，硬是咬牙撑了起来。他挥开随玉的手，瞪着舱门。“你敢欺负她，咱们来斗上一斗，我倒要看看你这丑男人有没有命下船！”“哦？或者是我丢你下船呢。”被丑男人傲慢狂放的语气给激怒了，他狂叫：“你这王八蛋，敢碰我妹子，我跟你拚了！”话说得很满，又勉强走了两步，碰的一声，终于不支倒地。

“再武兄！”随玉眼泪汪汪的连忙上前。他叫她妹子，是承认了她吗？舱门打开了。

“喔，这是在向我行五体投地的跪拜之礼吗？你以为这样我就原谅你了？”在痛楚中，方再武隐约感到有点不对劲。那丑男人的双足就在他跟前，声音是如此的熟悉，没有方才的低哑，有的是再熟悉不过的磁性嗓音。

“五哥，别再逗再武兄了，他伤重呢。”随玉叫道。

五……五爷？方再武忽然一僵。他是下地狱了吗？若真下地狱了，随玉怎么也一块也下来了？“怎么？方再武，你是不准备认我这个主子了？”他缓缓的撑起受伤的身体，抬起头顺着看上去。

“五……五……爷！”他眼若铜铃，吓得差点昏倒。原本以为是丑男人的脸却成了五爷俊美的脸庞。

是易容吗？不下下，那种狂傲野蛮之气岂是一般人学得来的？爷……是怎么活下来的？太……太不可思议了！

“这么吃惊？我还当你不爱我活下来呢。”“五哥！”聂泱雍邪气地微笑，拉起随玉。

“方再武，你可以把你的嘴闭上了。你的所作所为我都瞧得一清二楚。我不管你体内究竟还有多少复仇的因子，但你不要以为我不知道那日在狐狸船上你罔顾了什么。”他抿了抿唇，扬眉。“就看在你为她背砍一刀的份上，我原谅了你，没有下次了。”“五爷……”犹在震惊之中。曾经这么想过，如果爷能活下来，他宁愿忘掉血海深仇，现在他的奢想实现了……“随玉，走，别打扰方再武休息了。”聂泱雍反身转外。

“五哥，再武兄伤在背部，爬不起来呢。”随玉急急叫道。凭她一人之力，是扶不起他的。

“不必扶他。他若要上床休息，得自己爬上去，这已是他最轻的惩罚了。”声音愈飘愈远。

五哥的命令一向就是铁则。随玉瞧了再武兄一眼，小声叫道：“再武兄，我晚点再来看你唷。”舱门静静的关上。

方再武的眼依旧如铜铃。良久之后，他忽然轻笑，而后狂笑起来，笑得连眼泪都流出来了……他还在挣扎什么啊，明明心早偏向随玉，明明五爷都已回来，明明这世间还有这么多事等着他去做……“哈哈……”泪流不止，但过了会，他开始呜咽起来：“爷，不扛我上床可以，但起码把饭菜移过来吧，我饿了啊。”出了舱门，五哥的背影衬着光，随玉怔了怔，跑上前抓住他的衣角。

“五哥，别走这么快。”他停下，转身。“好，我等你。现下，我有的是时间等着你追上来。”他意味深长地说。

“嗯。”她弯眼笑着，随即又皱眉。“这样好吗？五哥，再武兄的伤口又裂了呢。”“这点小伤还弄不死他。”聂泱雍邪气地说，注意到海风吹得她脸颊红扑扑的。他侧了侧身子，将海风挡在他身后。他探出手缠上她的腰，让她贴上他的身体。“随玉，你不必担心我会再自你眼前消失，现在你不就感受到我活生生的躯体吗？”啊，五哥又注意到她的小动作了吗？她松开他的衣角，却有点脆弱，连忙环住他的身体。

“五哥，我……不是存心的，只是被吓怕了。我一辈子也不要再经历那样的痛，那像是……我的心口破了一个大洞，我想补，可是补不起来。”她打了个哆嗦，埋进他的怀里。

即使现在，仍然不安心，怕那样的回忆又再度回来。

“我以为经过昨晚之后，你该体会我是货真价实的丈夫了。”他调笑，玩弄起她的耳垂。她的耳垂小巧而红润，是脸红了吧？“五哥。”她抬起脸，呐呐道：“你在笑我吗？我……我……昨晚可是很怕你胸口上的伤又犯了。”五哥亲密的言辞让她有点无法适应，以往虽爱笑她逗她，却从没有这么的亲密，这就是夫妻吗？她也许还太年轻，所以对很多事情还不太了解，必须五哥一路慢慢的引导她向前走，她很期待这样的日子。与五哥朝夕相处，似同以往又不同以往，在生活上有他相陪，是她一辈子的梦想，可是……心里还是会怕，得碰着五哥才有安全感。这样的她……与过去的她大不相同，多了一份脆弱与无助，是因为五哥，他真把她吓坏了，可恶！

“你眼里的五哥真这么虚弱吗？”他露出故作沉思的样子。“也许，在你眼里真是如此，你才会在半夜下床。”“啊，五哥，你发现了啊！”原不想惊醒他的。他的伤虽已大致好了，却还是让她担心，怕他没有足够的时间休息。“我只是睡不着，下床写日记而已。”她想学罗杰爹，将旅行的事一一记录下来。

他扬起眉，嘴角有抹坏坏的笑，几乎有抹淘气。“我以为我做得够好了。”噢，可恶的五哥！她的脸如火烧，不由自主的忆起昨晚的温存。这就是闺房私语了吗？五哥的大胆已让她惊讶万分了，他完全不像以往那个自私而冷血的五哥……他对她的态度与旁人有了明显的区分。在骨子里，他依旧是那个意气飞扬而目中无人的狐狸王，但那是对其他人的；对她，他却是聂泱雍、她的五哥、她的丈夫。

丈夫啊……曾经是连想都没有想过有朝一日五哥会成为她的丈夫，而现在听来又是这么的理所当然，她爱五哥爱得连心也痛了，这不是作梦……啊！

她叫了声，瞪着他。“五哥……你……你既然知道我下了床，那……你也知道我多久以后又爬上床？”“这是当然。我向来浅眠，你上床之后瞧了我很久，不是吗？我几乎要以为你欲求不满，打算叫醒我了。”“五哥！”她放了手，退开他的身体几步远。这样的闺房私话只会让她不断的忆起昨晚的温存，那是个很……新奇的体验，亲密的行为几乎让她一想起，就有点不太自然，尤其环着五哥的身体时，只会让她的身子敏感起来。

她忽然眯起眼，瞧着阳光下五哥邪气的笑容。五哥又在逗她了，想试试看她会有怎番的反应吗？噢，这个坏心的家伙！

“我以为你爱贴着我、靠着我、搂着我呢。”他眨眨眼，显然也乐在其中。

抛弃了狐狸王，他似乎并不以为憾，反而有其他的目标存在。

“五哥，你就没其他事了吗？”她有点气恼地说。

“哦？要赶我了？也好。快到岸了，我让舵工在此抛锚，放下小船让浣阳跟元巧上岸。

经此一别，不知何年何月再见，你去告别吧。”聂浣雍逼近她几步。“火长等着听命令呢，你说你要走这七大洋，你要从何走起？”“我……”一提到梦想，就兴奋莫名。“我想先照着郑和的航海图走一遭，补其不正确或遗漏之处，再一一将世界地图补齐。将来若是经过义大利时，罗杰爹爹可以回家乡一趟。

他写了一本有关狐狸岛的书，想改成汉文，这一路上我也可多加帮忙。”

“好，就听你的。”聂浣雍弹了弹手指。

“五哥……双屿并未完全铲除，咱们真能一走了之吗？”聂浣雍微笑。

“咱们已尽力，我也不想再参与历史之中。双屿虽已元气大伤，但二当家不死，未来必定能重振其鼓，届时朝廷要付出的心血恐怕是难以计数，我们无法动，也不能动了，随玉。”她沉思了会，点头。

“五哥，我不想再设计战船、火药了。我不要再有因我而受伤害的百姓，不管是汉人或是其他国家的百姓。”“你要怎么做，我都不干预。”“嗯，”她眯眯眼笑了，忽然之间也学着他扬起眉。“五哥，你倒说，昨晚你发觉我瞧着你之后，你做了什么呢？你忽然抱住我，让我入睡了呢。我还当你是无心，原来你是故意的。”她眨眨眼，又跃上甲板两步，回首：“五哥，要不要试试看？我找四哥送书来的XX戏图，咱们可以研究研究啊。”她嗤笑一声，向甲板走来的沙神父跟罗杰招招手。

“想玩我，以为我不敢？”聂浣雍拱起眉，目送她离去。身后忽然有了个微弱的声音响起：“爷……我爬不起来啊……”他回首，瞧见方再武气喘吁吁的一路爬到舱门口求救。

“哦？这样好了，我去找元巧来帮忙吧。”“不，爷，不要啊……我自己可以起来，我可以自己爬起来。”要让聂元巧瞧见他这狼狈样，不如一脚踢他下海。

“这样吗？好吧，就听你的吧，等你爬起来了，我瞧你也不能送元巧下船。你好自为之吧。”方再武愕然，瞪着聂浣雍双手敛后，悠闲的转身离去。尾声双屿——“醒了？”刺眼的光唤醒查克的记忆。

“这是哪里？”他虚弱地问。

“双屿。”是吗？又回到双屿了吗？梦里，是在狐狸岛上。他以为自己死了，可以任由他选择天堂的去处，现在他又回到了这个肮脏污秽的双屿。

“你带回来的那一个女人是谁？”查克的眼逐渐移向床边的人物。“二当家，你在说谁？”“不要给我装傻，恶鬼。那个女人是樊随玉吗？就是你嘴里说的狐狸岛之宝？”“二当家想怎么做？双屿吃了个大瘪，她是谁，都已经是无关紧要的了。”“狐狸岛足足烧了数日才燃尽一切。”日本男子精悍地看着查克错愕万分的脸。“从此以后，不再有狐狸岛了。”是吗？这就是他始终不知道的最后一计吗？烧了狐狸岛，从此一了百了，他们的世界里不再有双屿，而他活了下来，永远是恶鬼。

“二当家不想再追究吗？”“狐狸岛已灭，他们存心自毁，就是割断了与东洋一带的连系，我何必追究？双屿不需多久便可重振声威。现在，我只问你一句话。”“二当家请问。”“那个女人在狐狸岛上过得可好？”查克怔了

下，搜寻他的眼，迟疑了下才道：“她比待在双屿的任何女人都幸福。她不像一般女人无知，狐狸王并不会封住她的耳朵，他让她了解所有的事情后，任由她自己作主决定。她……让人感到充满希望。”“是吗？”日本男子的唇掀了掀。

“二当家怎么突然问起？”日本男人面无表情的。“她长得像日本女子。”“她确实是日本女子。”莫名的，查克脱口而出：“二当家应该知道三年前船工山口死于船难。虽然貌不相同，但我怀疑他们之间……”“够了。”日本男子阻止他再说下去。“我再问一句，她快乐吗？”“是的，每一天，我都可以看到她的笑脸。”这才忆起二当家占岛数年，从未跟山口说过半句话，山口看见二当家时也时常绕路而行。

日本男子沉默了会，说道：“好。你好好休息吧，等你复原之后，我要你助我重建双屿。”他离开前，冷冷又抛下一句：“对了，大夫治你伤的时候，发现你怀里放了一个冷馒头，都已发霉了，我让人丢了，”他发觉查克怔了怔，似有些怅然。撇唇道：“还有，你听清楚了，等你复原之后，我要的是恶鬼，把你那颗查克的心收回去。”查克目不转睛地送他离去，而后，他的脸化为恶鬼。

（全书完）

